

## 序幕

黑氏家族--是一个情妇世家，同时也是一个备受“诅咒”的家族。

传说中，在不知多少年以前，曾有一个女人，她身着素袍，一脸哀戚地面对屋檐下已缠捆好的绳索，她默默流着泪，心中累积翻腾的仇恨烧不尽的大火。

“可恶的黑家女人，竟然抢走我的丈夫...哼！在我上吊自尽之前，我---诅咒姓黑的全家族，世世代代绝子绝孙。我死后更要变成厉鬼，让你们黑家子孙不得安宁，不得好死.....”她的“诅咒”，居然从她断气的那一刹那，开始紧紧尾随着黑家的子孙。

在那之后的许多年，“诅咒”竟然成真。中国人一向讲究“多子多孙多福气”，可是时至今日，对于曾遭受诅咒的黑家而言，全世界绵延的子孙人口数，竟只剩下寥寥十人而已。

这个“情妇世家”每一代子孙都深受诅咒---只要成为男人的情妇，抢了别人的丈夫，必惨遭横祸，死无葬身之地。

所以，目前硕果仅存的黑家十位女孩儿，不管她们在世界的哪个角落---她们都面临着这骇人的“诅咒”。

如果，这真是她们注定的命运呢？她们能躲得过吗？

## 楔子

十七年前----红遍半边天的玉女明星黑夜双，不顾一切爱上了香港富商唐富豪，唐富豪对于婚后这段“出轨”的恋情，采取了绝对的“肯定”态度---他爱上了黑夜双。爱上她的年轻、她的美貌、她的娇气，或许还有一点虚荣的名气！他大大方方纳黑夜双为妾。为了远离不必要的纷争，他带黑夜双离开香港，到台湾居住，隐居在台湾。黑夜双为了唐富豪，饱受与輿的批评、打击，而呈现半退隐的状态；但是为了爱，她无怨无悔。

那一段时间，是黑夜双一生中最美的日子。

一年后，她生下了黑夜眩。在唐富豪“你情我愿”的游戏规则下，黑夜双永远只是个情妇，她的小孩自然是个私生女，故夜眩仍是姓“黑”。黑夜双或许期待她的女儿能带给她更好的运气，让唐富豪永远留在她身边。可惜，偏偏夜眩的出生，只是所有厄运的开端.....第四年的夏天，一样的骄阳下、一样是个鸟语花香的日子，可爱的黑夜眩在田园间抓蜻蜓、玩泥巴.....黑夜双总是站在三楼的阳台，一面看着小夜眩，一面享受午后微风的吹拂。

她不断眺望远方，等待着唐富豪的归来.....黑夜双绝对无法想到---今天就是她的忌日。

唐富豪的元配严宁馨偷偷来到台湾，静悄悄地来到了黑宅。

空等四年之后，终于让她大彻大悟，她再也无法挽回丈夫的心了，但她也绝不会原谅这个抢走她丈夫的女人。

积压了四年的恨火，在这一刻，终于爆发了。

趁着四下无人，连黑夜双的贴身仆人于海都在休息，她溜进大厅，上

了楼。

过了不久，骇人的尖叫声传出---黑夜双从三楼摔了下来。

她的女儿---黑夜眩，当场见到母亲惨死的死状.....那年，夜眩只有三岁。

## 第一章

二十年后“你这个不孝子！”唐富豪咒骂着。“我看你是疯了！居然敢跟我说你不要当我的继承人，你宁愿不务正业.....你怎么会是我的儿子？你根本一点都不像我！”破天荒的，他的妻子严宁馨这一次却站在儿子唐猎豫这边。“孩子有孩子的梦想，就随他去吧！”“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？你是存心要我的‘汉古集团’落入别人手中？还是要我老来无人送终？”唐富豪对于严宁馨永远恶言相向，他似乎忘了---这辈子，也只有严宁馨为他生下儿子，而且到老还伴着他。

“那又如何？就算是，那也是你的报应啊！”严宁馨是个唯命是从的传统女人，这一天竟然一反常态尖锐讽刺地说：“你从来没有对这个家尽过心，所以，儿子当然跟你不亲，你怨得了谁！？你死了，没有人为你守灵，那也是你的命啊！”“你---”唐富豪大手一挥，一耳光甩向严宁馨。三十多年来，严宁馨总是默默忍受丈夫的拳打脚踢。“你在咒我死啊！贱女人，今天我先杀了你.....”严宁馨可以忍，但是她的儿子唐猎豫却不行---他受够了这个充满暴力、纷争不断的家庭。

唐猎豫爆发了---“你凭什么大妈妈？”唐猎豫长得人高马大，强而有力的手掌狠狠挥向他父亲---他揍了父亲唐富豪一拳。

唐富豪踉跄地跌倒在地，这一跤摔得不轻，他目瞪口呆，跟本无法置信，他的亲生儿子竟敢打他？“你---”唐富豪两眼昏户，整个脑袋闹哄哄的，他跟本无法思考。

“猎豫！”严宁馨挡在他们父子中间，关心的问：“富豪，你没事吧！”她真是一个无怨无悔的传统女人，丈夫揍她没关系，但是唐富豪绝对不能出任何差池，他是她的生命啊！

她一边扶起丈夫，一边责备儿子。“你怎么可以打你的父亲呢？快跟你爸道歉---”没想到，唐猎豫铁青着脸，双拳握紧，青筋暴露，似乎卯上了任何人都惹不起也不敢惹的唐富豪。

这辈子，唐富豪相信，仗着他的名字，任何人在他面前永永远远只是一条毫无尊严的狗。

不过，这一刻，是他无法料想的---他的儿子居然会出手打他，而且是毫无悔意。

唐猎豫一直深爱母亲，对母亲的无所不从，今天竟一反常态不听从母亲的话，他一个箭步冲到唐富豪面前，像个狂人般掐住唐富豪的颈子，唐猎豫竟然将唐富豪举高离地三尺远，他目露凶光，咬牙切齿，一字一字的说：“快跟妈妈道歉，说你不该打她---”他狂嚷着。

“如果你不道歉，我真的会杀了你---”“你.....竟然说要杀我？”唐富豪嘴角抽，脸色惨白了。

“猎豫，快放下你父亲，快……快……”严宁馨苦苦哀求，眼看着他们父子四目相对，唐猎豫的凶残，远远超过向来无情无义的唐富豪千万倍。

严宁馨怕他会做出大逆不道的事---杀父！

“我白生你了……我……”唐富豪感叹万千，语重心长的说：“你不是我儿子，你不是……”说着说着，这个生性跋扈嚣张的巨富，竟也不禁双眼濡湿。

如果他以为他的泪水还能唤起儿子的惭愧，那他就错了！

唐猎豫竟直接了当地说：“是的，我本来就不是你的儿子，你一直也不当我是你亲生儿子，不是吗？”这一语双关的话，究竟是真是假，戏言或怒言？没想到，严宁馨竟面色惨白，双眼充满惊愕，他究竟在恐惧什么？害怕什么？唐富豪只当儿子是歇斯底里，一时丧心病狂说的话，他对天狂嚷。“你要造反了！你真的要造反了……”“是。我是！”唐猎豫的表情是前所未有的正经，他完完全全豁出去了。“这是你自作孽。我---不承认你是我的父亲。从今天起---我和你断绝父子关系！”“你---”唐富豪气得说不出话来，儿子竟然要抛弃父亲？这太可笑了！

唐猎豫咬牙切齿的接着说：“感谢你赐给我的一切，让人称羨我这位唐少东拥有豪宅、名声、地位、金钱……甚至是你的姓---不过，你知道我多憎恨我的身份，我多痛恨做你唐富豪的儿子吗？”唐猎豫目光阴森，让人感到阵阵寒意。“姓氏我是无法更改，但是其余的，我不会带走。我对你发誓，从今天起我连‘猎豫’这两个字都会绝口不提。”说完，他缓缓把父亲放下来，唐富豪两脚一着地，整个人摇摇欲坠，若不是严宁馨扶住了他，他可能倒在地上。

唐猎豫无动于衷的说：“这是你不向妈妈道歉，应得的恶果---儿子也可以遗弃你！”然后，他头也不回，迈开大步，他只那了他最心爱的相机，走出这个早已没有爱的家。

“不要走！”严宁馨肝肠寸断地叫喊。“猎豫，你不能这样走！你是我们唯一的儿子……你不能走---”“妈---”唐猎豫仍然没有回头，只是对着冷冷的空气说：“别逼我！妈妈！天底下没有一个儿子能够忍受知道这种真相后，还能跟他的父亲生活在一起……妈妈，如果您真的疼我，就放过我吧！”严宁馨第一次见到儿子如此哀凄，她用力的捂住嘴，母子天性，她知道猎豫真的受伤了！

他知道，猎豫竟知道了？所以，他选择了离开……从此以后，唐猎豫这个名字仿佛也消失了……\*\*她---黑夜眩。

一头长到膝盖，乌黑如夜空的秀发。“黑色”是她的标志。黑色发光的皮大衣，黑紧身长裤、黑长靴、黑色墨镜……真是酷毙了！当她站在人群中，百分之百是众人瞩目的焦点---世人为她疯狂。

她就是全亚洲五、六十年代红透半边天，却红颜薄命，死时不到三十岁，最佳影视巨星黑夜双的女儿。不！黑夜双一辈子未婚，所以，黑夜眩应该是私生女。

不过，在那个年代，黑夜双可是“独树一帜”，所以，她虽死了，但是，后人仍津津乐道她迷一样的一生，而且对她的死因众说纷纭。

有人说在一个下着大雨的深夜，一辆卡车无情地輾过她娇弱的躯体，死时正是所谓的“四分五裂”。所以，她的葬礼，虽办得轰轰烈烈，但歌影迷也只有瞻仰遗容的份，无法见到她的遗体。

但，也有人斩钉截铁的说：其实，黑夜双是死于她的男人唐富豪手中。备受众人呵护的黑夜双，一时间受不了刺激，佯装自尽，跑到马路中央……谁知，不幸“假戏真做”，她反而陪上了灿烂美好的一生。令人扼腕叹息！

也有传闻---黑夜双并没有死。她只是受够了流言，索性制造“假车祸”，隐居起来。

她还是唐富豪的情妇……正因如此，黑夜双的人生仿佛尚未划下句点。因为---她永远是世人心目中的大明星。

事隔多年，黑夜双更是炙手可热，因为，她的女儿黑夜眩公开露脸了。

刚满二十岁的她，不仅继承了黑夜双庞大的遗产，也遗传了母亲如花似玉的脸庞，而且能言善道。更一手创立了一间亚洲最大的“黑夜影视歌星财团”。

她既是总裁，也是模特儿，不过这都是“玩票”性质。但是，就是因为“好玩”的偶尔露脸，她那浑身散发出的明星架式，更是令全亚洲的人疯狂、沸腾。

前些日子，她投资开发洗发精，为了省钱，聪明的夜眩，就利用自己那头仿似瀑布的乌溜溜秀发当“招牌”。一夕之间，她成了家喻户晓，名声大噪的可人儿。

而她还是眨着无辜的双眼说道：“我不是明星，请大家的焦点别转向我！”她就是明星啊！因为全亚洲的人都在说：黑夜眩是我的偶像！

在世人崇拜她的同时，她又用魅惑的嗓音说：“我无意成为我母亲的翻版！只有我的母亲黑夜双，才够资格说是大明星。我是我，我是平凡的黑夜眩。”墨镜遮住她美丽的容颜，但她倍极哀伤地吐露，“我母亲是被害死的，我可不要重蹈覆辙，我绝不作明星！”最后她郑重的说：“我必须澄清，我不是唐富豪的女儿，我是黑夜双的女儿。在二十岁以前，我之所以过着躲躲藏藏的生活，是为了怕庞大的遗产遭人，造成不必要的麻烦。”从此以后，她“淡出”影艺圈，因为她本来就是“兼差”性质，她一直就不是明星。她只是太有明星气质，她散发的魔力，让人疯狂。

这能怪她吗？大家“还是”说：黑夜眩是我心目中的偶像！她仍是大家追逐的目标。

而对银色世界毫不眷恋，她抛弃爱她的影迷，安分守己地做一名生意人。

也因为这样，率直的她，获得了“酷女”的称号。

她越是神秘，世人越是好奇。

不管是过去，她的来龙去脉，这一切的一切，令多少人对她恋恋不忘，人们想接近她，探究她的一切。

\*\*\*站在黑夜眩巨大的海报面前，唐猎豫文风不动，他的目光不曾离开过夜眩迷人的笑脸，那是一张混合着天真与无邪的脸庞。

夜眩！终于长大了。

他对画报上的夜眩。露出心满意足的笑容。

他想见她，疯狂地想见她……他低首碰触手中的相机。昨天的种种，一一浮现在他的脑海……“汉古集团”是跨国性的运输集团---包含航空、轮船及货柜，“汉古集团”囊括了世界运输业的百分之八十。

唐猎豫是---“汉古集团”的继承人。

唐猎豫是他世界最有价值的十大单身贵族之一，是未婚女子的梦想。

所有大大小小的财经杂志，无时无刻不在报导这位赫赫有名的企业锯子。

唐猎豫号称“商场上的利刃”。并吞、合并，是唐猎豫最拿手的。谁也不敢惹这位令人退避三舍、令人闻风色变的唐门少东。

不过这些都是谣传，因为，截至目前为止，还没有人见过唐猎豫本人，就算是员工部属也是。换句话说，他相当神秘，从未露过脸：他来无影，去无踪，仍何事，一律以电话来遥控他的财团。

唐猎豫与黑夜眩一样，充满神秘的色彩.....\*\*\*“唐猎豫离家出走？唐猎豫早已失踪多事，唐猎豫早在股东大会中失踪，唐猎豫在高阶机密会议中缺席.....”究竟是谁出卖这个消息给狗仔队？不过，纸包不住火，唐猎豫的名字，今天已成了社会版头条新闻。

此刻她的纤纤玉指正握着报纸，一字不漏专注的阅读这最热门的消息，原本清秀的面容竟泛起一股不屑、诡、轻视、厌恶.....想不到一向不问世事的清纯玉女黑夜眩，竟也如此关心唐猎豫的行踪？“.....唐猎豫号称‘商场上的利刃’，出生于富豪之家，但却视继承人的位子如敝，离家出走.....唐猎豫今年只有三十二岁。从他接管‘汉古集团’以来，‘汉古集团’更书如虎添翼，无人能及、无人能比。毋须置疑的，他一定有过人的才干，是什么原因促使他放下一切地位.....是为情？或是为爱？”黑夜眩不屑的冷哼一声，好一篇脱轨的误导啊！

最后的结论是：“.....他究竟意者何人？究竟是哪一位好运的影视女星或是‘灰姑娘’，能够雀屏中选做‘汉古集团’的少奶奶？让我们拭目以待！”八卦！超级大八卦。

不过也感谢“狗仔队”锲而不舍，才让唐猎豫高深莫测的神秘面纱就此褪去。

黑夜眩甜美的脸蛋竟露出阴冷的笑容，她仿佛成了“冰山美人”----冰冻得让人瑟缩发颤。

“雀屏中选”成为“汉古集团”的少奶奶？哈！哈哈！谁会是个可怜倒霉的“灰姑娘”？“汉古集团”将会没有明天，因为我会毁了唐山家所有的一切，而那位唐家少奶奶就要背负无可数计的债务.....黑夜眩想像着“汉古集团”被她踩在脚底下的情景，她迷人的眼睛竟呈现野兽般的蛮横神情。

不经意，一双厚实多肉的小手已缓缓按摩爱抚着黑夜眩的玉颈。

“真搞不懂你！”温柔柔和的声音，就如同她的名字“温柔柔”般揉进黑夜眩的心中。

“既然回到家里，就该好好休息，为什么要这么累么？”温柔柔是黑夜眩的“特别住理”，长相与夜眩大大相反。她的头发好短、好短，像小男生一样，但她却比夜眩高大许多，身材较胖，相貌也平平，声音低沉，是属于男人看不上的女孩。

而夜眩呢？在白天，她是个十足的女人。谁能像她拥有一头如此飘逸、乌黑亮丽的秀发？谁能像她有比奶油还光滑白皙的肌肤？谁能像她有一张天使般的脸孔，让男人不由自主地爱上她，为她着迷、疯狂？谁能像她有魔鬼的身材，任是天底下的名模也比不上，更让男人沉溺她的娇嗔、肉体，细细记住她每一个线条、每一个曲线---不过，令人诧异的是---在家中的黑夜眩，竟是一身男人的打扮？男人的上衣、内裤，男性黑色睡袍.....甚至搽的男性古龙水。只不过，这些衣服都是小一号，甚至是男人的最小尺寸。那一头乌

黑的长发，却被她紧紧束在脑后，但是，还是遮不了她天生的美色，会让男人为她拼命的容颜。

这才是真正的黑夜眩。

她故意压低嗓子说：“我是男人，一个永不说‘累’的男人。”她是如此自傲及期许自己。

“她”是男人中的男人。天底下所有男人都比不过“她”---黑夜眩。

柔柔懂的---夜眩的真面目是“女人身，男人心”。

“但是……”柔柔嗫嚅地发出痛苦的声音说：“如果你是真正的男人，那你应该要征服女人---男人都这么做的。”柔柔意有所指。

夜眩不发一语，只是昂起头来看着柔柔，她的眼睛发出犀利的光芒。

上帝！她好冷。

她真的让人感觉是在冰天雪地中。柔柔噤若寒蝉。

夜眩秀丽的眉轻轻扬起，高傲地说：“我不是一般的男人。我是男人中的男人。”这是个无懈可击的理由！？她恨恨的说：“男人就是只会床上对女人‘发挥’，最差劲的就是太‘倚靠’自己的重要部位---真是让我感到恶心。我之所以比男人行，就是因为---我不需要依靠那样野蛮的行为，尤其是不需要女人。”她不要女人。

柔柔顿时感到自己的心碎了。她咽下心中的苦，强颜欢笑地说：“不管怎样，反正我会一直为你按摩，让你放松身体。”夜眩闷不吭声，只是继续阅读报，过不了多久，她的手松了，报纸散落在地上，唐猎豫的名字在她脑海中消失……她昏昏睡着了。

柔柔轻声的问：“告诉我，现在你拥有天下，唯我独尊，你还需要什么呢？”夜眩不假思索，昏昏沉沉地脱口而出。“孩子……我要孩子……”孩子？柔柔整个人杵在原地。

夜眩竟然想要孩子？想不到，她还是有女人的天性---想要一个孩子。

所以，夜眩跟本还是女人……是的，她当然是女人，她的外表就是啊！而我，我自己呢？柔柔表情阴沉。

夜眩，你的美不仅融化了男人，也让我这位“女人”着迷。

你可知道我对你……身为黑夜眩的助理，柔柔由“经验”知道，黑夜眩是属于“熟睡型”的人，也因为如此，这是柔柔唯一能“碰触”黑夜眩的机会。

人高马大的柔柔，就这样把黑夜眩抱到床上。

当黑夜眩第一次发现这种情形时，她曾经疑惑过，但是，柔柔直截了当说：“是我抱了你。”她说着让黑夜眩深信不疑的理由。“你不信任我吗？我舍不得让你睡在椅子上。”从此，黑夜眩便不再对柔柔设防。

柔柔想起了和黑夜眩命运牵扯的那一天……柔柔无意中发现，她的老板黑夜眩在换衣服时，除了外衣外，“内在”竟然全是男人的衣物，而且根本不穿胸罩，似乎相当憎恨地把自己美丽的胸部用布紧紧包了起来……她恨象征女人的胸脯？为什么？柔柔吓着了，想动也动不了。

夜眩机警地立即用围巾遮住自己，双眸布满敌意，小心翼翼，不疾不徐的问：“你看到了什么？”“不……我什么都没见到。”柔柔即刻安抚道：“我不会说出去的。”她直视着夜眩，双眼竟盛满了尊敬及崇拜。“其实，做男人很好呢！我知道，‘你’就是男人---”我知道，“你就是男人？”“你……”夜眩的双眸散发出奇异的神采，她诡异地笑了。“很好！你很聪

明！”因为这句话，柔柔顺理成章地成了夜眩的“特别助理”。她住进黑邸，与夜眩形影不离……与众不同的是，当黑夜降临大地，夜眩沉沉入睡后，她竟偷偷成了黑夜眩床上的伴侣，而夜眩竟毫不知情。

柔柔刻意的打扮，红色透明的蕾丝睡衣，性感吊带袜，浓到呛鼻的香水味，火红的唇，活脱脱的电影里的喷火女郎。

夜眩，亲爱的---柔柔在内心不断地呼喊。

她亲吻夜眩的手臂，在夜眩的手臂上留下“吻痕”……突然，保全系统铃声在此刻大作---有人潜入黑邸？

## 第二章

为求拍得大美人黑夜眩一张相片----唐猎豫不顾一切地拿着老式照相机，跳上黑氏豪邸墙门边上的大树上。幸运的是，老榕树长得高，树干又长出大门外，所以红外线没有扫到他。老榕树正对着夜眩的寝室，他一看到夜眩便快速地按下快门，不着痕迹地拍下她的一举一动。不过----当他目睹到夜眩石破天惊的男人打扮及她旁边的女人……他整个人动弹不得，好像被乱棍挥打；下一秒，一不留神，他便从大树上摔下来，好死不死，正好跌到围墙内，保全系统的红外线一扫描，顿时，警铃声惊天动地地大响----夜眩被保全铃声惊醒，半梦半醒之际，躲避不及的柔柔，怪异的打扮被夜眩完全全看见了。

“柔柔！”夜眩怒目瞪视。“你在做什么？”“我……”柔柔慌慌张张，手忙脚乱，急急披上睡袍。

不到三分钟，保全人员闻风而至。五分钟后，唐猎豫乖乖地被保全人员带到黑夜眩面前。

此时此刻，黑夜眩迅速地换上一件红色的睡袍，把头发放下，任它散落在背脊上，摇身一变又成为风情万种的柔弱女子。

她拧着眉打量着眼前这位看似落魄的流浪汉，一看到相机，夜眩不禁暗骂：完了！她“真实”的样子……她毁了！

她将唐猎豫误认为所谓的“狗仔队”记者。

“黑夜眩小姐----”这家保全人员做事真是有效率，也难怪，因为黑夜眩付了庞大的费用在保护自己的“隐私”上。她咬牙切齿，双拳紧紧握住意大利进口的高背椅的把手。“你需要我们把他带到警察局里吗？我们在围墙旁抓到他，照理推断，他可能是爬上榕树，偷偷拍照，然后，不小心摔下来……”解释这些，毫无用处啊！黑夜眩皮笑肉不笑的说：“我还不知道台湾对于‘偷窥’有订下刑罚的。抓他到警局，呀于事无补！留下他吧！我好好跟他谈一谈！我想知道他为什么这么做！？”是的。她必须这么做。

保全人员放开了唐猎豫，临走前，黑夜眩用绝对女性的声音说：“麻烦你们了！明天把榕树锯断吧。以免再让人----有机可乘！”真是奇怪！这句话竟让所有的保全人员感到毛骨悚然。

“是的。我们明天立刻照办。”保全人员齐声说。

当所有的人离去后，温柔柔才畏首畏尾的走出来----她以忿恨的目光面对唐猎豫。

而唐猎豫的目光驻足散落一地的报纸，上面是关于“唐猎豫”的头条

新闻……亲眼见到黑夜眩站在他面前，那股来自自己心灵深处的悸动，强到令唐猎豫难以置信。

就在唐猎豫怔忡之际，突然听到黑夜眩严厉的斥责----“你哪来的胆子，竟敢闯入我的地盘！？”黑夜眩比男人还具威严，唐猎豫愕然注视着她发怒的眼睛。

“说！谁叫你这么做的？”“啪”一声，夜眩的手掌用力击打椅子把手，这出乎意料的举止，吓坏了温柔柔。

夜眩像一位国王在问话，不！她应该是女王，但是，此时此刻她却像是真的“国王”？“你拍到什么？你看到什么？”她的目光瞄到唐猎豫手中的老相机。

不愧是唐猎豫，这位“商场上的利刃”在这一刻，还是依然故我、从容不迫、嘻皮笑脸的。“你说呢？”“你看到了？”夜眩的双眼喷出愤怒的火焰。“你……拍到了？”“是的。”简简单单两个字，但却足以毁灭夜眩辛辛苦苦经营出的王国。唐猎豫的目光却是清澈如一潭清水，他耸耸肩，直截了当的说：“别想再向我证明什么，我的照片是‘铁证’。”夜眩脸色发黑，也许，应该用花容失色来形容。不过，当你在看见一个女人身上全是男人的影子时，你会不自觉用男人的用语来代表。

在唐猎豫的眼中，此刻的黑夜眩，完全像男人抓狂时的模样。她咬住下唇，双拳紧握，低着嗓子说：“你是‘狗仔队’吗？专门靠挖掘像我这种表面光鲜亮丽的人不为人知的秘密来赚钱对吧！”她居然以为唐猎豫是记者，而且是不入流的“狗仔队”。唐猎豫恍然大悟。

他一直邈邈，又与一台老相机形影不离----无怪乎，黑夜眩会这么联想。

这样也好，将计就计，否则，他真的不晓得要如何面对夜眩。其实，他跟本不可能出卖夜眩的，他只是想把她的照片好好珍藏……唐猎豫在思着，温柔柔已按捺不住恐惧，她哭哭啼啼说：“夜眩，怎么办？你的秘密被发现了……”她的泪水，只是让夜眩更加忧心如焚，心乱如麻。

“你到底对我做了什么”夜眩不禁咆哮。“你让我跳入黄河也洗不清了。”是的，夜眩一身男人的装扮，再加上她床上的伴侣竟是女人，真是雪上加霜。

她的目光幽暗地锁在一脸玩世不恭的“狗仔队”记者----唐猎豫身上。

“别哭了！柔柔！”夜眩按住太阳穴。她不能责怪柔柔啊！

与柔柔相处的这些日子，她和柔柔之间不仅是主顾关系，更是亲密的超级好友。她信任柔柔----柔柔没错，女人不是都应该穿性感睡衣？以及取悦她爱的男人吗？但是，柔柔为什么要躺在她的床上？夜眩实在搞不懂啊！不过，无论如何，她不能临危自乱。

“放心吧！我绝对不会让我们受到伤害的。”夜眩的目光黑暗，捉摸不定。不过，这番话却让柔柔吃了定心丸般，她惊涑地拭去面颊上的泪水。

只见黑夜眩像古代尊贵的王爷在选妃般趾高气扬，她高深莫测的脸是如此的震慑了唐猎豫。她好像把唐猎豫当作是“艺术品”般从头至脚仔细打量。她的目光如炬，毫不保留伫足在唐猎豫的小腹上，然后满意地笑了。

黑夜眩尖锐的笑声，让唐猎豫感到脚底直发麻。

其实，唐猎豫可能大摇大摆地离开，谁能奈他何？但他却不愿意。

是的，他只想好好看着黑夜眩，甚至到他生命结束之时。

多不可思议的想法！他居然愿意花一辈子好好看着夜眩？他是“唐猎

豫”，要什么女人没有？为什么对黑夜眩情有独钟？“我觉得你----”夜眩表情怪异轻声的说。“你长得很漂亮。”她竟用“漂亮”两字来形容一个男人！

唐猎豫高大、英俊，尤其是他拥有一双柔情试水的双眼，总是能融化任何女人，再加上独一无二的高贵气质，高高在上、不可一世，那种唯我独尊的架式----他迷惑了黑夜眩吗？也许是看出了唐猎豫眼中的疑惑，黑夜眩气定神闲的解释。“也许你会觉得‘漂亮’只适用在女人身上，但是，你眉清目秀，比女人还美呢！幸好你有男人的粗糙的古铜色肌肤，粗犷高大的身材，矫健有力的腿，还有强壮的胸膛----这些男人的特质远超过你清秀的脸蛋。”她在赞美抑或调侃？唐猎豫还真是不明白。

这番话绝对没有错，光看唐猎豫也让温柔柔莫名其妙地脸红心跳，到底是为什？“幸好----”不经意间，夜眩竟自言自语。“我是男人.....否则----”不知觉的，夜眩竟幻想着：他帅我美，“我的”小孩一定是天之骄子----天底下举世无双的俊男美女！

想到这里，黑夜眩眼中闪过一阵光芒----是的。我是男人中的男人，任何事情都难不倒我----我会制伏他的。我会从他身上如愿得到一个小孩。夜眩露出傲视群伦的笑容。

“柔柔，这儿没什么事了，你先去睡吧！”如此冷硬的命令，温柔柔虽然有万般不舍，可是她也知道，她不能再惹夜眩不高兴了。虽然她有一肚子的疑惑，夜眩到底要如何“处置”这个英俊的“偷窃者”？不管怎样，端倪夜眩充满自信的脸，在说明她似乎胸有成竹一定可以赢得这场战役。

望着温柔柔的背影，当夜眩再次面对唐猎豫，终于展现出她的真面目。

“我真该杀了你。”这是夜眩“正视”唐猎豫说的第一句话。她眯起眼睛，语意深切的说：“每个人都有秘密，有些秘密是不能公诸于世的。你难道没想到别人的痛苦吗？”“我知道。”唐猎豫毫不犹豫的回答。他深邃黑的大眼似乎看穿了夜眩的灵魂。他的目光带着一股忧伤，让夜眩冷傲的心莫名的抽搐。

“如果，这个人是我的偶像，当幻想破灭，那种痛彻心扉的苦，你又能体会吗？”偶像？我是他的偶像吗？夜眩感到心脏好像被人狠狠地撞击。

这个“狗仔队”居然说他“痛彻心扉”！？黑夜眩万万没料到这个男人会如此回答。男人话中的无奈掀起她心底不曾有过的涟漪？不！她是“独一无二”的黑夜眩，岂能让一个莫名其妙的男子，三言两语就打动了！

她带着傲世群伦的骄傲，话中有话的说：“那又如何？感谢这文明的自由世界，就是能够容忍各种稀奇古怪的新鲜事。”“是这样吗？”唐猎豫玩味的笑了，然后，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冲向黑夜眩。夜眩根本来不及躲避，唐猎豫粗暴的抓住她，试图扯下她的红色外套。

他们第一次如此靠近。夜眩身上散发出一股浓艳的花香。夜眩的美令唐猎豫疯狂！

尤其是那一双凤眼----真的具有神奇的力量。她会勾魂！会让男人心神动摇。

但，唐猎豫不为所动，双眼流露出一抹诡异的笑容。

他看到她的“内心”世界了。

“放开我----”黑夜眩再也武装不起来了。“别拉开我的睡袍.....”她终于求他了？“为什么？”唐猎豫虽然住手了，但他用更残忍的声音继续说：“这才是真正的你，是不是？”他恶毒地说：“绅士头，男人的衬衣，还有

刚刚在你床上的那个女人----如果，你真不怕外人知道，为什么还要虚伪的遮住自己？为什么要偷偷摸摸，不敢把你的真面目公开于世呢？”他把玩着手中的相机，尖锐地逼迫。“我想这些底片对你是没有用处的，你可以放心我走了吧！”“不----”夜眩突然尖声大叫说：“男人有什么了不起！？男人又算什么？！这时代，女人可以做任何事。论财富，台湾有几个男人胜过我？！论才能，我也不输给任何男人。论工作，我一样一天可以工作超过十几个钟头，我还要男人做什么？”接着，她神情冷峻地说：“男人在这个时代唯一的功能----就是有提供精子，让女人怀孕生子。”黑夜眩把男人说得一无是处，好像全世界的男人都只是传宗接代的工具。

唐猎豫瞪大双眼，不可置信的瞪着眼前这个看似柔美，却言语犀利的女子。

“没话可说了吧！”夜眩露出一抹骄傲的神采。“这世界上有太多女人为了男人赔了自己的一生，我不是那种傻女人，我需要坚强的自己。”唐猎豫艰涩的说：“所以，你让自己变成男人？你要替代男人？你太偏激了。我深深同情你！”说到最后，他的声音柔软中带着无限同情。

“可是，女人永远不能没有男人。你懂吗？”他的表情，好像这是无法推翻的至理名言。

“够了！”夜眩再也听不见他在说什么，她只感到脑袋快炸开，耳朵嗡嗡作响，她尖酸地讽刺。“你凭什么替我下断论？就凭你是男人？还是凭你握有我穿男人衣服的证据？”她眼中发出杀人的光芒，咬咬唇，夜眩干脆地说：“没错！我是怕你公开我的秘密，但是，我有法子制伏你的。”她嗤之以鼻的说：“我想，你的出发点一定是为了钱，那我就用钱淹死你！”唐猎豫实在搞不懂夜眩置男人于死的心态。

“我可以肯定的告诉你----我绝不是用美貌来取得今天的地位。我比男人更残忍、更绝情、更冷酷、更孤傲，我用这些来控制我的王国。”她一定是疯了，竟然能当着这位“陌生男人”的面，肆无忌惮剖析自己。她骄傲地撇撇嘴说：“尽管现在的人对性已到了泛滥的地步，但是，我最厌恶索求无度的，我最讨厌肉体的情欲----”“是吗？”唐猎豫不以为然地挑挑眉。“那刚刚那女人在你床上做什么？”他有意再次“提醒”夜眩。

虽然唐猎豫误会了！不过，高傲的夜眩是不屑于解释的，她狂妄的回答。“国王是不会向一名无赖解释的。”唐猎豫嘴角上扬，饶富趣味地说：“也对。最起码在你床上的是女人，不是男人----这点，我还能忍受！”唐猎豫越来越靠近夜眩，夜眩已经笼罩在他的气息之下，但她还是不为所动。“我黑夜眩是要主宰一切.....我不会任你为所欲为，拿那些无聊的照片来威胁我.....”她的心脏好像要跳出来。眼看唐猎豫的嘴唇已经快要贴上她的红嫩的双唇了.....夜眩突然大叫一声，不过，并不是要唐猎豫“停止”而是说出她的“决定”。“我愿意买你。”买我？为什“要”买我？唐猎豫楞住了！他不了解这个女人到底在想什？黑夜眩高傲地看着唐猎豫说：“我想要一个孩子。”唐猎豫的眼瞳散发出嘲弄的光芒----刹那间，夜眩却被他的眼神迷惑了。天啊！她从来不曾如此专注面对一个男人----而唐猎豫却吊儿郎当的耸着肩说：“你要孩子？所以，你要买我？”“没错。”唐猎豫蛮横的拉住夜眩的头发，逼得夜眩的脸上扬正对着他，他问：“买我要做什么？”他的气息直吹向夜眩的耳际。

夜眩按捺住心中那股不曾有过的骚动，咽了口口水，慢慢的说：“我要

向你借种。”借他的种生下他们的孩子……美丽的夜眩，却有惊世骇俗的举止。许久之后，唐猎豫说出的第一句话是：“为什么选我？”“因为你误打误撞发现我的秘密，而且——你没有钱。”夜眩冷静地说。“男人有钱就会做怪，而你穷得爬墙，穷人是最好掌握的人。”“就为了要孩子，所以买我……”夜眩似乎见到唐猎豫的眼睛闪过一抹悲伤，但过了半晌，他竟带着邪气的笑脸，用他厚实的手一股脑儿握住夜眩浑圆的胸脯，邪恶地笑着。

“好，就因为你是‘黑夜眩’，是世人崇拜的偶像，我现在就‘满足’你——”一说完，他伟岸的身材就这样压住了夜眩，他疯狂吻住夜眩的唇。

这是夜眩的初吻——而这“狗仔队”的野蛮人竟敢如此对待她！？夜眩伸出右手，狠狠地刷过唐猎豫的左脸颊。

唐猎眩捂住面颊，立刻尝到浓浓的血腥味。

倏地，夜眩推开他，凶狠的取下小茶几旁的烛台。“你真是胆大包天！居然想强暴我？也不想想我黑夜眩是什么人？信不信，我真的会杀了你！”出乎意料，唐猎豫发出一串狂野的笑声，他邪恶的说：“现在可以证明——你真的不喜欢男人！而你说‘强暴’这两字表示你还是个女人。刚刚，是你的初吻吧！”夜眩不语，但她臊红的双颊却暴露了一切。

“现在，我告诉你——我才是真正的男人。我可以对你做任何‘事’！”唐猎豫加重“事”这个字。

夜眩脸色大变。

唐猎豫沉下脸又说：“虚有其表的你，清醒吧！羞涩的小女孩，看清楚！你想做男人，等下辈子吧！”他指指相机。“我有你的把柄——现在，是我‘主宰’你！”“你——”夜眩用力咬住下唇。她吐露出玉石俱焚的决心。“你敢笑我？！也想赢我？门都没有！你想毁了我，除非我死了！”她吆喝。“我会杀你，一般男人敢做吗？哼！我才是男人——”一说完，她果真拿起烛台刺向唐猎豫——唐猎豫躲也不躲，尖锐的烛台就这样刺进他的手掌，鲜血一滴滴在雪白的大理石地板上……夜眩瞪大了眼睛，但没有惊恐，下一秒，她居然拿起烛台，往自己的纤纤玉手刺下去——“你可以，我也可以！”但是，唐猎豫已经及时抓住夜眩的手，他把烛台丢得老远。夜眩呼吸急促，脸色苍白。

这出其不意的动作，让他们所有的知觉仿佛在一瞬间变得极端敏锐。

这女人一定是疯子——这领悟，让唐猎豫如遭电击。面对疯子，最好的法子，就是“附和”她。“好，你是男人！”他对夜眩大叫。“这样可以吗？可以吗？”唐猎豫妥协的意思已经很明显了，夜眩的暴戾之气，总算收款许多。

“放开我！”她一命令，唐猎豫立刻松手，而黑夜眩也真是铁石心肠，看着唐猎豫鲜血直流，却无动于衷。

“你别逼我变成真正的流氓，也别想杀我，否则，你就得不到你想要的孩子。我是可以谈判的。”他正经八百的说。“我总以为性是上帝赐给人类的珍贵礼物，但像其他礼物一样，人总是会滥用——”他百思不解的问：“你认定自己就是男人，但你偏又需要男人，才能让你生孩子，那你把我当作你什么？”“把——你——当——做——什——么？”她一字一字的重复他的话。过了一会儿，她终于又开口了，但只有简单的两个字。“情妇”。

情妇？她当他是“情妇”。

“变态！”这是唐猎豫开口说的第一句话。

夜眩面对着落地窗，月光雾朦朦地穿透她，让她像是个伟大的女神。

她用着愤世嫉俗的口吻。“我是一个不平凡的男人，既然能统治一个财团，我也可以统治所有世间的男男女女。”“那你为什么不去找精子银行？”“我又不是傻瓜，最蠢的女人才会去找精子银行，我是国王呢！当然要知道我情妇的血统，”“但是——他眯起双眼，”就总算愿意‘借种’，孩子的身份证上仍是父不详。”“着是我‘买’的小孩，有没有身份你管不着！”夜眩绝情的说。

突然，唐猎豫像是一头吃人的大怪物，一跨步，伸手揽住夜眩的柳腰，轻而易举地将夜眩高高扛起来。

他“再一次”证明，这才是真正的男人。

可以易如反掌地扛起女人在半空中晃荡。“你手中没有‘武器’，我看你能奈我何？”唐猎豫贼嘻嘻的笑。

夜眩紧固得像不动的冰山，以表达她的勇气及抗议。

她低下头，直视着唐猎豫说：“你要明白，当我是黑夜眩说‘是’的时候，没有人敢说‘不’。”唐猎豫眼神闪过无数的哀伤。“就算你当我是流氓，但是我绝不容许我的孩子是父不详，你懂不懂！”他狂乱叫嚷，更加用力压紧夜眩的柳腰。

夜眩不说话，就是不说话。

唐猎豫一语双关道：“将来，我会失去我的孩子——这对一位做父亲的人而言，是极大的损失。”夜眩终于憋不住了，为什么这个男人的手不会酸呢？他手上的血，滑过夜眩的手臂，奇异的感觉又从下腹升起——她的目光一闪，有着无比的任性，她固执地驳斥。“天底下有太多坏男人是没有心肝的，抛妻弃子不计其数，由你刚刚的表现就可以得知——”谁知，唐猎豫只是发疯般拼命重复。“我绝不容许自己卑下的‘借种’！我要尊严——”他对着夜眩大吼大叫。“除非——我们结婚！”结婚？夜眩全身僵硬如石雕。

唐猎豫蛮不讲理。“我答应可以给你小孩，但是，我也要用照片威胁你——嫁给我，这是‘交易’。”这是唐猎豫一直梦寐以求的事啊！

天知道！他的精神要她，他的身体也要她，他不是等待多年了吗？他必须采取行动。

她不是要他做她的情妇，怎么这会儿全变了？这个男人“宣称”要做她的丈夫，居然来这招！？结婚？夜眩想都没想过。

“我是男人，国王不需要结婚……”她威严道。

“你敢有‘情夫’，就给我试试看！”看得出来，他真的会打她。

“你在说什么？”夜眩张口结舌。这男人居然如此蛮横不讲理？不……她恍然大悟，他跟一般男人不一样。

她以为他温顺寒酸是最好掌控的人，显然她错得离谱，他很危险也很可怕？“不结婚就免谈。”他下了最后通牒。

“你……放不放我下来？”“不放。”唐猎豫故意将头埋进夜眩的胸脯，色迷迷说：“你没穿胸罩……”“够了！”夜眩快疯了，这个陌生男人这么快就知道她的“弱点”！？想不到！想不到——她会栽在一个“狗仔队”手里？她灵机一动，不着痕迹地说：“我改变主意了！我会让你做我有名份的情妇。你要结婚，我们就结婚。反正我从不认为结婚是神圣的，而且我会努力离婚的。然后，一样有一大堆‘情妇’……”夜眩笑得狰狞。“时间就从我怀孕到生下小孩为止，相信不用超过一年，而且我愿意付给你远远超过报社给你的五倍以上——”她无比严肃的补充。“只要你不要揭发我，给我一个小孩

一个姓就够了！”“问题没有解决。”唐猎豫条理分明分析的说：“你结婚又离婚了？孩子没有爸爸，身心会健全吗？”他不以为然的嗤笑。“你到底怎样看待你的人生？”“你真麻烦！到底要怎样你才答应呢？”看他一脸气定神闲的样子，夜眩恍然大悟，这男人只是在吓吓她罢了！她一定要还以颜色。

“不准笑我！记住，这是‘我的’孩子。”夜眩露出邪恶的笑容。“我身为公众人物，世人对我结婚和离婚一样瞩目，我能结婚，理所当然也能离婚，我的理由会与将来对孩子诉说的理由相同：我的丈夫抛弃我，是你不要你的孩子。我也会好好让我的孩子知道男人的可怕，而我还年轻，也能够让人继续对单身的我有遐想，这样我名下的事业会越来越壮大，这就是我最终的目的，要怪只能怪世人太愚蠢、太盲目。”“你要让孩子知道男人的可怕？你已经如此肯定你会生女儿？”“当然，因为你跟本不带种，这也是我看上你的原因之一。”真是恶毒！

夜眩瞧不起他，又说：“我们只差身体结构不同，不然，在任何方面我都比你还具火力、还具男人的‘味道’。”突然，唐猎豫眼睛布满浓情密意。

“好！你要我做流氓，我就做给你看。你会有一个流氓的小孩。我会让你发现——你是女人！你少不了我这位男人！”他缓缓放下夜眩，有意无意的说：“不错，比起刚刚碰到你时，你气得要杀我，到你现在没有呼天抢地，你进步多了！不过，别太讨厌我，不然你怎么度过你的新婚之夜？”他说到重点了，不过，夜眩永远比男人更具气概，恐惧不会出现在她的脸上。“别小看我！记住，比不是男人，我才是男人。你只是我的‘情妇’！”“‘情妇’？给我这种称谓？你忘了我是流氓吗？”他双手一伸，大手掌就这样捧住夜眩的臀部。

“别以为我不敢杀你——”夜眩大叫。“是我‘买’你做我的情妇！不然……”“不然怎样？你真爱面子！”唐猎豫笑得耀眼。“好！我就做你的‘流氓情妇’！”下一秒，他的神情是前所未有的正经。“能娶到你，是我无比的荣幸！”夜眩可知，他等了这么多年，就是等这一天。“谢谢你选中我！”他突然伸出手触碰夜眩的樱桃小口。

“你的初吻，我会补偿你。”“少来！”夜眩两眼晶亮，但仍佯装不在意的说：“是吗？”但是莫名其妙的，她却感到欣喜若狂。

谁知，唐猎豫就这样转身走出去。

“站住！你不想听我们交易的内容吗？”“不想。”唐猎豫傲慢的说：“因为不会实现。”这男人压根儿不把她放在眼里！

“你……”夜眩忍住心中的怒火。“既然我们要‘交易’，告诉我，你的名字——”她终于问他的名字了！他会心一笑，但没有回头。“我叫唐猎豫。”唐猎豫！？夜眩杏眼圆睁，感觉眼前一片黑暗——他是唐猎豫、他是唐猎豫……不可能，她不相信会见到他……唐猎豫倏地责备自己，他不能承认这“身份”，绝对不能，他们的心中藏着太多的秘密……他立即解释自己的名字。“唐朝的‘唐’，烈火的‘烈’，驾驭的‘驭’，唐烈驭，多多指教！”是唐烈驭，不是唐猎豫。

夜眩松了一口气，她解嘲地笑了，他当然不可能是唐猎豫，唐猎豫应该是西装笔挺，威风凛凛，不可能像眼前这位卑下的三流摄影师，为了赚取金钱，不择手段的“揭发”她的“疮疤”。

眼见夜眩迟迟没有反应，唐猎豫赶紧回过头，暮然，他们的眼光一起扫到地上乱成一堆的报纸，黑夜眩立即面无表情，对这位“情妇”冷嘲热讽。

“我就说嘛！你不可能是含着金汤匙出生的‘唐猎豫’。”唐猎豫神情漠然，答非所问地说：“既然‘交易’开始，告诉我，我今夜要睡哪？”他特意用像是“小女人”的口气，来满足夜眩的虚荣。

“大男人”黑夜眩潇洒爽快地说：“很抱歉，我没有请二十四小时的仆人，为的是要‘避人耳目’，仆人一星期来这里打扫一次，你刚才见到的女人是温柔柔，是我的‘特别助理’，你住客房，上楼后右转的第一个房间，拥有全套的设备——”她佯装充满歉意的说：“若招待不周，请多包涵，明天一早，我会为你准备所有的一切。甚至包括我们的婚礼！”“我天生下贱，邋遢惯了！能住在这里，已经很满足了。明天见！”“等一下——”她毫无感情地说：“抽屉里有医护箱。”唐猎豫笑得东倒西歪。“看不出来，你还挺关心我的，不过，这只是皮肉之伤，我倒是被你的‘人格’吓得更厉害呢！”他讽刺地说。

夜眩不以为意，抬头挺胸地说：“那就明天见！我的‘情妇’！”情妇？唐猎豫无奈地叹口气。

等唐猎豫走远后，看着地上一滩血迹，夜眩情不自禁用手捂住自己的嘴唇……可恶！从来没有过的经验，这个霸气邪虐的流氓，居然让她脸红心跳。

这是一向自豪为男儿身的“他”，该有的“反应”吗？今夜——她想也想不到，不可一世，赫赫有名的黑夜眩，就这样莫名其妙地要和一个“陌生”男人结婚？不对——她严厉地纠自己——是她买了一个“情妇”，只为了帮她传宗接代……是的，我是唐烈驭……他对着镜子拼命说。在离家出走的那一刻，他就说过他要抛弃“唐猎豫”这个身份——他不再是“汉古集团”的“唐猎豫”。

他是唐烈驭，黑夜眩的丈夫……想不到今夜，他的命运有天旋地转的改变。

他要结婚了！

### 第三章

鬼哭神嚎的叫声震醒了疲惫的唐烈驭。

他紧张地睁开双眼，阳光早已洒进屋内，显然，时间已经不早了。昨夜，他一定太累了，根本没注意到他竟然睡在一间女性化的豪华套房内。他打开房门一看——原来是她发出的叫声。

那个昨夜躺在夜眩身边的女孩，他想起夜眩说她叫温柔柔。

夜眩仍是一身男人的装扮，黑色宽松的男人长衫，宽大的西裤，还是遮不住夜眩的美，掩不了她婀娜的身材。

柔柔发疯般扯住夜眩的双手，她发出绝望的哀号。“你怎么能够屈界结婚？你说你是男人，你不能跟男人结婚。如果你只是要小孩，我也可以生给你……”清脆的一耳光回荡在长廊里。

“柔柔——”夜眩有如男人般低沉道。“不要以为你知道我的秘密，就想左右我的思想，而且，我是要‘令’的孩子，不是‘你’的。”夜眩想到昨夜柔柔所做的一切。

夜眩继续走下楼，唐烈驭见到柔柔跪在地上哭泣，直到夜眩走到一楼了，柔柔才急忙拭去泪水，对着玄关娇声喊到：“夜眩，对不起，请你原谅我！我不该跟你发脾气的……”柔柔无意中回头，刚好看到唐烈驭在门旁犀利地注视着她。

为什么一夜之间，她的世界就有天眩地转的大改变？眼前这个闯入夜眩世界的陌生人，居然要做夜眩的丈夫？为什么？为什么？她恨他。

温柔柔对唐烈驭发出仇恨的眼光。

唐烈驭不可置信地瞪大眼睛，原来温柔柔对夜眩竟然是这种感情——天！他无法置信，黯然神伤地下楼。

他就这样站在大厅。

“为什么没穿衣服就下楼？”眼见“赤裸裸”的他，夜眩的心莫名其妙怦怦跳。不过，善于伪装的她总是会立刻戴上国王的“面具”。

唐烈驭一脸无辜地说：“我习惯裸睡……况且我什么也没带，洗完澡就没衣服穿。你没见过男人裸体的样子吗？”然后他假装大惊失色地说：“不可能啊！你既然觉得自己是男人，对男人的身体构造应该很了解才对啊！”居然敢笑我！

夜眩眼睛闪着怒火，怒声说：“真是冠冕堂皇的理由！”她高傲地下令。“半个钟头后，我名下专门的设计师洪风，会为你打点里里外外的衣服，让你更具有‘合宜’的外表——婚礼在下午举行！”她瞪着他，话中有话的说：“要做我这一生的老公，就别给我丢人现眼！”“遵命！”唐烈驭俏皮的对她行个大礼。

这出其不意的举止，让夜眩不自觉笑了出来。

看到夜眩的笑，柔柔潸然地捂住嘴巴，黯然失神的想：“酷女”夜眩笑了！对这个“男人”！为什么？为什么她为“他”而笑呢？服装设计师洪风露出仰慕的眼光。“你真的是老板的男人！？老板终于要结婚了！”这男人太酷了！居然一丝不挂，却怡然得像个国王，面对着她。

她赞叹道：“只有像你这种男人，才能抓住黑夜眩的心——”连洪风这位中年妇人也因唐烈驭而芳心大乱。

洪风带来了上百本目录，从内衣、家居服，到昂贵的外出服，她为唐烈驭量好了尺寸，就让他挑选款式及颜色，接着打个电话，很快的，服装公司就送衣服过来，没两下子，衣橱内装满了男性的服装。“这些衣服包你一年穿不完呢！”洪风找话题闲聊。“夜眩对你真是大手笔！我怀疑你是怎么得到她的，我偷偷观察过，夜眩对男人是没有兴趣的……”洪风别有有用意的挤眉弄眼。

唐烈驭笑而不答。

洪风激动地抓住唐烈驭的手臂，正经八百的说：“我相信你绝对是‘男人中的男人’，所以你才能征服夜眩！”可怜的洪风，一直以为漂亮宝贝黑夜眩是引人遐想的“小女人”……唐烈驭眼神高深莫测，耸耸肩不语。

“夜眩就是这样神秘，做事总是独来独往，连要与你这位大帅哥结婚，也不愿公开。”洪风抱怨。“结婚又不是做什么见不得人的事，干么偷偷摸摸的。”唐烈驭挑高眉，简单的说：“她不敢。”洪风却完全误会了，她嘻嘻哈哈地笑着。“是吗？”她的眼睛眨啊眨的。“不过，你知道我也是你们的证婚人之一吗？像我这种大嘴巴，一定会向世人散步这个喜讯的，让大家都沾沾喜气。”洪风被夜眩“利用”却不自知。

可怕的夜眩！虽然只有二十岁，但是她的狡猾与世故，却远远超过实际年龄还几倍。她利用大嘴巴的妇人洪风，让所有不利于她的流言不攻自破，又可以避免自己宣告婚讯时受影迷的反弹，让一切如梦似幻，扑朔迷离也不错。

究竟是什么原因，让一位二十岁的“女孩”，竟有三十岁女人的精明与干练？唐烈驭闷不吭声，陷入沉思，无形中散发出一股唯我独尊的尊贵与威严，让洪风不寒而栗。

“走，我带你去看新娘，信不信，光看她梳头，你就会被迷惑住了。”洪风企图打破这室人的感觉。

当唐烈驭站在夜眩的化妆室口时，他真的愣住了。

一点也没错！

美丽的黑夜眩！就如同她的名字——眩。

夜眩坐在椅子上，一身亮丽的鲜红露背晚礼服，衬托她粉白如雪的肌肤，紧身的衣服将她凹凸有致的身材，火辣辣的展现。从镜中唐烈驭看到夜眩目光一亮，是惊讶他的出现？不过，她的声音仍是一丝不苟。“我还没好，你等一下。”她仍是充满骄傲。

天知道，他愿意等她一辈子——唐烈驭文风不动，眼光不曾移开。当一切大功告成时，夜眩小心翼翼的欠身，无动于衷的站在他身旁。

“真是金童玉女，天造地设的一对。”洪风啧啧赞扬。

“你真是美啊！‘我的’夜眩！”唐烈驭陶醉其间。“可惜，你怎么没有穿白纱礼服呢？”“是吗？”夜眩鄙视的笑着，头突然往前一倾，靠近唐烈驭的耳际：如此亲密的举动，但是，说的却是铁石心肠的话。“我不会为男人披上白纱的，我是逼不得已才结婚，但是我绝对不是新娘子。”唐烈驭闻言，出乎意外的，他的眼底充满笑意。“你真可爱！像小孩一样的爱赌气，天底下的女人，都会为丈夫披上白纱，以表示忠贞及至死不渝的爱——”他的表情强硬得令人不得不相信他说的每一句话都是圣旨。“我相信——那一天会到来的。”“你——”夜眩愕然的双眼炯然有神。唐烈驭却转过身子。

没有人注意到站在一旁的柔柔幽暗的眼光及妒嫉的表情。但是，唐烈驭却看穿了。他走向温柔柔，站在她面前，真心真意对温柔柔说：“谢谢你一直照顾夜眩的生活起居，谢谢你为她所做的一切，今天如果没有你温柔柔，就不会有夜眩。”这是从一个“男人”口中说出的？如此感人肺腑的话！温柔柔的心溢满蜜汁，她百感交集……或许，他是好男人吧！但是，她恨他！因为，他抢走了夜眩。

他们一行人随即前往天主教教堂，在最传统的天主教仪式中，柔柔接受命运对她最残酷的安排……她拿着两个戒指盒，上面有夜眩替自己和她的“丈夫”准备的宝石戒指。

而唐烈驭和黑夜眩已经站在神父面前。

这是唐烈驭一生中最美的时刻——在交换戒指后，唐烈驭和夜眩成为了夫妻……回到黑邸时，夕阳早已西下，洪风很暧昧地提早告别。“不打扰你们了！愿你们好梦连连！”她没走两步，又旋过头说：“对了！老板！你多久才恢复上班？”夜眩本能的说：“明天——”话还没说完，唐烈驭立刻打断。“我们要度蜜月，下星期一，夜眩再回去上班。”夜眩水汪汪的大眼狠狠瞪着他，唐烈驭柔情蜜意说：“亲爱的！我们还正干柴烈火，难舍难分的时候，你怎么舍得狠心离开我？”他大胆地当众调侃夜眩？这番话，却让洪

风笑翻天。“我期待星期一之后的老板——听说，新婚的女人最美……”什么话？夜眩一脸难堪。

关上大门后，没有结婚的喜悦，夜眩大声责斥。“你是我‘买’的，居然敢当众丢我的脸？当众限制我何时上班？”“虽然，我是你的‘流氓情妇’，但是，我也不能保证只要‘一次’，你就能如愿以偿有孩子！也许你以为你行，而我却不敢保证自己有那个能耐。”唐烈驭不甘示弱的顶回去。

“我……”夜眩哑口无言，她根本无法反击。他说得没错，这种事谁都没有把握。

不知不觉，唐烈驭将她的世界搞得天翻地覆。

晚餐相当沉默，夜眩面不改色，简单地对唐烈驭交代。“晚上十点，到我的房间来。”唐烈驭耸耸肩，头也不回地上楼。回到客房，墙上的时间是八点，他褪下西装，走进浴室，冲完澡，依平日的习惯，他赤裸着身子出来，下面围着一条白浴巾。他坐在雪白的大床上，打开床头柜，取出那台老旧的相机，他细心的把玩着——。

通常，这时候，他会走到暗室中，钜细靡遗的浏览他珍藏多年的照片。如今，离家出走，以一无所有的他，只能玩相机了，回忆像过往云烟，缭绕在他的心头。

时间一分一秒的流逝……当古老咕咕钟跑出一只布谷鸟咕咕叫时，唐烈驭才懒洋洋地打开门走出去。

他站在夜眩寝室外，深呼吸了好几口气，才伸手敲门，走了进去。

夜眩背着他。

她坐在白色的高背椅上。唐烈驭环顾这房间，清一色的白。

白色的床、被单、沙发，连桌子都是原木喷上白色漆，玻璃上铺的也是白色的桌巾……太多的白，令人产生一种冰冷的感觉，不过，当夜眩转过身，一身漆黑与白色迥然不同的色调，充满神秘，这女人，是极端与冲突的综合体。

唐烈驭终于领悟：这就是黑夜眩真实的人媾写照，白天是女人，晚上变为男人，她是黑夜和白天的结合体。

天底下，怎么会有这种人存在——男不男、女不女。只是她太高明了，让所有讯目的影迷都受骗了。

“你有暴露狂，连件睡袍都不穿？我记得在你的‘酬劳’中，今天你已经得到数不尽的衣服。”“现在不需要衣服。”唐烈驭豪爽道：“这一刻，衣服是多余的。”夜眩深恐唐烈驭又说出什么狂放不羁的话，她赶紧说道：“为表示我重承诺，这是一开始的支票，我放在桌上，你拿去吧！”她的眼睛扫向桌上。

唐烈驭摆摆手，不以为然。

夜眩又自顾自地说：“你有看到那一张离婚证书吗？我已经在上面签了名，你先拿去，一年后，你就可以恢复单身。”她是在借故拖延时间吗？所以才变得喋喋不休。

结婚还不到五个小时，就敢提离婚的女人——他发誓，总有一天，要“改造”她；当她完全恢复女性化后，再把她按在自己大腿上，好好打她屁股，惩罚她不懂对丈夫忠贞，做个有情有义的妻子。

“我明天再拿。”唐烈驭的脸散发出阴沉的光芒，让夜眩感到他就像童话故事里的大野狼。“如果我没有记错，现在有更重要的事要做——”最惊慌

失措的一刻要来了吗？夜眩全身发抖，她的双脚根本动弹不得。

唐烈驭大刺刺的走向她。“生儿育女是在床上，光站在这里是不行的。”他伸出双手，搂住夜眩的柳腰。“你真香！”她身上的花香味，究竟是什么花香？夜眩也不求饶，因为，这不是“男人”的行为，但是，这会儿，换真正的男人唐烈驭惊呼了。“天啊！你冷得像根冰柱，你冷吗？”完了！夜眩暗骂：在这节骨眼，她竟暴露了自己的恐惧，他一定会笑得前俯后仰的。

但，唐烈驭并没有嘲笑它。唐烈驭爱怜地把她横抱到床上，夜眩本来不及制止，他的大手好像钢条般地把她牢牢按在床上。

白雪一样的被单，散乱着夜眩最傲人的秀发，而原本白皙的肌肤，却因紧张而泛红，她的酥胸不断起伏，此时的她，真是“纯正”的女人。平日跋扈专制的双眼，此刻竟百分之百显得涣散、无助……唐烈驭的双眸闪过一抹怜惜。

是的——这对夜眩而是“神圣”的一刻。女性的本能呼之欲出，这是她的“初夜”。

当唐烈驭轻轻碰触夜眩身上黑袍的带子时，夜眩竟歇斯底里制止。“不准碰我的上半身，你只要‘成就’我的事——”她双颊潮红，言中有意的说：“其他的，不准逾矩。”逾矩？唐烈驭双眼闪烁，神色暧昧，他慢条斯利地说：“你的意思是，我只能把你的睡袍往上拉——”“没错。”夜眩坚决的回答。“你只要做你的事，这样就够了！”唐烈驭真的想要一头撞墙，他受不了。“你到底有没有做过爱啊！？”夜眩的脸一阵白、一阵红、一阵青……唐烈驭反唇相讥，恶毒的说：“想不到，你还是处女嘛！”“谁是处女！？”真是死鸭子嘴硬。“好，我会用‘行动’让你明白，在床上你永远是活生生的女人。”“你只是个‘情妇’！”夜眩的表情比他还威严千万倍，她尖声叫嚷。“搞清楚，是我‘买’你的。”谁知，唐烈驭发怒的眼睛，穷凶极恶的看着她，让夜眩的心莫名其妙的颤抖，然后，他强有力的大手，一把抓住她的长袍，往上一推……当夜眩光滑如脂的大腿，展露在他的面前时——唐烈驭感到前所未有的昏眩。不！这不只是昏眩，是震撼、是渴求、是欲望……夜眩美得让他感到神魂颠倒，但，在她风情万种的表象之下，她有带给他千变万化的情绪，让他咧嘴大笑。

天呐！她竟穿“男人”的内衣？按捺住捧腹大笑的冲动，唐烈驭强硬地解下她的内裤，把这难看的内裤丢得老远。然后——他看到了女人最隐密、甜美、湿润的地方，他整个人隐入极度狂乱中——而夜眩早已魂不附体，她无法不让自己表现出来，她抖动不停，但是，她忍住不叫，只是用力咬住下唇，紧紧闭上美目。

她感到有一只手放在她的大腿中间……夜眩双手紧紧扯住床单，这举动令唐烈驭感到自己被扯成千万片。

他不要她受苦。

“该死！我不想强奸你啊！”这不是咒骂，而是心疼夜眩。唐烈驭柔声说：“放轻松，放轻松！我不想伤害你——我不会让你感到疼痛。”可是，他面对的是一位冷感，对男人深痛欲绝的“妻子”，他刚硬的线条软化下来，决定要用他的激情来让她知道，身为女人是幸福的。

唐烈驭的手指在她的大腿内侧，不断画着小圆圈，一股不可思议的灼烈感划过夜眩的全身——她感到好像飘浮在空中，她竟对唐烈驭的挑逗有“反应”！？她觉得体内激起了一阵阵麻痹——她无法否认，他的大手在她的身

上竟产生如此美好的感觉，这是兴奋吗？是欢愉吗？她是怎么了？她的身体无法隐藏喜悦，她的头在枕头上不断晃来晃去，她发出微弱的呼喊，她的双腿不安地动着，唐烈驭烦躁地用双腿压住她，寻找更亲密的爱抚。

他把一只手慢慢滑进她柔软的部位，夜眩直接的反应是双腿并拢，全身又僵硬起来，但是，骇不了人的，是她两腿间的潮湿。当唐烈驭以大拇指逗弄那最细腻敏感的部位时，夜眩的双手无意识地扯住他的头发，她的欲望和激动已完完全全被激发，尤其是当他又把手伸进去……夜眩经历前所未有的颤栗……“抬高你的腿，小宝贝！”唐烈驭亲昵的呼喊。“就是这样子，完全为我敞开。”夜眩觉得羞耻和无比的脆弱，但是，唐烈驭的手像钢条似托住她臀部不肯松手，她以为他会进入她的身体。出乎意料，唐烈驭竟然低下头，张开唇，让自己沉浸在把缓缓流出的液体中……从来没有人这么做过，而他，哪来的胆子？她觉得自己快四分五裂了，她的呼吸变得困难，她抱紧唐烈驭的头，理智上知道自己不能任他“欺侮”，她要抗拒，但是，来不及了，唐烈驭已经将她推入一个没有界限的激情与欲念中。

终于，一阵解脱痉挛穿过她的身体，夜眩以为自己脱离苦难了，她错了——真正的高潮才要开始，唐烈驭攥住夜眩的臀并且用离推进。

夜眩突然睁开双眼，完全惊醒。“不要！放开我……我后悔，我不要你了！”突然，大灯熄了，室内沉浸在一片鬼魅之中，他不要夜眩看见他的渴望。因为，夜眩只要一面对男人，对男人的厌恶就会高涨，而他在蓄势待发濒临失控边缘。

他在夜眩耳际不断重复。“孩子，别忘了你的孩子，让我做！让我做——”孩子？这让夜眩不敢挣扎了。

他慢慢滑进夜眩的体内，她基于本能的放低自己的双腿，并紧它们。她的指甲掐入他汗水淋漓的背脊中。她不禁叫喊出声，试着把他推开。“好痛！你弄痛我了！”“痛苦很快就会过去，然后，你会心醉我带给你的一切。”夜眩感到唐烈驭的热气，他如此地靠近她，他们已经结合了。

真的没多久，她就随着唐烈驭而律动，配合着他的节奏：一开始是慢慢的，然后是越来越快——他们在一起追逐，飞向天际间……象征男人的威风挺直继续戳刺她，继续摩擦她的敏感、疼痛的部位。

他快而猛的冲刺，让夜眩感到几乎快爆炸了，夜眩不断发出惊叹。不过，还没有结束，因为，唐烈驭仍是强猛地在她体内悸动。

直到——他呻吟着发出模糊的喊叫——当他全力冲刺时，夜眩的手臂和双腿本能的紧紧夹住他，把他抱得更紧。唐烈驭整个覆在夜眩的娇胴上。他完全崩溃了——夜眩的身体也因刚才极度快乐而颤抖，她陷入一个极端陌生的喜乐中——他们到达了忘我的天堂。

不过，一阵翻腾覆雨后，她从模糊的感觉世界回到现实中，因为迷惑，让她感到蚀骨泣血的痛与恨……她该怎么形容这一切？她怎会心甘情愿地让他侵入？而且，她竟然会觉得和“男人”在床上——是如此甜蜜！？“离开我！”娇喘咻咻的她，仍是一派义正词严。

她的表情像冰雪，唐烈驭原本如在天堂的心，立即掉入地狱中。他二话不说，识相地离开夜眩的身子，扼腕地说：“可惜，没吻到你，我下次会还给你的‘初吻’——”“啪”一声，灯一亮，原本飘浮在寝室内的浪漫也一扫而空。

他神情冰冷地面对她，沉默占住他们之间。夜眩扯住睡袍的衣领，两

腿间的疼痛，令她一阵恐慌，她该怎么办？她想到柔柔，本能的扯开喉咙叫。“柔柔，柔柔……”柔柔火速地推开门冲了进来，躺在床上的夜眩及一室的零乱，柔柔嫉妒的目睹这一切，她想将夜眩从床上扶起来，谁知——“出去！”唐烈驭冷冽地说。

柔柔愠怒的转过头，夜眩更气急败坏地怒斥。“你根本不把我放在眼里……”她的话被唐烈驭硬生生打断。“现在，你是我的妻子。”他刚硬的转头面对柔柔。“这里不需要你。”他僵硬的手指着外面。“出去！”他再一次说。

“不……”柔柔拼命摇头。“不……”唐烈驭凶蛮的说：“你是个女人，夜眩也是女人，你能帮助她什么？”夜眩虎视眈眈注视着唐烈驭。她顿时大悟。他是个男人，他以男人独有的力量来压迫她们女人。

“住口，‘情妇’！”夜眩发飙了。

“叫得好！”唐烈驭不疾不徐道。“别忘了你要我做什么？我既是你的‘流氓情妇’，现在绝对是由我来负责！”下一秒，他把夜眩像老鹰捉小鸡般的抓起来。

柔柔大叫。“你要对夜眩做什么？放她下来！”她激动地扯住唐烈驭的手臂。

“搞清楚！我是她的谁！？以后，你不能再躺在夜眩的床上了！”他凶残的说。然后，他推开柔柔，堂而皇之地把夜眩抱到浴室里。

夜眩有些欲哭无泪以及羞涩，她的第一次，给“男人”夺走了……注视她大腿上的血痕，唐烈驭得意地皱着眉头嘲弄。“我把你伤得很重吗？”怒火写在夜眩脸上。

唐烈驭故意露出一个肆无忌惮的笑容。“我完全是为你着想啊！如果你真想要孩子，你最好习惯我、适应我、顺从我、满足我，直到你确定有了孩子为止。”然后，他竟然替她洗澡，不管夜眩如何抵抗。“我绝对不会饶了你！”“你当然不能饶过我，你的肉体及情欲都会呼唤我，并且一直要我！”他咧嘴大笑，但是却令夜眩不寒而栗。

唐烈驭索性把围巾扔掉，这下可好，他大方的“曝光”时，夜眩压根儿不敢看。“我恨死男人的……”“这样最好。”唐烈驭狡诈地大笑。“你不得不任我摆布了。”摆布？这是她的‘情妇’以后对付她的手段吗？一早醒来——“柔柔——”夜眩叫嚷着。“我的衣服呢？”她批上被单，翻箱倒柜，但是，橱柜只剩下一堆女性化的衣物。

唐烈驭大摇大摆地走进房内。

“早安！”他露出霸气的笑容，从容不迫的说：“经过我的滋润，你有没有睡得更好？”无耻！夜眩神情恐怖，好像要杀人般，她噘起嘴问：“我的衣服呢？”唐烈驭面对几乎要抓狂的夜眩，居然还怡然自得地说：“这就是衣服——”他兴高采烈的打开衣柜。“你看嘛！你不可能没有衣服穿的。”“别跟我耍嘴皮子了。我要的是‘属于’我的衣服。”“属于你的？是什么？”唐烈驭继续油腔滑调。“你说出来呀！”夜眩的眼睛几乎喷出火来，她咬牙切齿说：“别以为我不敢说——我要男人的衣服。”她大叫。

“男人的衣服？”唐烈驭挑高眉笑了。“不对啊！我看你明明就是个女人，不该穿男人的衣服？”“你敢越权！？你忘了你是谁？”他怡然自得地接下夜眩的话。“我是‘黑夜影视歌星财团’总裁的‘情妇’，如此殊荣，我怎么会忘了呢？”他目光一凛。“你休想赶我走。”唐烈驭耸耸肩。“你是堂堂的总裁，岂而无信？别忘了，‘交易’还没实现呢！”他说的轻松自在。“这一

年，你是完完全全属于髓的——我要改造你。”属于我——这应该是夜眩要说的话啊！现在怎么变成唐烈驭说呢？不过，“改造”二字真的深深震撼了她。

“改造’我？”夜眩抬头挺胸，嗤之以鼻的说。“如果真是一名‘情妇’，那一定要温柔对待我。”“温柔？”唐烈驭咧着嘴笑了，不以为然地说：“你是说我对你太粗暴了？”她怎会这么说？她真的这么想吗？她居然不小心泄底了！夜眩的脸一阵红，一阵青，天！她怎能有这么女性化的言词？她是男人，眼前这“情妇”，是属于泼妇型的女人。男人对这种没水准的女人，通常只有鄙视的，她应该这么做！

唐烈驭突然伸出手触摸她丝缎般的秀发，眼神写满情意，夜眩看呆了。他露出无懈可击的笑脸。“傻瓜！我当然懂得柔情。我凶狠的一面是虚伪的，就如同你一样。”“放手！”夜眩用力推开他。“不准你再碰我。我不知道你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——但是，休想改变我。”唐烈驭点头笑了。“我只是要提醒你，这个星期我们要度蜜月呢！”“我懂了，你就是不要我去上班！”夜眩的脸气白了。“哼！无论如何，我是不会在家里穿上女人的衣服。”“那最好！反正我喜欢赤裸的你。”他散发出迷恋的眼神。“你知道你像是女神转世吗？你的美无人可及——我迷死了！”“住口！”夜眩气冲冲地夺门而出，后面传来轰天的爆笑声。

只是因为“把柄”在他手中，她竟落得如此凄惨，被欺凌？她是男人啊！

要我做女人？鹿死谁手还不知道呢！

她一定要扳回颓势，她要让这个流氓吃不完兜着走……

## 第四章

柔柔无法置信，夜眩竟然只披条被单便与她用餐？而且此桌上还多了个男人！

原本，温柔柔总是独享和夜眩甜蜜的用餐时刻，如今，柔柔惊诧地看着唐烈驭大快朵颐、狼吞虎咽的样子。他的嘴巴不停动，还不断的说：“好吃！好吃……”男人的食量都这么大吗？男人都想他这样没穿衣服还怡然自得的吃饭吗？唐烈驭自圆其说。“夜眩，既然我们是新婚夫妻，就算不度蜜月，在家里裸裸的度过一个星期，也不错啊！”所以唐烈驭也跟着夜眩穿被单。

真是讨厌！柔柔对唐烈驭厌恶极了。她只喜欢女人，不过，唐烈驭如此粗犷，不拘小节，让她整个人也傻住了。

不知不觉，夜眩和柔柔都被唐烈驭吸引了。

唐烈驭裸着上身，他的胸前有着毛茸茸的胸毛，夜眩皱着眉，心中颇不是滋味，无论如何，她不可能了解有胸毛是什么滋味！？而温柔柔呢？她坐在一旁双手紧握，夜眩从来没有欣赏过她作的菜——她每天像个家庭主妇，作菜给夜眩吃，不过，夜眩总是冷冷淡淡地……终于，唐烈驭用面纸抹抹嘴巴，满足地笑了。“这是谁作的菜！？真是好吃！”柔柔的脸红得像熟透的苹果，唐烈驭诚心诚意的赞美。“我知道，这一定是柔柔作的。”他直呼她“柔柔”？夜眩的脸色倏地变得很难看。她是怎么了？他只是叫柔柔的名字，

她在大惊小怪什么？餐桌上因为唐烈驭——而显得气氛凝重。

夜眩和唐烈驭白天没有交集，所以反而成就了柔柔快乐的时光。没想到，夜眩竟然真的不穿女人的衣服，所以，她整整一星期都披着被单足不出户。因此，柔柔就成了她打发时光最好的伴侣。

对柔柔来说，这好像天降的礼物，她不断取悦夜眩，讨夜眩开心，她们亲密地在一起，柔柔如此迷恋夜眩，而唐烈驭只是远远的注视她们，还得迎上柔柔不时飘过来的得意的眼光……但到了夜晚，一切又变了。

说是夜眩“召唤”他，但是，夜眩也意识到他强在原力量，她感到恐惧。她不要他，唐烈驭却又强硬进门，理直气壮说：“你还没怀孕，我一定要尽职。”多可圈可点的完美理由？夜眩根本躲不掉他。

她和唐烈驭之间——真的只是为了孩子吗？夜眩不敢再想了。

她的身体却因为唐烈驭而逐渐了解身为“女人”是被爱的人的化身——唐烈驭完完全全主宰了她……让她忘了她是男人……夜晚对她而言再也不一样了。令她恨之入骨的“男人”侵入了她的身体——让她像一个淫荡的女人需要男人，任男人摆布、控制……她总是坚持关灯，因为，她也恨透男人。

不过，她的身体和灵魂背叛了她，让她像个荡妇般发出淫秽的呼喊——一直到，唐烈驭以嘴堵住她的双唇。

他的舌头和她接触了，他强势的进入她微张的双唇，有时温柔、有时霸气、有时缠绵、有时蜻蜓点水。而他的硬挺更加深入她潮湿炽热的甬道，他们屈服于自己的高潮，她在男人的怀中颤抖……他说到做到了——他让夜眩成为不能没有男人的“女人”。

他们不晓得，其实柔柔一直守在门外……在恢复工作的前一天。夜眩相信，她的“苦难”终于结束了。凭着“女人”的直觉，她感到她的身体起了变化。

因为不得已要去医院，她委屈的换上女人服装，这让唐烈驭得意不已。她与柔柔去了趟医院。当医师向她“证明”这好消息时，夜眩才放下心中一颗大石头。至于放下什么——是不用再和“男人”上床这件事吗？夜眩目光一凛，是的，她和唐烈驭再也毫无瓜葛了。她笑了，不管如何，她终于如愿以偿了。

不过，这却是柔柔噩梦的开始。梦碎了！她陷入了无边无际水深火热之中。

她目光空洞，只是呆滞地随着夜眩离开医院，坐进宽敞的车中。夜眩因为高兴，根本忽略柔柔僵硬如石的脸孔及绝望的心情。

天空忽地飘起细雨，而柔柔却感到全世界好像都湿透了。

到家时，真的辟哩啪啦下起大雨，车库离屋子还有一大段距离，平常这时候，都是柔柔这位“特别助理”护送夜眩的，但是，今天“特别助理”闹脾气了，她二话不说，车门一开，一个人冲出车子，把夜眩抛得老远……夜眩像平常一样等着柔柔来服务，而当她目睹柔柔跑走，抛下她——夜眩然不知所措，目瞪口呆。下一秒，她也跳下车。大雨袭向她，一下子就湿透了——刹那间，一把伞放在她的上方，为她遮风避雨……是唐烈驭。

英俊高大的他，温柔地对夜眩笑着。“我看见柔柔都进门了，你却迟迟没有进来，我担心你淋到雨，就拿着雨伞过来看看——”达到目的的夜眩还是一脸无神，唐烈驭好心伸出手。不料，却被她一手推开。“不要碰我！”她尖锐地说：“我不需要‘男人’帮我撑雨伞——”真是固执！唐烈驭不顾一

切霍地伸出手臂，环住夜眩的细腰，刻薄地说：“你不要以为你是谁？我们会有今天，只是为了钱——否则，谁会为你撑伞？除了，你肚子里的孩子——”“你知道了……”她反应激动道：“是柔柔告诉你的……”“不用柔柔告诉我，我有眼睛自己会看。”夜眩趾高气扬，尖牙利嘴回说：“反正，我现在有了小孩，我们不用再睡在一起了！我明天也要上班了。”“是吗？你确定明天一定能上班吗？”“你找死！”夜眩再也受不了他的嘻皮笑脸，她口出恶言骂着。

“是的。”他无所谓的点头，突然一本正经，轻触夜眩的小腹。“我的小孩在你肚子里，我要做爸爸了！”他的脸上写着做父亲的满足。

“痴人说梦话！”夜眩甩掉他的手，嘲弄道：“你等不到做爸爸的那一天。以后我是不晓得，但是，我的孩子你一定等不到！”唐烈驭却笑了笑，语意深切的说：“是吗？狂傲的你，其实是无法掌控任何事的。”一点也没错，黑邸即将掀起一阵狂风暴雨……一个不起眼的影子躲在楼梯玄关的一角，夜眩直觉的问：“柔柔，怎么了？”柔柔冲了出来，她不是冲向夜眩而是冲向唐烈驭——夜眩表情错愕，因为——柔柔的手中握着一把刀，眼看就要刺向唐烈驭了。

“我要杀死你！”柔柔狂喊着。

夜眩疯狂的尖叫。

唐烈驭本能地向旁一闪，锐利的刀锋划过他的手臂，鲜血喷了出来，柔柔刹那间不动了。

她从丧心病狂中恢复理智，唐烈驭的血，让她清醒了，她全身剧烈颤抖，刀子“铿锵”一声掉落在地上。

唐烈驭冷肃的脸，仍散发出一种王者的尊严，让柔柔吓得苦出来……

“我……”她语无伦次的说：“你和夜眩……你怎么可以让她有了孩子……我的希望都没了……我恨你……”夜眩想不到柔柔会杀人。

柔柔为什么要杀害唐烈驭？女人——真是不可理喻的可怕！

出乎意料的是——唐烈驭竟然蹲在地上，小心翼翼地捧住柔柔的脸。

“想哭，就好好地哭吧！”然后，他把柔柔揽在怀中，这举止却让夜眩大惊失色。而柔柔却真的一把抱住唐烈驭，放纵的哀嚎大哭……极度的悲痛之下，，柔柔竟昏过去了。

唐烈驭一把抱起柔柔，头也不回的上楼。

只剩下夜眩孤零地站在大厅。

夜眩的心一下子纠成一团，酸、甜、苦、辣全涌上心头……他“竟”抱了柔柔？柔柔伤了他！但他却还对柔柔不计前嫌、万般呵护？很奇怪的感觉，夜眩感到她的心不再平静……安抚完柔柔，唐烈驭才下楼，沉默成了他和夜眩的共同语言；直到唐烈驭可怜兮兮的说：“我是为你受伤的，你可不能不管，这件事你也有责任喔！”这才打破他们之间的沉默。

夜眩默默的取出药箱。

“好痛！”唐烈驭像个孩子似的哇哇大叫。“小心一点！”“少装了！”夜眩瞪着他，冷峻说：“还能抱人上楼，我想这不是什么大伤口！死不了的！”唐烈驭挑起眉，匪夷所思地调侃着。“奇怪！我怎么好像闻到打翻千桶醋缘子的味道！”

你在吃醋吗？”吃醋？夜眩把手上的棉花往他脸上一扔，手正要挥向唐烈驭，却被他一把抓住。“小心！现在我是你的情妇，让你打是没关系，

等哪天你做了我的情妇时，我会让你独守空闺，流泪到天明喔！？”夜眩挑高眉，骄傲反问：“会有那一天吗？”唐烈驭的脸色很诡异。“我不会自取其辱的，终有一天，我会让你尝尝被遗弃，没有人爱的滋味！”“你……”夜眩的脸沉了下来，她的心在狂跳。

唐烈驭却故意忽视她情绪的变化，尖锐的说：“柔柔爱你，你知道吗？所以，她总是偷偷睡在你床上——”爱我？夜眩一脸惊惧，但，精明如她，立即老奸巨猾地笑了。“她爱我又如何？那是她自讨没趣。我这人是不放感情在别人身上的。”她得意洋洋刻薄地说：“我想到个一箭双雕的好法子，你很尽职，让我有了孩子，我看你们抱在一起也很契合，我就撮合你和柔柔如何？反正，你们两个都被我像垃圾一样丢掉了。”“你真是恶毒！一点也不把爱你的人当人看！”夜眩无所谓的笑说：“不恶毒，怎么叫做‘酷女’呢？”“你一定没有爱过人，是不是？你根本不懂什么是爱。”唐烈驭叹息的摇头。“真是一个可怜虫！”而夜眩只是发出一串狂野的笑声。“只有无能的人，才开口闭口说爱！”夜眩不再任“情妇”摆布她。

上班的第一天，她就面临了穿女人衣服的挑战。

唐烈驭站在镜子后，对她露出深不可测的笑容。

夜眩当然明白唐烈驭的笑代表什么。

她大大方方穿上一件紧身白套装。

这套装很性感，低胸的领口，让她坚挺的蓓蕾呼之欲出——“你必须穿它才能出门。”唐烈驭拿着一件胸罩挥啊挥。

夜眩对着唐烈驭露出甜蜜的微笑。“通常，我上班都是一身黑，我也不想穿你手上那鬼东西，你要我穿女人的衣服，我就这样出门。”她卯上唐烈驭了？他们双眸对峙，过了好久，他才咬牙切齿的说：“你是故意的？”“是的。”夜眩摆出娇媚的姿态。“我故意露给男人看，你知道吗？有多少人想目睹我‘酷女’若隐若现的娇躯吗？”她甚至对唐烈驭行礼。“我替大家谢谢你的成全。”唐烈驭一把扯住她的肩膀，眼睛似乎快要喷火了！“你赢了，”他把胸罩往后一扔。

“你那些丑陋的男人衣服，我都藏在阁楼。你要穿就去穿吧！”他再三交代。“胸部要包好。”他头也不回便走了出去。

夜眩露出得意的笑容，她赢了！

她又恢复男人的打扮了！

## 第五章

唐烈驭痛恨夜眩的蛮不讲理。但是，他仍尽力控制自己高涨的怒火；他小心的将她扛进屋内，走进她的房间。

他充满疼惜地把夜眩放在床上，偏偏，才一松手，夜眩便立刻对他拳打脚踢。

她的指甲狠狠地划过唐烈驭的脸，唐烈驭痛得叫出声，但仍嘲弄地调侃。“你知道这应该是女人打架的伎俩吗？真正的男人是——”他拳头紧握，关节甚至都泛白了。“男人都是用拳头的。”夜眩还来不及思他的话，他的拳头便无情地向她挥过来——夜眩本能的捂住头，闭眼尖叫：下一秒，她发觉

她被扑倒在床上，唐烈驭就在她的上方，对她邪恶的咧嘴大笑。

“放开我——”夜眩开始挣扎抵抗，红唇微张，粉颊发红，她知道唐烈驭要对她“做”什么！

一阵惶乱又怪异的感觉袭向她。“放开我！”她倨傲地昂起尖尖的下巴。“别忘了，谁才是主人！拿开爪子，没水准的烂‘情妇’！你为什么不听话？小心，我会休了你！”“我再强调一次，在床上——永远是男人的天下。我才是你的主人！”唐烈驭霸道蛮横的表情让夜眩不寒而栗，仿佛印证他的誓言。他将夜眩整个人固定在他的怀里。“你这只小野猫，既然身为女人，就要好好的尽义务，取悦你的男人，”“我怀孕了……照契约你不能碰我……”她的牙齿打颤，她的声音根本是在颤抖。

“是吗？我如果不从呢？”他邪气奸笑，热热的呼吸吹在夜眩的脸上，结实的胸膛压住她，他身上的温度像铁板般烤着她，不知不觉，夜眩的心开始疯狂地乱跳。他们方才被雨淋湿的身子，恍似被烘干了，他们现在热情如火。

“其实，我绝对不让你得逞……”然后，咒骂声停止了。

夜眩只是逞口舌之勇，而唐烈驭却是付诸行动——他们的耳际只有轰隆隆的心跳声，他们的唇相遇了，他的舌头挑开她的贝齿，成功的占领她的嘴。

她挣扎着，但他的手臂紧紧箝住她。他可恨、又令夜眩莫名兴奋的手，在夜眩的身上到处游走……夜眩觉得她要窒息了，她全身紧绷，肌肤变得特别敏锐，唐烈驭用着低沉迷人的嗓音说：“你知道我有多想你吗？再次搂住你的感觉真好！”“不要这样！”夜眩再也笑不出来了，她似乎快疯掉了。

其实，她在害怕。而唐烈驭看得一清二楚。

“不要怕！我在这里！”这就是他安抚夜眩的方式。他扯开夜眩的睡衣，她雪白诱人、浑圆饱满的双峰，出现在他眼前。“真美，我一直等待这一天，再一次的碰触你。”说着，他低下头，张开双唇，深深地吸吮着——他吻住她的蓓蕾，彷如一道电划过夜眩的身体，天旋地转的感觉在她腹部聚集，玫瑰般的胸脯本能的在唐烈驭嘴中绽放，她柔美的曲线贴向他。感觉到不断膨胀的激情，夜眩全身不经意的扭动起来。

唐烈驭喃喃地赞美，抚摸夜眩的头发，将睡衣慢慢拉下，夜眩突然意识到——大白天里她竟然在男人面前脱光衣服，她惊叫出来，两只手像白蝴蝶般的胡乱飞舞，试图掩住重要部位。

但是，在唐烈驭面前，她再也躲藏不了，她只能接受，当个百分之百的女人。

“等一下。”唐烈驭缓缓推开她，迅速脱下身上的衣服。夜眩闭上眼睛，不敢直视男人的体。她感到床上又再度凹陷，他躺回夜眩身边，抬起她的下巴，逼夜眩睁开眼睛。

他吻着夜眩的眉毛、粉颊、朱唇、下巴，唐烈驭的唇像一把欲望的刷子，在他俩身上涂抹出激情的色彩。他用舌尖去逗弄她的害羞，然后他的嘴往下移，停在夜眩的小腹上。很快的，黑色的男性内裤不见了。他又对她会惊声尖叫的事——她腹部发出需求的浪潮，她夹紧他的头。他撩起了一阵陌生又兴奋的高潮。

终于，扬言自己是“男人”的黑夜眩，完全的投降，她像含苞的花朵在晨曦中迎着阳光缓缓开放……“我是谁？”他逼问她。

夜眩在极度兴奋之中，仍不说话。

他霸气的说：“是‘唐猎豫’在跟你做爱。”他用力捏住夜眩的臂部，低头注视她。

“记住，是‘唐猎豫’让你销魂蚀骨！”“嗯！”夜眩呻吟着。

“说啊！是谁让你快乐的？”“唐烈驭！”随即一阵悸动俘虏了夜眩，使她无法自制地狂喜尖叫。

在夜眩的刺激下，唐烈驭也释放出全部的自己……

夜眩看起来是何等的纯洁。

沉睡中的夜眩露出天使般的微笑，皮肤像冰雪般光滑，头发像午夜般漆黑，倏长的手指安放在腹部，长长的睫毛像小扇子般贴着她的粉颊，她的美令唐烈驭瞠目结舌，唐烈驭觉得自己又蠢蠢欲动了。

他笑着自己怎么如少年般欲火贲张？雪白大床的另外一半，摆着一束美丽的夜来香。

跟柔柔去市场时，卖花的摊贩上有着浓郁的花香，竟就是夜眩身上的味道，仔细问了花贩后，才知道那是夜来香的花香。

这是他特别为夜眩准备的——他想取悦她。

这是他一直幻想的生活——与夜眩在一起的“两人世界”，如今，总算如愿以偿了。

她一直被缠绕着……是什么缠绕着她呢？夜眩的一颗心七上八下的。

就在一瞬间，一个女人挽起袖子，手拿着刀，刀锋在烛光下闪动着冷肃的光芒，她母亲黑夜双就在那里——像待斩的动物。

眼看那女人手中的刀就要和她母亲接触了，一道银光闪过——夜眩扑向母亲，试图保护黑夜双……须臾，所有的景象都消失了，杀她母亲的那女人也不见了，她只看见了自己扭曲的五官，以及，唐富豪对她狰狞的笑。

他纵声大笑对她说：“除掉你，除掉你，除掉你……”夜眩没命的转身就跑，但是，一脚踩空，开始往下掉，她舞着手，张嘴尖叫……梦醒了！夜眩汗流满面，她不断地告诉自己。她的手随意往旁一伸，意外的抓到了一束花。

花？夜眩的嘴惊讶的成了O型。夜来香——是她母亲黑夜双最爱的花！

是不是因为无法抛弃过去，抛弃母亲的影子，所以，她喜欢夜来香！？不过，她不曾表现出来，最多只是喷喷夜来香的香水，她细细把玩夜来香的花瓣感叹，又被唐烈驭看穿了？唐烈驭一次又一次的占有她……可恶！她恨男人，恨所有的男人……她注视镜中的自己，不得不承认自己多了分妩媚。

不可能，不可能，她一定疯了！她咬牙切齿，想找唐烈驭丢在地上的男性内裤，偏偏，翻来覆去就是找不着，只好从橱柜取出一套男性休闲服套上，抓着那把夜来香，匆匆地下楼。

这是她在厨房见到的景象——唐烈驭穿着红色的围兜，背对着她，煮菜烧饭，嘴里还哼着小调，一副怡然自得的样子。但是他看起来就是不一样。

他有领袖的气质。

他有大将之风。

他有不可一世，傲世群伦的架式。

他应该是掌握天下的男人。

怎么说呢？一个人的本性，不会因落魄外表而改变，就算他现在只是个三流摄影师，也应该只是时运不济吧。夜眩深深地感受到唐烈驭是个可怕的男人，而“可怕”，不就是她最可以“利用”他的地方吗？她突然有个“一石二鸟”的计划……她一直背负着“黑夜眩”的名字，偏偏，这也是她最大的“弱点”，她需要一个“傀儡”来击败唐富豪！

她蛮横的握着夜来香，甚至将花儿的茎干都折断了，浓浓的芳香，让唐烈驭一下子就嗅出来了。

他笑意满满的回头，夜眩却将整束花无情的扫向唐烈驭的脸。夜来香就这样的整个刷过唐烈驭的面颊，掉落在地上——“你做的吗？”夜眩目光犀利，言中有意道：“哪一个才是真正的你？那个对我凶暴的人？还是对柔柔温柔的你？”无法忘记那一幕——柔柔和唐烈驭的亲吻……唐烈驭哈哈大笑说：“你不是应允我和柔柔在一起吗？”夜眩不由自主四胀红了脸。

“傻瓜，我没有做对不起你的事，那是柔柔搞的鬼——”他一五一十地说。“我发誓。

我对你绝对忠心。”“真是爱说谎，鬼才相信……”她嗤之以鼻。

“我对她好，是要让她明白她不该爱上女人。不该爱你！”唐烈驭深邃的眼神高深莫测朝她看了一眼。“你应该懂得。反正，她也走了，从今以后，我会让你看到我最真挚的一面——我要柔情万千，而你是娇滴滴的女人。”

“你要变成柔情的‘女人’？”“情妇不就是要如此照顾你吗？”原来，他要代替柔柔的位子。

“照顾我？”夜眩毫不领情。“说，你把我的内衣和睡衣放到哪了？”唐烈驭指着外面阳台上的衣服，男性的内衣内裤正高高挂在栏杆上。“你淋了雨，衣服脏了，所以我拿去洗了。”天！他竟然帮她洗衣服？夜眩感到一阵赦然。“我受够你了！我最讨厌娘娘腔的男人！”“错了！我在床上时就是堂堂男子汉！而你在床上时，不也就是个女人？”他气定神闲地抓她的“弱点”说。

“不，我不是——”“别辩解了！”唐烈驭眯起眼。“你要在这桌上，再‘证明’一次吗？我很乐意奉陪。”“住口！”夜眩趾高气扬的说：“我就像一个成功的男人，富有、年轻，而且是集团大总裁。如果，你能像我一样，我就承认你是真正的男人。”她话中暗藏玄机说：“举例来说，‘汉古集团’的唐富豪有什么了不起？他如果投资买一架飞机要一亿元，我拍一支广告叫价就有两千万元，我只要拍五支广告就抵得上他买一架飞机。唐富豪的‘汉古集团’年营业若有五千亿，我的模特儿公司一场服装秀，就有一千万的收入，多做五十次，我就超越他了。”“我还有唐富豪所没有的‘年轻’，年轻就是本钱，而他，只不过是随时等着进棺材的老人。”她优雅地翘起美腿，语意深长地说：“你可以想像，如果，你变成像我这样的‘地位’，你会如何？”唐烈驭露出像孩子般的无邪笑容，不假思索道：“我想我会很高兴。”“那很好。”不知不觉，她竟“主动”贴近唐烈驭，露出让人神魂颠倒的笑容。“只要你愿意，我应允你坐上我的‘位子’一年，我要让你成为像唐富豪那样事业有成、呼风唤雨的男人。”唐烈驭无法置信的瞅着她。

她目光闪烁，露齿微笑。“你是男人，男人志在四方。你实在不适合接替柔柔的位置，你应该做我的‘替身’。”唐烈驭突然说：“但是，我不是你的‘情妇’吗？”夜眩受不了的叹了口气。“可是，你不是很讨厌做我的‘情妇’吗？我问你，你是要做我的‘情妇’还是要做总裁！？我想，如果真是

一个男子，一定选择要做总裁的，可以拥有天下！”唐烈驭依然优柔寡断的说：“我觉得这实在是不妥，我什么都不懂，我只是个不入流的三流摄影师……”“不！你不会永远是。”夜眩对这个男人有着绝对的自信。“我有把握，可以让你懂得何谓商场，我会协助你，这样，你只会成功，不会失败。”唐烈驭注意到她说话时，不经意露出兴高采烈的神情，他又傻里傻气的问：“我如果答应你，你‘真的’会很高兴吗？”他加强“真的”两字，他——并不重要，最重要的是取悦夜眩。

“当然。”夜眩定的说。“现在，我希望你做总裁，更甚于做我的‘情妇’！”唐烈驭双眼闪烁欢愉的光芒。“好。冲着你这句话，一切就全由你作主，我们成为盟友了！”唐烈驭的容颜发光。

而夜眩，只是不屑地瘪瘪嘴。

没想到，他还会换上如此昂贵的正式西装。现在，唐烈驭的脸上写着无限的迷惘。

这是一场别开生面的酒会，为的是欢迎黑夜眩和其夫婿唐烈驭。

当大家看到唐烈驭时，掌声轰天作响，唐烈驭为所有员工注入一般生命力。其实，夜眩也是要让大家知道，未来的一年，将由老板的丈夫接代她黑夜眩的位子，因为，老板已大腹便便了。

而当唐烈驭器宇轩昂，意气风发，虎虎生风地出现在会场时，他已驾驭了所有的人，他迷人的风采更杀掠夺了“黑夜影视歌星财团”无数女员工的目光。

也许一开始夜眩并不以为然，不过，一整天下来，她不得不承认唐烈驭天生就有企业钜子所散发的光芒——她相信她的眼光没有错，假以时日，唐烈驭必定真能成为商场的一匹黑马，“代替”她打败唐富豪。

夜眩带着唐烈驭走进她的专属办公室，她“命令”唐烈驭坐在她豪华的办公椅上。

“好了！”夜眩大大的松了一口气。“以后，这位子就暂属于你了！”她开始为唐烈驭安排时间表。“每天早上开会，下午开股东会议……晚上五点到六点学习会计，六点到七点学习英文，七点到八点学习经济……”夜眩走过来又走过去，显然，她对唐烈驭的规划很完善。

“等等……等等……你别那么紧张行吗？这样生出来的孩子会神经兮兮的。”他捂着头。“况且，我只懂得摄影，钱的方面，我完全不懂……”“这就是你要学习的地方，当你开始懂得视钱如命，金钱至上，见钱眼开，不择手段，珠必较时，你就会是最成功的企业家。”夜眩把企业家贬成守财奴了。

只见唐烈驭站了起来，朝她走了过来，把她一把抱住。

“你……你到底要干什么？”夜眩尖叫，有如惊弓之鸟。因为，她怕唐烈驭又会激发她女性内心深处的欲望。

“既然我现在是总裁，那你自然就变成我的情妇了！我高兴抱你，你应该要觉得很荣耀哦！我现在要你闭嘴！”她上当了吗？她居然变成了“情妇”？血色从夜眩脸上慢慢褪去。她最怕做情妇了！

“放我下来！快点！”唐烈驭听话地放她下来，只见他得意洋洋的说：“不错——你总算安静了！”他用这“卑劣”的手段让夜眩不再啰唆，他竟看透夜眩怕他碰她！

“我会交代公司的元老，教你所有经商的课程，希望你很快就能进入状

况。”说完，夜眩就头也不回的走了。

唐烈驭仍在后头紧张的喊着。“在家里要好好照顾自己和孩子喔！”真是个啰哩啰唆的男人，夜眩暗骂着。但是，她的嘴角却莫名的上扬了！

这是唐烈驭第一天上班。

夜眩一个人待在家中。她百般无聊盯着时钟瞧，算算时间，唐烈驭应该要近十点钟才会回来。

让一位三流摄影师摇身一变成为“黑夜影视歌星财团”的总裁，他能适应吗？夜眩竟担心起他来了……在思间，电铃声大作，夜眩机灵地站起来开门——透过保全系统，她见到满满的一大束夜来香。

拿着夜来香的人，是唐烈驭吗？她没发现自己脸上有着狂喜的神情，可是，待她开门时，却又换上冰冻三尺的容颜。

“送给你。”夜眩根本看不到唐烈驭的脸，他已经被夜来香给包围住了。

“这花好香啊！真是让人流连忘返！”唐烈驭将一大束夜来香放在夜眩的怀中，对她露出无懈可击的笑脸。“我回来了。”现在才六点多啊！他不是应该在十点左右才回来？夜眩思着。

他关心的问：“你吃晚饭了吗？我很想你，所以先回来了！”下一秒，夜眩把缤纷灿烂的夜来香往唐烈驭整个扔过去。

她不留余地的说：“我不需要一个只会回家吃晚饭的男人。我只需要一个不要情义，不顾妻小，把金钱视为生命的男人……你甚至要有很多女人！”说着，她倨傲的转过身子。

她没有看到唐烈驭无限哀伤的容颜，她只听见他平平静静的说：“你是要我向唐富豪学习，是不是？你要我做冷血魔王？但我相信——你会后悔的。”然后，令夜眩无法置信的是，他真的转身大步离开。听到脚步声远离，夜眩竟觉得心好像被掏空了——夜眩两眼空洞的回首看着散落一地，像被人抛弃的夜来香

这是唐烈驭上班的第二天。

昨天，他很准时的晚上十点才回来。夜眩一直等到听见他的开门声，才安心入眠。不过，她却睡得极不稳。隔天，她一大早就起床了，来不及梳洗就匆匆跑到楼下，她在期待什么？希望见到唐烈驭？她自己也不知道。

她听到厨房水槽的冲水声，一颗心立即狂跳起来，但却伪装面无表情地漫步下楼。

唐烈驭西装笔挺，似乎对昨夜的争吵不以为意。“早安！”但是，他却不再看夜眩了。

“我作了简单的早餐，一起吃早餐如何？”夜眩没有反对，也许是肚子在就饿了，抑或是昨夜的愧疚……她胃口极好的吃着唐烈驭为她准备的简式三明治和牛奶，室内安静得离谱。

钟忽然敲了一声，打破了他们之间的沉默，唐烈驭无动于衷地对她说：“我上班去了！”他不再像平常那样呵护她及肚子里孩子，他赶忙出门，夜眩无神的注视着他的背影消失……当夜临大地时，夜眩躺在床上，耳朵却紧张得听着开门声，没错，十点了，他很准时的回家。夜眩莫名的松了一口气，这才安心入睡。

这样一天又一天，一天又一天，夜眩的肚子愈来愈大，这表示孩子在

她肚子里慢慢成长，不过，她和孩子的父亲却越离越远了……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，早餐是他们唯一能相聚在一起的时光。但是，唐烈驭却变得只有与她匆匆一瞥，便无奈地说：“饭菜我准备好了，我很忙，没时间陪你一起吃，你自己吃好了。”然后就这样抛下她上班去了。

原本十点准时回家的他，不知从哪一天开始，竟然开始迟归了，十一点，十二点……才听见钥匙开门声。

当夜眩隔天下楼时，餐桌上只剩下一张纸条，凌乱地写着：我来不及了，早餐自行打点。

之后的每个夜晚，夜眩总是在浓浓的夜来香中醒来。

他变成到凌晨才回来，有时甚至是三、四点；而且，不知为何，他身上都是浓浓的夜来香的香味。

讨厌男人的她，何时竟也沦到为男人“等”门？谁能告诉她，为什么？

夜眩摸摸自己的肚子，才发觉今天是产检的日子。

一大早，她才走到楼梯口，就看到满脸发光的唐烈驭。

“你好吗？”他道。

夜眩无法相信他会出现在她的面前。他沾沾自喜地将一份报告交到夜眩手上。夜眩打开一看，发现唐烈驭交出一份漂亮的成绩单。“黑夜影视歌星财团”的业绩竟连跳三级，真是气势如虹！

“真有你的！”她不得不真心赞美。

“我是在向你证明——我也有两把刷子！”唐烈驭一语双关道。他对她挥挥手，又急着出门。他身上还散发着浓艳的夜来香香味，而且，他根本不再多看她一眼……

夜眩要到医院去检查，经过公司时，她突然心血来潮，想要“抽查”一下，只是看一看！她绝不会承认自己是想念唐烈驭，她随意在路边停车，刻意避开众人的耳目，走只有她知道“密道”直通总裁办公室的小路径。

出乎意料的，是她又嗅到熟悉的夜来香香味，为什么？接着，她的脸瞬间沉了下来，她听见一名女员工小燕窃窃私语。“我们每天送唐董这么多花，只希望他能懂得我们对他的爱慕之心，只要他愿意对我笑就好了……反正，黑老板又不在！”夜眩稍微打开门缝，总裁室里真的有数也数不尽的夜来香。她的心不断往下跌。

另一个员工小红说：“我每天买给他各式各样的早餐、午餐和晚餐……我不求什么，只希望每天能陪着他……”“我们有达成我们的愿望啊！”年纪颇大的小琪接口。“唐董越来越早到公司，越来越晚回家了！”大伙笑成一团。

夜眩第一次感到自己好像站在冰天雪地之中。她不爱唐烈驭……但是，为什么心却如此的痛呢？她只是一动也不动的站在原地——没多久，她便听见唐烈驭走进来的声音。

他似乎等着要开会，不久，女员工的声音四起，好像都是为了他们“心爱”的人——唐烈驭。

“唐董！我为你准备了人参茶，让你养精蓄锐用的！你别太操劳了！”“谢谢你！小红！”唐烈驭总是以礼待人。

“唐董！你不是喜欢夜来香吗？我特别为你准备的……你都不犒赏我喔！”小燕撒娇着。

“对不起！”唐烈驭向她道歉。“不过，不是我喜欢夜来香，是你们老板喜欢夜来香。”“我们又不在意。我们买花给你是为了表达我们对你的爱意，随便你怎么处置这些花啊！如果，你拿回去送给妻子，也是你的权力啊！”“你真是善解人意！”“因为我深懂男人的心。”唐烈驭哈哈大笑，不知不觉，脱口而出道：“如果，你送花给心爱的女人，想取悦她，她却把花丢向你的脸，甚至破口大骂你无能，你还会想送花去自取其辱吗？”原来，他一直耿耿于怀！

夜眩的心，好像被海浪冲走了。

“也有这种不领情的女人啊！建议你——赶快分手！这样，你又有‘机会’追我们了！”大家嘻嘻哈哈笑个不停。

躲在门后的夜眩，几乎忘记她是个孕妇，不能站太久，可是，她一点意识也没有，只是忤在原地。

时间一分一秒的消失，那群爱慕他的女人不再噪，她们在替唐烈驭留唐做什么？夜眩遮不住满腔的妒嫉及好奇心，她偷偷摸摸把门缝拉大一点——有五个女人，她们全围靠在唐烈驭身旁——小琪在对唐烈驭按摩；而小红呢！手捧着点心，小燕则准备充满花香的毛巾，为唐烈驭擦手擦脸。

她们说话都是温柔轻声。小琪说：“唐董！你累了一天！我这样为你按摩，你舒服多了吧！”小红也说：“这是我精心烹调的美食，希望你吃了有营养！”小燕更说：“花香疗法可以解除疲劳，希望你天天都生龙活虎！”而另外两位女人，投怀送抱娇滴滴的说：“唐董，你今天不要回家嘛！”“我们这么多女人服侍你，有没有比你妻子更迷惑你呢？”在这里的每一个人，都知道唐烈驭的老婆就是家喻户晓的“酷女”黑夜眩。

夜眩屏住气息，她期待唐烈驭的回答？她不禁瑟瑟发抖。

不过，那一刻并没有来到，因为，唐烈驭竟只是笑而不答。

曾几何时，他变得高深莫测，让她再也捉摸不了。

那群谦卑的女人，仿佛古代的婢妾，围绕着唯我独尊的大丈夫，而她对唐烈驭，永远是讥讽、不屑与鄙视……不对！她就是男人，男人不需要为另外的“男人”牵肠挂肚。

一个真正的男人就是如此。

当他们有钱、有势、有名、有利时，他们的周围有数不尽的女人。他们会变得少不了女人，他们变得更不能没有女人，但是，他们会抛弃的女人——是他们的妻子。

妻子……这领悟，让夜眩全身的血液流尽了……她柔肠寸断，转身冲了出去。

## 第六章

当夜眩手脚发软，走也走不动时，才警觉天色已晚了，月儿高高挂在黑的星空，似乎在对她微笑，而她的心，却是在哭泣……夜眩注视手中的表，凌晨两点。她竟然就这样站在木门后整整十个小时而不自知，忘了腹中的小孩，忘了要去医院检查……

夜眩坐在浴缸里，水龙头的热水不断溢出，浴室内泛着雾蒙蒙的白烟，她还是任热水大量流出，她想要让水冲去她所受的耻辱……唐烈驭的话绕在耳：我会让你尝尝被遗弃，没有人爱的滋味……现在就是了、现在就是了！

侮辱？她受尽屈辱。

她不是“糟糠之妻”，她不是、她不是。

她是男人、她是男人。

她还是狂妄自大地欺骗自己，但是，无法遏止的心痛却让豆大的泪水滑下面颊，泪水和热水交缠——她早已分不清是水还是泪。

她竟哭了！？从她三岁以后，她早忘了泪水的滋味。

就算母亲黑夜双离开她，她不也是坚强的不流一滴泪吗？她不能哭、她不能哭，她是男人，男人是不哭的——偏偏，她的泪水还是无边无际地洒下……突然，一声巨大的断裂声响起，强烈的水袭向她，原来，浴室的水管破裂了。这会儿，夜眩她一点反应也没有，反而哈哈大笑——很快的，水溢满浴室，流向楼梯……

快清晨才回来的唐烈驭，这是他进门第一眼看到的景象——水一滴一滴从二楼流下来。

他的心脏紧揪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？夜眩呢？他冲上楼，发现楼梯都湿答答的，而浴室，更是成了水乡泽国……“夜眩——”他整个神经揪成一团，他见到她正在浴缸内，浴室烟气袅袅，他感到大事不妙。“夜眩……”他一下跪在浴缸旁。“夜眩！”夜眩闭着眼睛，一动也不动，唐烈驭激动地轻触她的脸，倏地，夜眩睁开了眼睛，瞪得好大。

“天呐！”唐烈驭惊呼，她的双眸红肿得像小白兔的眼睛。“你哭了？”唐烈驭不可思议的大叫。

天知道，她已经哭了一整夜，现在面对唐烈驭，她想要佯装坚强，可是，泪水还是不断的滑落……他回来了。

他终于回来了——这是狂喜还是辛酸？她等了他一夜……她的模样好可怜。她从来没有在唐烈驭面前表现出这么软弱的一面，像被台风吹得唏哩哗啦的小草……唐烈驭心疼不已。

他火速的拿起旁边的大浴巾，把夜眩湿漉漉的身子包得密不透风。倏地，他横抱起她，往房间走去。他轻柔地把她放在床上，当他要离去时，夜眩居然伸出小手，抓住他的衣服不放。

她的眼神写满不舍。

为什么一切都变了？他心疼地坐回床沿，搂住夜眩，俯下身子，情不自禁在她乌黑的秀发上轻轻一吻，夜眩感受到了。她狂乱的心不住颤抖，但她听见唐烈驭安抚的声音。“我要先把水管修好。不然，我们都要像鱼儿一样，在水中游了！乖乖的！我一下就来。”他叫她乖乖的？她会心的松了手，唐烈驭又在她额头上轻轻一啄，才恋恋不舍地离开。

夜眩由落地窗外，见他俐落地爬上水塔，先关了总开关，让水源止住，再回到屋里，不知道从哪拿出来的厚胶带，蹲在地上，把破水管用层层胶带缠住，强大水势便暂时止住了。

当唐烈驭从专注中回神，一抬起头时，才惊讶地看见夜眩竟然赤着脚丫子，只包着浴巾，站在他面前。他立即站起来，紧张兮兮地道：“你为什

么不待在床上呢？地板很滑，你摔跤就不好了。”夜眩没有说话，不过，她的脸充满着无助和需要。唐烈驭走向她，又把她抱回床上。

夜眩像孩子一样任唐烈驭处置。

他把夜眩塞进被单中，又拿起吹风机。“你这么长的头发不吹干，如果感冒就糟了。”他像微风般的轻触她的长发，让夜眩忘记所有的忧虑，一夜的疲倦令她的头越来越往后仰，最后靠在唐烈驭的怀中，安稳地沉入梦乡……

当夜眩睁开双眼时，发觉室内一片黑暗，只留下小台灯所散发的温暖光线。

她逐渐清醒……惊讶地发现现在是上午十点多了。而她睡在一个“男人”的怀里。

她整个人好像被悬挂在高空中。

为了她，唐烈驭没有去上班呢！

她的心竟无法遏止的感到骄傲与喜悦？她不应该有这样的反应的……她从来没有这样和男人睡在同一张床上一整天。而且，她竟然睡得这么安稳？唐烈驭好像是她的大抱枕，也像是她的靠山。

想着、想着，她不经意更加贴入唐烈驭的怀中，立刻就感到在她腰间的大手正用力环住她，她心跳加速，想到昨夜失魂落魄的样子……她不好意思地低下头，但是，唐烈驭的脸却贴上来——刚睡醒的他，有着像孩子般的无邪，发光有神的大眼，似乎望入她的眼瞳深处——“你的眼睛恢复光彩了，昨晚，你的眼睛整个充血，吓了我一大跳！”接着，他伸了个大懒腰，坐起身，夜眩惊讶地发现他还是身穿昨夜的西装。唐烈驭不好意思地摸摸自己凌乱的头发。“吹干你的头发就要三个小时，一吹完，我累得倒头就睡了！”

对不起，侵占了你的床，我现在就离开。”或许是试图遮掩他们之间的窘困，他随意找了个理由。“现在虽然晚了，但是，还是有公文要处理，我去一下公司好了。”“不……”夜眩不晓得要说什么，只晓得她不要他离开。她佯装用着惯有的（？此处原文排版出错？）权人在一起？别以为我什么都不知道——你背着我玩女人！”她竟然以妻子的“身份”，不顾一切地揭发。

许久，唐烈驭僵硬的身子慢慢转了过来。“你还真是反复无常，是你要我早出晚归，甚至是不回家，还要有情妇，你说伟大的企业家要不顾妻小。别说话不算话！”夜眩哑口无言，感到芒刺在背。

唐烈驭悲愤莫名的控诉。“你知道我现在跟唐富豪一模一样吗？唐富豪就是如此——”他的声音越来越小，陷入绕不出去的记忆里。“他根本不回家，不要妻子和孩子，他就是这样待在自己一手创立的王国——他的妻子和儿子，每天就这样守着大门……你不是要我学唐富豪吗？你要无情无义的男人啊！我做到了！你有何不满的？”在悲痛的情绪中，夜眩根本听不出唐烈驭“暴露”了什么。不是这样，不是这样——夜眩捂住耳朵，头疼欲裂，低着头；她不要他不顾她，不要……许久之后，她的脸被抬起来，唐烈驭惊诧地见到夜眩的大眼里充满了泪水，像珍珠般的泪珠滚滚往下滑。

她又哭了。

“夜眩……”唐烈驭无法置信，没想到，她是如此脆弱。这才是真实的她吗？可是，夜眩是何等的倔强。“不是我要哭，因为我怀孕，无法控制情绪……”“我很高兴，怀孕会使你女性的本能觉醒。你起码还有女人的特质。”什么意思？他走向夜眩，重新将她揽在怀中。在唐烈驭的臂弯中，夜眩更是

热泪涟涟，第一次在男人面前吐露自己的无助。“你是在报复我，你说过，如果有一天我变成你的情妇，你会让我独守空闺，流泪到天明……现在就是了，你是高高在上的总裁，你对我冷血、狠心……我什么都没有，只是你不要的妻子……你说得对……我后悔了……你不能不要我……”妻子？唐烈驭的心飞上云霄。“夜眩！别污蔑我，阴晴不定的是你，现又让我背上使你落泪的罪名。”他深情款款说：“我怎么舍不得要你啊！心肝宝贝！”多亲密溺爱的称呼！

夜眩心中一阵惊喜，哭得如长江决堤般一发不可收拾。唐烈驭心乱如麻急急脱口而出。

“我要怎样才能让你不再流泪？告诉我，是我要再女性化一点吗？”为了她，他真的什么都愿意做。

夜眩像婴儿般黑白分明的眼睛直视唐烈驭，不容置疑感受到他的真心。半晌，她破涕为笑；但下一秒，她又呕吐了。

根本来不及拿垃圾桶，她只能捂住自己的嘴巴，千钧一发间，唐烈驭竟然奉上自己的双手，放在她面前。“吐到我手里！没关系！”夜眩心中不想，但再也忍不住那强烈想吐的冲动——老天爷！恶心的呕吐物，就落在唐烈驭的手中。这世界上，有哪个男人会这么做？夜眩感动莫名。

她的大眼充满了愧疚及无法置信，但唐烈驭竟只是对她笑了一笑。“无所谓！”他赶忙往浴室去冲洗。

夜眩虚弱地瘫在床上，根本下不了床。

不久，唐烈驭回到床边，手里拿着一杯温开水，看着躺在床上，脸色与被单一样惨白如纸的夜眩，温柔的说：“喝点温水，你现在一定很难受！”“你——”夜眩实在不晓得说什么才好，她支支吾吾。“你不介意我……”唐烈驭风趣地说：“谁叫我是‘酷女的情妇’嘛！”“你……”这么多年来，夜眩是眼睛对男人总是闪烁浓浓的恨意，生平第一次，她主动对男人发出邀请。“我……好累……”她艰涩地说出口。“你愿意陪我吗？”她的脸红彤彤的，她觉得自己在做一件罪恶的事——竟如此不知羞耻地邀一个男人上床陪自己。她一定会被他取笑的。

但是，在唐烈驭脸上只有万般的喜悦，他迫不及待地跳上床，躺在夜眩的旁边，拥着她的腰，轻轻爱抚她的背脊。

许久许久，夜眩才幽幽的吐出一句话。“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好？”“你的‘情妇’不对你好，要对谁好？”见她目瞪口呆，唐烈驭立机诚恳地说：“别怀疑，我是很忠心的‘情妇’呢！”他故作傻瓜，疑惑的问：“奇怪，你没理由讨厌男人的啊！你父亲难道不是男人……”“你错了！”夜眩的声音低沉得几乎让他听不到，目光遥远地说：“我的父亲是个女人。”唐烈驭不想再和她争辩，淡淡的说：“你根本不像男人，不管在外表或内心，你根本是需要男人来疼、来爱的女人啊！”夜眩闷不吭声，她想起了诅咒……唐烈驭却突然捧住她的面颊，他的眼睛温柔的像要滴出水来。“你只有二十岁呢！天底下二十岁的女孩在做什么？在作梦、在奔跑，她们的生命正在发光……你要做你二十岁该做的事，不要压抑自己、不要活得这么苦。”夜眩望着唐烈驭，她沉在黑暗中的心，好像被风吹散开了……“笑一个！”唐烈驭轻触她美好的翘唇，感叹的说：“你笑起来一定很美，可惜，你不常笑。”他抚去她额前的发丝，调侃着道：“算了！不笑才符合你‘酷女’的形象。”“酷女！”夜眩喃喃自语。

酷女……他俩再也没说话，陷入无声息的黑夜中——

隔天一大早。

唐烈驭还是像情妇一般卑躬屈膝地服侍她，其实就是像一位丈夫关心怀孕的妻子一样。

只不过，狂傲的夜眩，在唐烈驭乖乖回到她的怀中后，她绝对不会承认这是“丈夫”对“妻子”的行为。

夜眩说要出门踏青，唐烈驭竟宁愿伴着她，也不愿上班。夜眩的狂喜可想而知。唐烈驭心痒的拿出他的宝贝相机，他要把最好的夜眩拍下来。

带着相机，和夜眩坐进法拉利跑车内，唐烈驭又是一身三流摄影师的打扮，他也不晓得夜眩要带他去哪里。

车子在往阳明山的路上奔驰着，一路上夜眩不发一语，似乎对车窗外的山明水秀视而不见。她虽戴着墨镜，但她眼底的哀愁，也感染了唐烈驭……终于，她停下了车子。

下了车，唐烈驭眼前是他熟悉的一栋三层别墅。这里……不是早成废墟吗？别墅相当的老旧，方圆百里内，只有这户人家，不过，这池塘也早已呈现死水的状态，上面铺满碎叶。

为什么夜眩带他来这里？看到夜眩的表情竟出现被撕裂的痛苦，唐烈驭也懂得保持沉默。

夜眩带着他推开铁门，原来铁门根本没有锁，他们穿越凌乱的花圃，直接走到大厅。大厅虽然豪华，但却破旧不堪，明显的，这里应该曾经风光一时。

夜眩摘下了墨镜——站在他面前是一位个子好小好小的驼背老妇人。她年纪颇大，好像近五十岁了，脸上布满皱纹。她背对着他们，正推着轮椅。

坐在轮椅上的人，又是谁呢？在唐烈驭疑惑之际，那位妇人转过身子，喜出望外地叫喊。“夜眩！你来了！我好高兴，离上次见面的时间，大半年了——”不过，当她见到了唐烈驭，她的神色顿时变得恐怖极了。

夜眩略显紧张，温顺地叫着。“爸——”唐烈驭恍如被乱棍一打——夜眩居然喊眼前的“女人”叫“爸”？天呐！这是怎么回事？“事实”令唐烈驭不知如何应变。

被夜眩称为父亲的驼子妇人，却不客气的打断她的话，穷凶极恶对唐烈驭说：“你是谁？这里不需要男人。”她又对夜眩警告。“夜眩，我怎么教你的？你还看不透吗？你妈就是活生生被男人害死的！”“爸——”夜眩的表情扫过一丝无奈，惶乱地说：“别误会，爸爸……我因为需要孩子，所以才买了一个男人。”她细说原委。“我对男人还是无情无义。你别担心。其实，他穷困潦倒，你说过的：穷的男人，是不会害女人的……你要相信我。我只是带他来看妈妈和你。”夜眩的安抚似乎起了作用，驼子妇人的目光虽然还是充满敌意，但是，口气总算温和多了。“我叫于海。”多么男性化的名字！

“我叫‘唐猎豫’。”唐烈驭原本想和她握手，迟疑了一会儿，还是算了。

唐猎豫？老妇人机警的问：“说！唐富豪是你什么人？”往事历历在目。以她是黑夜双仆役的底下身份，她只能偷偷地躲在一旁，不能明目张胆地见人；每每见着黑夜双与唐富豪卿卿我我地在一起，她就妒火连连。她深深将唐富豪的长相印在脑海里，而那时的唐猎豫还好小，时光流逝，现在她对唐猎豫早已印象全无……“喔！你误会了！”唐烈驭自在的解释他的名字是同

音不同字。“我这副寒酸样，怎会是‘商场上的利刃’，人人敬畏的唐猎豫？”他自我解嘲着。

于还嗤之以鼻说：“一点也没错！我怎么看，就觉得你跟唐富豪一点也不像，你不可能是他的儿子！”她见过令人闻风丧胆的唐富豪吗？还是有唐富豪的照片？唐烈驭怡然自得的笑了。“我只不过幸运沾了唐猎豫的光，名字跟他同音。”他顿了顿，又说：“再怎么样，你女儿肚子里也有一半是我的血缘，算起来，你也是我的岳父呢！”于海明明是个女人。不过，经历大风大浪的他，仍不动声色，不愧是名气响彻云霄的“唐猎豫”，叫女人“岳父”脸不红气不喘。

于海被眼前英气逼人的男人打败了，他颇识大体，竟然“敢”喊她一个“女人”叫“岳父”？他绝不是泛泛之辈。于海打从心里敬佩他的勇气。她把注意力转向夜眩。

“你妈妈还是老样子，不好也不坏——”妈妈？坐在轮椅上的是夜眩的母亲？那么，她是——于海默默地把轮椅转过来，坐在轮椅上是一位比于海还小，大约四十多岁的妇人。她其实长得很漂亮，唐烈驭对她有似曾相识的感觉，但是又说不出所以然。

她穿着白袍，脚上盖着一条薄被子，而真正让唐烈驭心悸的是——这位妇人是个植物人！光看她呆滞无神的目光，他猜应该八九不离十。植物人分很多种，眼前这位阿姨应该算中度吧！她有些意识，但是，显然又不认得任何人。

夜眩不发一语，蹲在妇人的面前。于海自顾道：“你们难得来，大热天的，我去厨房准备一些饮料。”然后，蹒跚地离开。

大厅只剩下夜眩和唐烈驭，以及这位神秘的妇人。

这里，让唐烈驭感到一股寒意。

“你觉得——她是谁呢？”夜眩瞪着他问。

唐烈驭摇头，老实道：“她的容貌，我有点熟悉，但是，我记不得了。”黑夜眩心寒的笑了。“富贵如浮云，当名利、美貌消逝时，那股孤独、寂寞、空虚，让人情何以堪啊？人无百日好，她——就是最好的写照。”夜眩的神情空洞又遥远。“现在，你看得出来，她就是亚洲五、六十年代红透半边天的巨星黑夜双吗？”她无力的说：“她——也是我的母亲。”“黑夜双！？”夜眩的话，证明唐烈驭心中疑惑——她竟没有死？没有死？她曾是响当当的大明星，但是，一样逃不过生老病死，经过岁月的摧残，如今她也只是快垂死的老人……她的模样，让唐烈驭感叹万千。

唐烈驭小心翼翼的问：“她曾经办过丧礼……”当时，那还是多轰动的大新闻呢！

“她当然要死啊！她这德行，怎么见人？”夜眩毫不留情地掀开被单——唐烈驭倒抽了一口气，她的脚……不！她没有脚，她的腿被锯断了。

夜眩笑得如此凄凉。“她是被人从三楼推下来的，还好大难不死，捡回一条命，但不幸的是，成了现在你看到的样子。”她像疯子似的冲向唐烈驭，用力握住他厚实的手臂，拼命摇晃，大叫道：“我爸爸说：是男人让我们家毁人亡。所以，我们家不要男人，我爸爸就算是个女人，她一样能捍卫我和我妈，这就够了！”“我也要做男人，这样就不会被男人伤害了。”夜眩眼神迷乱的说。

这就是夜眩不正常的原因吗？夜眩的眼角泛着泪光，泫然欲泣说：“大

明星就像彩虹，当彩虹出现时灿烂耀眼，但只有一瞬间……”夜眩转过身面对窗户，不理睬唐烈驭；但是，她不断的抽搐，显然是极度的悲愤。

唐烈驭注视她的背影，现在夜眩是人人爱戴，拥有天下的偶像“酷女”；再转头看看，面容如死人的黑夜双，却是人人抛之脑后的过气人物——这真是极端讽刺啊！

百感交集的他，靠近黑夜双，蹲下身子道：“岳母，你好！我叫‘唐猎豫’，我很高兴能认识你，不管你知不知道我，但我认识你就够了……我今天来得很突然，无法带任何礼物给你，不过——我是一位摄影师。你一直是影迷心目中的永远天王巨星，我相信，你一定很乐意让我为你拍几张具有纪念价值的照片吧！”夜眩疲惫地制止。“没用的。她现在不会有任何反应。”于海不知何时出现，悄悄地站在一旁，文风不动。

唐烈驭不死心的取出相机，为濒临死亡的脸庞照相。镁光灯一闪又一闪，一闪又一闪，唐烈驭不知换了多少卷底片，也不知过了多久——直到太阳西下，昏黄的光线扫进大厅，让大厅浸在一片金海中。而唐烈驭根本不知道时光的流逝，他沉醉在摄影的世界里。

突然——夜眩不可思议注视这画面。

黑夜双动了！她真的动了！她的嘴角强硬地牵动，慢慢地往上一抿——夜眩张口结舌，心中的狂喜无法用言语来形容。“她、她、她……”她兴奋得口吃道不出来。她快速地走向母亲，蹲下来，想再次确定，确定这一切是真的。

是的，黑夜双真的在笑！？这是奇迹！

“奇迹……我照顾夜双这么多年，她一直无动于衷啊！直到今日——”镁光灯唤起了她对昔日的回忆……这意喻着什么？黑夜双最爱的还是自己？她喜欢水银灯下的日子？她心中更本就没有于海、没有唐富豪、没有女儿黑夜眩——于海的心在滴血……不过，无所谓，她露出笑容；无论如何，夜双是在她身边啊！这辈子，到夜双死之前，都是属于于海的……“爸爸！”夜眩欣喜若狂地叫嚷着。“妈妈一定很喜欢唐烈驭，不然，她不会有反应——万岁！万岁！”她像小孩的举止，令唐烈驭爱怜地一笑。

于还世故阴沉，为了顾及颜面，仍面不改色；但是，她的大眼还是忍不住散发着欢愉。

“走！岳母，我带你出去晒晒太阳，今天天气很不错呢！你不能每天都待在室内，应该多接触大自然。”语毕，唐烈驭哼着歌，不管于海，泰然自若地推着轮椅，走到外面的花圃。夜眩并没有忽视，于海仇视的目光和凛重的脸……

黑夜双坐在轮椅上，唐烈驭、于海、夜眩，除去诡异的“名称”问题，还真有一家人的感觉。

不过，夜眩显得相当冷淡，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，她刻意地远离黑夜双。唐烈驭不以为意，他的摄影机还是拍着大家和乐的画面，还故意把镜头指向夜眩，想逗她开心。但是，夜眩的表情在镜头下总是眉心深锁，这使唐烈驭停止按下快门。

他不想拍多愁善感的夜眩。

于海试图忘记她对男人的恨，她必须要和唐烈驭说明许多事，无论如何，她要保护夜眩和夜双一生一世。她忽然开口道：“夜眩只要一到这里，

就变成这样，她对这里深恶痛绝，但又对这里有一份无法割舍的爱，这宅邸，有太多的悲伤及无奈……夜眩是个可怜的孩子，悲剧只能随着时间一起埋葬吧！”唐烈驭专心听于海的话，却佯装漫不经心地问：“你的意思是：夜眩心里藏着许多悲伤的往事？”于海瞪大眼睛，狰狞地笑着。“好小子！我好像不能看轻你呢！不过，我不会告诉你事实。”她散发骇人的目光。“夜眩对自己的母亲又爱又恨！她遗传了她母亲敢爱敢恨的个性，这种人会为情死，也会为情杀人，所以，我不准夜眩爱男人——记住！夜眩只要有爱，我相信会有报应。最后会与她母亲一样都是悲剧！”受报应！

爱人有错吗？夜眩为何不能爱人？悲剧？她为什么要与母亲一样凄惨？唐烈驭感到心脏好像被戳了一刀。

于海自顾自说了下去。“我从少女时，就服侍小姐了，我认为：我生是黑夜双的奴婢，死也是黑夜双的奴婢，这辈子都是。”看不出来，她还是一个重情重义的人。“夜双小姐一直都待我不薄啊！我至死都会保护她。”唐烈驭聪明的答非所问。“这宅子以前一定很壮观吧！黑夜双做妾以后，老爷买下了这别墅送给她，黑夜双必定很喜欢这里，这宅子以前一定是三天一大宴，五天一小宴，你当时一定忙个不停……”唐烈驭仿佛看到那灯红酒绿，川流不息的人潮，达官显要穿梭于酒会的画面。

于海怒目相向。“夜双小姐还活着，这是个秘密不能公开，否则必遭来杀身之祸！只要有人敢泄密，我会毫不迟疑杀了他！”唐烈驭目光犀利，气定神闲道：“唐富豪是夜眩的亲身父亲吧！你是女人，不可能跟夜双有小孩，为何要夜眩叫你爸爸——”听完他的话，于海脸色大变，气喘咻咻地转身便逃……他万般无奈的回首，刚好瞧见夜眩的侧面。夕阳将她的黑发映出金色的光泽，她看起来像美丽的希腊女神维纳斯，令唐烈驭忘却了呼吸……

## 第七章

当他们要回家时，唐烈驭蹲下身子对黑夜双说：“岳母，下次我会带你的照片来！我相信你就像宝石一样，会千年发光，是永远的天王巨星！”黑夜双仍是面无表情。不过，大家都感觉到她今天很高兴。让黑夜双有感觉，是于海和夜眩一直努力的目标，如今，轻而易举达成的竟是——一位无关紧要的陌生人——唐烈驭？夜眩向“父亲”于海告别，她有丝困窘地说：“爸爸！对不起，给你添麻烦了！下次，我不会带他来了！”于海沉默了一会儿，尖锐的说：“今天，你都带他来了，你敢保证，下次不会带他来？”夜眩倏地地面红耳赤。

于海又说：“你长得与你母亲一样美丽动人，但是，我不想你与你母亲有相同的命运…”她诉说如云烟的过去。“从你小时候起，我不断地教导你如何成为一位年轻有为的企业家——不但要果断、英明、是非分明，更要寡情寡义，甚至众叛亲离——”于海的容貌残忍冷酷。“如果，你真的做到了，唐富豪便会成为你的手下败将！”“你记得我以前告诫过你什么话吗？现在，念一遍给我听！”“我——”要她当着唐烈驭的面前念出来？她有股想钻进地洞的感觉，但仍一字一字轻轻念着。“女人的命运取决与男人，无论在何世界的任何角落，我都要认清男人的真面目。”唐烈驭皱紧眉头，冷冽的神情像锐箭直视于海，似乎在与她一较长短。

于海虽没有笑，但是，唐烈驭却仿佛透视到她的心像鬼魅般在邪恶大笑，让人感到阵阵凉意。“夜眩！我的女儿，别忘了‘诅咒’！”诅咒？夜眩的脸刹那间惨白，这一刻的她，比一只没人要的小狗小猫还可怜千万倍。

唐烈驭心中涌起阵阵的愤怒与同情。

但是，才半晌，夜眩又恢复冷酷如冰山的容颜，她抬头挺脸，心高气傲地说：“走吧！”

唐烈驭！”唐烈驭却杵在原地，一字一字清清楚楚地对于海说：“很抱歉！‘岳父’，我答应岳母还要再来的。我不能食言，况且，我理应尽为人女婿的‘孝道’，不是吗？”他跟于海卯上了。

夜眩惊诧的瞪大双眼，唐烈驭反而抓住她的手臂，头也不回的往前走，随即驾着车子呼啸而去。

空气中泛着凝重的因子，在密闭的车子里，他们好像要窒息似的。

被唐烈驭看穿了她的“真面目”，夜眩竟有无限的懊恼及后悔。她觉得自己因一时冲动带着“男人”去看母亲，真是犯了最大的禁忌，于海的话犹在耳边……诅咒？她无力改变……但是，在于海的“教育”下，她绝对不能表现出她做错了什么，她是个永不会犯错的“男人”。

她淡淡地说：“‘情妇’，今天的事……”唐烈驭目光一闪，用力踩了煞车，车子猛的停住。

唐烈驭突然倾身靠近夜眩，故意将热气往她脸颊上吐，昨夜发生的事，浮上脑海。倏地，夜眩感到全身发热。唐烈驭狡诈地笑了笑，调侃道：“奇怪！你现在跟‘红’很有缘喔！”他赞美她。“这没什么好丢脸的，我衷心佩服你，你比男人更具有勇气，你真的是男人。”他一语双关。“在这社会每个人都注重肤浅的表面，而你，带我来看‘事实’，谢谢你如此信任我，你的‘情妇’绝不会让你失望。”夜眩心中的芥蒂与尴尬，被唐烈驭三言两语就抚平了。

夜眩虽然面无表情，极力掩饰她内心的感动，但是，她的嘴角还是上扬了——唐烈驭没有嘲笑她的家世，更没有带给她任何压力。

让人垂涎欲滴的樱桃小唇，稍稍一抿，就已是万人迷了，唐烈驭趁夜眩不留神时，偷偷地在她脸上轻轻一啄。让夜眩的眼睛闪亮晶莹。

唐烈驭赶紧别过眼，佯装若无其事说：“如果可以，请抛弃你的包袱，你的‘情妇’承担你所有的负担，把你自己交给我……”可能吗？但夜眩担心那个可怕的诅咒……

夜眩拼命告诉自己：着是唐烈驭应得的礼物。因为，他没有讥笑夜眩有一个智障的母亲，“爸爸”是一个驼子女人，还反过来给她打气、安慰。不管如何，以一位“男人”来说，送“情妇”礼物并不为过吧！

不过，夜眩的反应却像是个小妻子一样，想取悦丈夫，一颗心七上八下，她期待着丈夫拿着她亲手为他准备的礼物时的反应——欣喜地接下，然后对她温柔地抱满怀……她心跳如鼓！

有人开门了，是唐烈驭，他探头进来，见到夜眩坐在床沿上。“你还不睡啊！累了一天，这样对你的身体不太好吧！”他多想走进来啊！只是一直找不到借口，他在长廊上走了好久，不知道到底今夜他应该睡哪一张床？需求她的心，如此强烈，无法平息。眼见放内久久没有动静，他这才提起勇气

走了进来，原本只是想看看她睡得好不好？谁知，见她两眼睁得老大，这就成了一个理所当然的理由——走进来，安抚她睡觉。

唐烈驭站在她面前。

当夜眩抬起头来时，唐烈驭的五官完全映入她的眼中。出乎意外的，夜眩对他泛着如梦似幻般的笑容。她把一个方形的盒子递给唐烈驭，唐烈驭莫名其妙地接过；不过，夜眩用一种大丈夫的口吻命令。“我送给你的。换上它吧！”换上？这是什么？但是，收到意外的礼物，唐烈驭还是很高兴，立即不假思索的打开盒子——然后，他脸色大变——“你……”他该说些什么呢？想说“谢谢”，但此时此刻见到的竟是一件蕾丝花边的透明睡衣，这两字就活生生卡在他的喉咙中。“为什么……”唐烈驭咬住牙根问。

夜眩一副理所当然的模样。“你是我的‘情妇’啊！既然是情妇，就应该打扮成女人的样子。”夜眩摆出一副“唯我独尊”的姿态。虽然傲慢，但在唐烈驭眼中仍然美丽，他愿意随夜眩摆布，只要夜眩快乐。

“好！好！”唐烈驭拼命点头。“不错，你居然会送我礼物，我真心感谢你。既然如此，那我也要取悦我的‘男人’，显然的，今夜需要我替你暖床，是吗？”完了！夜眩被自己的“自以为是”害了。可是，她不是很期待这一刻来临吗？唐烈驭自在的脱去衣服，不一会儿，他赤裸的身子便面对着夜眩。夜眩本能的转过脸，唐烈驭故作温顺的说：“没关系，我会听你的话——但是，我一定会改变你的。”他取出了性感小内衣换上……他穿着红色性感睡衣大步迈向夜眩，夜眩再也忍不住噗哧一声笑了出来。

唐烈驭的模样真像是个小丑，夜眩不由得大笑。

“你笑了！你竟然笑了！”唐烈驭一肚子火的伸出双手箝住她的手臂，谁知，不小心见到镜中的自己，自己也受不了，几乎快笑破肚皮。

夜眩还是继续捧腹大笑说：“你是懦夫！懦夫……”她知道他还是男人嘛！

唐烈驭的目光中闪烁着严厉的火花，瞬间恍然大悟。“喔……你是故意的——你在逗我！”夜眩感到强烈的口干舌燥，男人就是男人，虽然换上了女性睡衣又有何用？只不过是让他的阳刚之气更加彰显。

她失败了！所以，他们的角色还是一样——当他们赤裸地面对彼此，仿如干柴烈火，燃烧到无边无尽……他们彼此深深吸引。

夜眩的眼睛闪闪发亮，唐烈驭美好的唇吻着她，强壮的身子靠近她，她接触到他最坚毅的肌肉时，不禁满足的叹了口气，夜眩半眯着眼，撅起小嘴呻吟，她的脸脯在他的大手中融化，蓓蕾在他的手中绽放。

她贴向他，感觉他不断膨胀。

她的眼光在他毛发丛生处巡，但是，迟迟不敢动。唐烈驭霍地抓住她的手，要她用手指去疏通那些卷曲的毛发，由他的胸膛开始……然后，这是第一次。她愕然地瞪着，随即想闭上眼。

“不要这样，宝贝。”他用乞求的口吻。“正视它！你会喜欢它的。”唐烈驭驱使她触碰他的坚挺。许久，许久——这是男人——强壮。而她是女人——柔软无比。他们有极大的不同。她无法自拔地迷恋它。“它实在很美。”美得让她叹为观止。

“它好硬……”她紧张无知地问。

“这是生理反应。”她惊呼。“它还会动。”“这是为你而动的——”这话让她好奇的开始把玩……结果他气喘如牛。“你让我无法自制——”夜眩目

光迷朦，朱唇轻启，唐烈驭亲吻她的下巴、粉颊。“天呐！你会令男人发疯。”“不对！”在着被占有的节骨眼，夜眩还意气风发地说。“我也是男人——”“是的，是的。你是血气方刚的小男生，虽然热情如火，不过缺乏经验，需要我来教导——”一点也没错，他教导夜眩如何抒发她的激情……最后，夜眩在唐烈驭耳际说：“谢谢你让我再也不怕它了！”她面红耳赤地说：“我觉得它还颇可爱的。”“很高兴你会喜欢。”他又抓住她的小手握紧它……这动作让夜眩粲笑如花——当阳光洒在夜眩身上时，她感到脸庞阵阵搔痒，她睁开迷朦的杏眼，发觉身边的“情妇”还伴着她，本能的露出心满意足的笑容；不过，一股怪怪的感觉随之升起。

她扯开被单一瞧——天啊！唐烈驭身上的性感小睡衣，怎么变成穿在她身上？“唐烈驭——”“嗯！嗯！”唐烈驭张开眼睛，打个呵欠，睡眼惺忪。“什么事？”“我……”她红着脸，指着被单下。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她怒不可遏的问。“这是我第一次穿这种性感睡衣。我无法忍受女人的东西——”“你能不能叫我的名字？在分享无数个夜晚后，你不能假装我是陌生人。”夜眩迟疑了一会儿，原本不想那么容易顺从他，偏偏，她很自然的脱口而出。“烈驭！”“很好。”唐烈驭翻个身，大刺刺地坐了起来，强壮的身躯，立即让夜眩感到心荡神驰，她是中了什么邪魔？她发现自己真的很迷恋他的身体……思索间，唐烈驭不怀好意地将盖在身上的被单丢得老远——她身穿最特大号的性感睡衣，足足比她的人大一倍，所以，睡衣的前胸领低到将她的胸脯整个暴露出来，睡衣的底部长到她的小腿！

而唐烈驭穿着她的黑色男人小内裤，不过根本塞不进去，只能先套一边。“你的裤子，我根本穿不下。太小了！”夜眩又想取笑他，但是，唐烈驭才不给她狂笑的机会，一把把她抱到镜子前，让镜子好好照照他们两人“真实”的怪模样。

“你觉得我穿你的小、小小……裤子，有何感想？”唐烈驭正经八百地反问她。

夜眩实话实说。“好丑喔！不过，如果尺寸对了，应该就很好看，可以展现你的魅力。”她不得不承认。

“说得好。”唐烈驭气宇轩昂说：“因为我是男人，男人就应该这样才好看。而你——”他情不自禁把她搂在前方，她明显感到身体的需要，她倒抽了一口气，而唐烈驭却泰然自若。“虽然这件睡衣大得不像话，让你穿得松垮垮的，可是，你不觉得你这样穿很漂亮吗？如果，尺寸对了的话——”夜眩没有反应，不过，她的目光伫足在红色的性感睡衣上，久久无法移开。若隐若现的身材，充满诱惑、挑逗，她着迷自己身穿女性衣服的感觉了……“我说错了吗？”他问。

“不，你没有！”夜眩微微咬住下唇。

“这就是男性内裤和女性睡衣的差别——这就是男人和女人的不同！”他用唇封住了她，然后，他突然取出了一件性感可爱的小内裤，送给她。“做情妇也要送礼物给他的男人。”他故意学女人抛了个媚眼。

夜眩笑得灿烂，大大方方地收下了它……

从此以后，夜眩开始有女性化的打扮，她渐渐忘了要“做男人”这件事。她丢弃了包胸脯的布，改穿着女性的胸衣和内裤、洋装。而且，唐烈驭还不忘叫洪风多进一些不同款式的性感内衣和内裤。

夜晚，他根本不让夜眩穿衣服……他实现了他的誓言——让她大肚子赤裸着。

现在，唐烈驭要带她一起去公司，夜眩立即应允；因为，夜眩绝对不许别的女人亲近她的“丈夫”半步。

公司的人议论纷纷，老板被“改造”得真厉害——现在她比女人还女人，尤其是脸上一直挂着甜蜜的笑容……夜眩心中的兴奋不是言语所能形容，她像蜜蜂般二十四小时的粘着唐烈驭。唐烈驭还是送花取悦她——好像，是他在追求夜眩。每天，办公室里插满夜来香——连家里也是。

夜眩总爱坐在唐烈驭的腿上，任唐烈驭为她梳头。唐烈驭有时也会温柔的把五根手指头当梳子的替夜眩梳头。心血来潮时，还把玩她一头长长的秀发。但是，不可思议地，他却还能对工作如此专注及投入。

他一只手为夜眩梳头，另一只手处理公文，而且，还怡然自得的对着开放式讲机交代部属事件……他好像真是一位大总裁，面对一个大集团如此得心应手，甚至比夜眩有过之而不及。

以一位三流摄影师而言，他不应做到这种地步。商场瞬息万变，他绝不是生手……他精明快速的“功力”，凡人几乎要练上二十余年，他怎么可能在短短的几个月内，就如此炉火纯青？他真是了不得！

夜眩充满了疑惑。“没想到你接手后，财团的营运状况比起以前，成长近一半——”她试探的问：“你真厉害，是怎么达成的呢？”唐烈驭诡异地笑了。“这很简单，因为我有‘爱’在支持。”夜眩的脸沉入谷底里。

唐烈驭的手霍然地按住她大大的肚子，浓情密意说：“孩子知道自己和妈妈正坐在爸爸的大腿上吗？”他的下巴磨蹭着夜眩的秀发，满足但又感叹万分的说。“你的肚子越来越大了，不知道我还有没有力气抱你们。”只要唐烈驭一碰她，她就忘了一切烦恼，他们的心早已结合，他们是真正的夫妻，腹中的孩子是他们爱的结晶，她娇媚地问：“你希望孩子像谁？”唐烈驭格格笑着。“当然要像你啊！女儿一定会跟你一样美丽。”他不自觉搂紧她，眼中有着重重哀愁，他恋恋不舍地说：“千万别像我，我怕你日后又想起我——”他在心底加句话：在我走后。

夜眩玫瑰花般的灿烂容颜刹那间冰冻，唐烈驭的话触动她纤弱的神经，夜眩全身僵直，唐烈驭不以为意地转移话题。“宝贝！你知道我买下了‘汉古集团’什么吗？”他贼笑着，这笑容一点都不像是“唐烈驭”。

夜眩默默的摇头。

“股票。”唐烈驭有条不紊的分析。“根据‘汉古集团’的股票分配股数，百分之四十九是属于唐富豪的，而百分之三十是属于他儿子唐猎豫，其余的百分之二十一属于其他大大小小不同的小股东。如果要击败唐富豪，最快的方法就是接下‘汉古集团’的经营权。”他狡诈的说：“如果，‘黑夜影视歌星财团’能拥有其余百分之五十一的股权，‘汉古集团’就是你的！换句话说，唐富豪就完了！”眼前的唐烈驭比狐狸还狡猾一百倍，比老虎还凶狠，比刽子手还冷血，夜眩惊诧地张大眼睛。

这是他吗？夜眩的心冷了半截——她不喜欢他这样，她不喜欢。她发觉这样的唐烈驭像个大魔王，会把她抛弃掉，不要她……突然把她整个娇小的身子抱起来，旋转在半空中。“夜眩，我买了‘汉古集团’百分之二十一的股票，你赢了一半！现在只剩下唐猎豫百分之三十的股票，如果你全部拥有，你就是‘汉古集团’的王了！”这是真的吗？等唐烈驭放下她时，夜眩

匪夷所思的问：“奇怪，他们为什么会乖乖把股票卖给你？你用了什么卑劣手段？”唐烈驭一语双关道：“这容易啊！因为我就是‘唐猎豫’啊！唐猎豫是‘商场的利刃’，只要开金口，没有半不到的事！”“哼！吹牛大王！你就是靠‘唐烈驭’这三个同音异字，到处招摇撞骗呀！”“说得好。”唐烈驭笑里藏刀。

“不过——”夜眩噘起小嘴，忧心忡忡说：“剩下唐猎豫的股票，我有法子买下来吗？”“当然有。”唐烈驭宣示。“只要你点点头，唐猎豫名下百分之三十的股票就会属于你。”瞧唐烈驭如此正经八百的样子，夜眩的直接反应是。“神经！”她笑得唏哩哗啦，把小脸埋进唐烈驭怀中。“‘情妇’，你不用这样费心取悦我！你做得已经很好了！”她说出真心话。“幸好，你不是唐猎豫，不然，我是绝对不收唐富豪儿子做‘情妇’的！”她斩钉截铁说：“我恨唐富豪！”“是吗？”唐烈驭沉默不语，高深莫测的说：“我答应你，我会送给你唐猎豫的股票。”夜眩一笑置之，不以为意。但是，唐烈驭以前不曾出现过的跋扈容颜，深深映在她的脑海中……

他到底是谁？他的真实身份……他像一张神秘的网，网住了她。

她的心也被网住了吗？温柔的唐烈驭是她可以掌控的，但是，当他站在商场时——夜眩不敢再想了，她怕总有一天唐烈驭会弃她而去……“唐烈驭”和“唐猎豫”？仿佛结合在一起——她调查过，“汉古集团”的唐猎豫至今还下落不明……而眼前这个唐烈驭，现在证明他是摄影师……不可能是企业家。

虽然，夜眩很在乎那一天“异常”的唐烈驭，不过，唐烈驭对她仍超乎寻常的温柔，让她一下子忘掉了心中的疑惑。

他们一起去探望黑夜双，除了照片外，唐烈驭也带了一大束夜来香，送给曾经是光芒万丈的巨星——黑夜双。

唐烈驭一样带着黑夜双到庭院晒太阳，甚至把黑夜双抱下轮椅，坐在草地上。他围着夜眩和黑夜双，把上次的照片摊在他们中间，就算是黑夜双没有回应，他仍谈笑自如。

但，他对于海视若无睹。

而于还一直在远方虎视眈眈。

夜眩原本因为于海摆了个臭脸而有些拘束，不过，当唐烈驭为她长长的头发编起辫子，说笑话取悦她，她就将于海抛诸脑后了。

“长发姑娘！长发姑娘！”唐烈驭将她唤做童话中的“长发姑娘”。“把你的长发甩下囚塔外，让我这位王子抓着你的辫子，爬到囚塔中，表达我的爱意……”他夸张的表情，让夜眩笑得前仆后仰。

“笑什么？”唐烈驭抓住她黑溜溜的长辫子，让她的头往上仰，他们含情脉脉的注视彼此。“你不觉得你就是那位‘长发姑娘’吗？长年住在囚塔里，于海就是那个老巫婆，你需要王子来拯救你脱离苦海……”他的脸越来越近，眼珠子更深更黑。“你愿意脱离囚塔，跟随我到天涯海角吗？”“我……”夜眩的心在颤抖，她被迷惑了，此时此刻，她真想跟他走……不过，还是硬着嘴说：“狡猾！你是‘情妇’，却想要我做我的王子！”唐烈驭根本不以为意，还故意低下头，想吻夜眩。突然，一个黑影笼罩着他们——是于海！她悄无声息地走到他们面前。

唐烈驭泰然自若，夜眩急急忙忙欠身，于海二话不说，把夜眩拉得好

远。

唐烈驭的目光，犀利地锁住她们。

“你爱上他了，是不是？”于海单刀直入的问。

我爱上他了？不！她不能爱上男人，唐烈驭只是她的“情妇”，只是因为“借种”，一切都是为了肚子里的小孩……于海将夜眩推入冰窟里。“没想到，你跟你母亲一样，爱上了男人——你们都是卑劣的情妇命！永远脱离不了黑家‘诅咒’！”“不！我根本不爱他，我不爱男人……”夜眩整个人跌到谷底，颤抖着，困难地扯谎。

“虽然，我是为了想要孩子而结婚，但是，我起码是个妻子，而妈妈一辈子无名无份，我不会跟妈妈一样的。”“真好笑！多冠冕堂皇，自欺欺人的理由！”于海咬牙切齿，冷嘲热讽。“家是什么？妻子是什么？丈夫又是什么？一张结婚证明什么？重要的是——你还是爱上了男人，虽然你以孩子作为理由，甚至自豪地假装自己是男人，但是，你还是像情妇一样的淫荡、下流！为男人任意张开双腿——”“不——不——”夜眩忍不住尖叫。

“夜眩——看这边！”唐烈驭从中介入。“卡。”一声，夜眩就映入唐烈驭的宝贝相机中。“我要拍下你怀孕的样子，留作纪念。”唐烈驭跑向她，似乎有意打断她们的对话。

“想不到，他还真会保护你呢！”于海鄙视笑着。“不过，有用吗？男人变心和忠心一样可怕。唐富豪当年也是深爱着黑夜双啊！不然怎么会有你？不过，到最后他也嫌弃你妈啊！不然，又怎么会让你妈死呢？”“不！不！”夜眩拼命摇头，激动不已的抓住赶来的唐烈驭。

而于海只是阴沉的离去。

夜眩睡得很不安稳。

熟悉的梦又侵入她的脑海里，于海的咒骂，母亲惨死的容颜……还有要命的黑家“诅咒”，突然，有人抓住她的脚，她跌入漩涡中，动弹不得，她拼命挣扎，还是爬不起来，眼看就要淹没了——她突然惊醒，眼前所见的，是唐烈驭担心的眼眸。“你怎么了？”他看起来比夜眩还忐忑不安千万倍。

“我……”她警戒的随口搪塞。“我的脚抽筋了……”唐烈驭立即下床，半裸着身子，蹲在她面前，将大手掌握住她的脚，细心的为她按摩。

“有没有好一点？”夜眩没有说话，只是默默伸出手臂，慢慢的说：“没什么，不是作恶梦，我只是睡不着。”“那我陪你聊天。”也好，天知道她多想了解他。借这个机会多知道他一点。“你从没说过你的家庭，你的爸爸——”“我爸爸是个舍掉师。”夜眩接着问：“那你的妈妈呢？”“是一个很好的母亲，相当爱我。”唐烈驭的目光朦胧，避重就轻地回答。“我也爱她。”他在躲避一些问题。人一生中，或许有数不尽的秘密……她注意到床边一大束夜来香，唐烈驭还是不停用花来取悦她。“为什么，你一直送我夜来香？”“你就是夜来香啊！”唐烈驭很释然道：“夜来香的花语就是，在危险边缘寻乐。”他幽幽叙述。“我第一眼见到你时，你身上的香味就迷惑了我的心，当我知道你用的是夜来香香水，我就猜你喜欢夜来香，夜来香花语也符合你的感觉……”夜眩默默念着花语，内心沸腾，冷冷的说：“我一点都不纯真，总是游走在禁忌边缘，寻欢作乐。从我三岁以后，我就忘了什么是天真，我的心早已死了……”她脸上有被撕裂的痛苦。

是的，她实在受不了了，她快崩溃了，她真的像漂浮的木头，需要靠岸，夜眩豁出去道：“我亲眼见我妈妈从三楼摔下来……”她想起来那可怕的经历了，那时黑夜双血流遍地……“于海听到尖叫声才冲出来，急急把妈妈送到医院急救……于海对我说，是我的亲身父亲推我妈妈下楼，是唐富豪杀死黑夜双的！”天啊！这是怎样让人断肠的悲剧！

“你的亲身父亲是唐富豪，是他杀死你母亲——”唐烈驭五脏六腑都碎了。这真是痛彻心扉的打击。

“是的。我恨他，我恨他……他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。我要报复唐富豪！”夜眩喊到。

“夜眩——不要说了！”唐烈驭的心在发烫。

她憎恨又无奈地说：“我在不断搬家中度过我的童年，于海带着我躲躲藏藏，于海对我说，唐富豪会派人杀我灭口，我有母亲留下来给我的上亿资产，他要夺取……”她瑟瑟发抖。“直到我成年了，我再把她们接到妈妈生平最喜欢的洋宅，为什么么？因为，我相信我自己——我长大了！我要雪耻，现在就是时机。”“夜眩！”他心疼不已。

唐富豪间接地让夜眩迈出憎恨男人的女人。始作俑者——是她的生父唐富豪？“还有‘诅咒’！”夜眩疯了。“于海说：我妈是死于诅咒之下——”不知为何，夜眩将所有的负担交给唐烈驭，她一五一十地叙述关于尾随黑家的诅咒……“我怕我是情妇命，最后也要死于非命。所以，我宁愿自己是个男人，这样，我就不会跟我母亲一样悲惨……”她脸上有着憎恨和坚强。“所以，我要收男人做‘情妇’。”这就是黑家的诅咒？唐烈驭恍然大悟。

这诅咒像魅一直缠着夜眩，让她一生永不安定……他充满怜惜地把夜眩捧在手掌心，诉说着他的保证和承诺。“谢谢你放下心中的石头，把你自己完完全全交给我。这只是迷信！别当真！不会有报应，不会有天谴的！如果真有其事，那就先让我替你死吧！让诅咒转移在我身上，不幸发生在我身上。”他举起手，对上天发誓。“我对上天发誓，黑夜眩一切的灾祸，又我‘唐猎豫’承担。”“你——”夜眩的眼睛泛着泪光。“你……”她愕然得说不出任何话。

他愿意为她死。这是什么伟大的力量？她迷惘了。

“睡吧！”唐烈驭把她放回床上，见她仍愁眉深锁，他开玩笑的说：“看样子，你还神采奕奕，如果你不想睡，那我就玩一个游戏——”游戏？他要干什么？只见他把她的性感睡衣撩到她胸前，就这样埋进他乳沟间……“烈驭——”怀孕使她的胸脯胀大，异常敏感及挺立，激情直窜她脑门，她娇喘咻咻，手心握紧被单。

他张开唇，深深吸吮她的蓓蕾……“我现在不好好把握，等孩子出世，就来不及了——”“你……”她语无伦次道。“不公平！我也要……”说着，她伸手握住他的，他发出满足的赞叹。

她越来越喜欢碰他，享受他。他每一寸肌肤，甚至是脚趾头、及他的坚挺——女人的改变有多快啊！连她自己都很惊讶。

这就是爱？喜欢与他在一起、喜欢他靠近她、喜欢他吻她、喜欢他取悦她、喜欢他的气息、喜欢他的味道、喜欢他的身体……她变得不能没有他——“到了——”他们嘶吼、摩擦、达到无止境的高潮，直到终了……

## 第八章

当夜眩满足地翻了个身，伸手一摸，却扑了空，她嚤嚤转醒却发现唐烈驭早已不见踪影。

不过，床旁有一张纸条。她赶紧拿来细瞧。

“亲爱的：看你睡得那么甜，不忍心吵醒你和肚子里的孩子。我去上班了！乖乖的在家里等我，明天，我们再一起上班！”

你恨唐富豪，我也恨唐富豪，所以，我绝对会帮你击败他，相信我，那一天指日可待。”他唤她“亲爱的”，她的心快乐到最高点！

没有理由，但是，夜眩完全信任他。她像个小妻子欢喜的等他回来。你知从何时开始，她照食谱试着做一些小菜取悦他，更不忘将自己打扮一番，以讨好唐烈驭……她常常注意墙上的钟，当六点一到，电铃声就会准时响起，她就会跑到门口迎接她的“丈夫”——时间悄然流逝，一天又一天，一月又一月……春天到了，夜眩大腹便便，也更少到公司了，而“汉古集团”股东大会之日也即将到来……

远方春雷乍响。

伴随而来的雷雨交加——“下大雨了！”夜眩一颗心完全系在唐烈驭身上，她看看时钟，提早五分钟走出门，她想要亲自接唐烈驭进门。

她漫步在大雨中，孕妇装都被大雨打湿了。她听到煞车的声音，充满笑意地想先打开庭院的铁门，出乎意外，不只唐烈驭一个人，还有、还有……是柔柔？是她？夜眩诧异。

柔柔全身湿头了。

唐烈驭急急辩解。“夜眩，我刚把车子停好，就碰到柔柔站在这里。”“夜眩——”柔柔接下口。“我站在这里一个下午了，我淋着雨，但是都不敢敲门——”她的模样好不可怜。“夜眩……我后悔离开你了——”下一秒，她扑倒在夜眩的怀中。

“夜眩，我再做你的‘特别助理’，好不好？”怎么会这样？柔柔又回心转意了？夜眩面色如土地注视唐烈驭。唐烈驭面无表情，夜眩咬了咬唇说：“先快进来吧！别着凉了！”

不管夜眩心情如何，或是唐烈驭作何感想，闷不吭声的夜眩让柔柔赖定她了！

柔柔大大方方的住在夜眩家里。

就像从前，现在柔柔又变成夜眩的“特别助理”。不只如此，她变得更明目张胆，自以为是夜眩的“情人”。她不再隐藏自己对夜眩的爱慕。

万万想不到的是——到了夜晚，柔柔身穿火辣辣的红色性感睡衣，大刺刺的站在夜眩和唐烈驭面前。“夜眩，我要上床陪你睡觉。”见到唐烈驭已占据床的另一边，还无所谓的说：“没关系，我睡你们中间好了！反正床这么大！”当柔柔钻到他们之间，唐烈驭再也受不了，赶忙从床上爬起来，他一脸愤怒，但还是心平气和的说：“我想我睡客房好了！”说着，他便走了出去，夜眩想跳下床尾随他，但是柔柔的一席话，让她动弹不得。

柔柔娇笑的躲在夜眩怀中，意有所指。“我就说嘛！两人世界怎么容得下第三人呢！所以，我一定要把‘第三者’剔除！”究竟谁才是“第三者”？

夜眩无法相信柔柔居然说出这样的话。“你是故意的。”夜眩怒不可遏。

“你怎么这样说呢？”柔柔一脸无辜。“我是爱你的！我一直都好爱你。”“够了！”夜眩挑起秀眉。“你懂不懂，我不可能爱你！”夜眩的冷酷不断触怒柔柔，柔柔终于忍不住反击。“我知道，你喜欢男人，你喜欢唐烈驭，是不是？”夜眩面有难色，不晓得如何回应。

柔柔洋洋得意地躺在床上，摇着脚。“你知道这阵子，我是怎么过日子吗？我回到家，每天无所事事，只是想着唐烈驭！”柔柔不是为了她回来的，她是为了唐烈驭！

夜眩闻言，心在紧缩。“你以为我会希罕你吗？男不男，女不女的家伙！”柔柔鄙视至极。“我是舍不得唐烈驭！这男人好得让女人不能没有他。”柔柔笑得毫无顾忌。

夜眩的心在泣血。

柔柔一脸诡诈，她终于说出真正的用意。“我忘不掉唐烈驭。我爱他。”夜眩有如遭雷击，跳了起来。

“我会赢过你的！信不信，只要一天，唐烈驭就会属于我！”她哈哈大笑，抬头挺胸，转身走了出去。

柔柔——在向她宣战？夜眩整个人瞬间崩溃了。她做在椅子上许久许久动弹不得，陷入前所未有的惊恐中，她将头埋进手心内，整个人浑浑噩噩的……她该怎么办呢？而该来的，终究是来了——隔天，一通电话改变了一切。

唐烈驭陷入沉思中。他的手上握着于海的相关资料——他偷偷派人调查她神秘的过去，仔细地阅读……以他男人的眼光来看于海，她对黑夜双无怨无悔，真心真意地照顾她一生，甚至违背世俗道德地要夜眩喊她“爸爸”……为何不说：于海是爱上了黑夜双呢？这是多么极端的畸恋呢？多么病态的感情！

这样的爱，究竟是报应还是可怜？究竟是孽缘还是因果？唐烈驭用力的揉揉太阳穴，为于海的痴心，黑夜双为爱赔了一生的痴情，感到前所未有的同情与无奈……他抬首看看日历上的日子，“汉古集团”召开股东大会的日子就在明天，他手了用力捏着“唐猎豫股票转移授权书”，他心乱如麻——突然，电话响了，秘书小姐小心翼翼的告知。“总裁，一位叫温柔柔的小姐找您。不过，她并没有跟您预约时间——”柔柔找我？夜眩出事了吗？他十万火急地接见温柔柔。

柔柔站在唐烈驭面前，对他含情脉脉地笑着。

她说出了她的“目的”。

唐烈驭脸色铁青，二话不说，尾随柔柔出去。

当夜眩把车开到离公司最近的宾馆前时，时间已经是下午两点了。她把车停得老远。她来迟了？从接到柔柔的电话到现在，已迟了一个钟头。

柔柔在电话里冷嘲热讽道：“想不想看一个男人对比的忠诚度如何？对你的真心又如何？到这家宾馆来！我可以向你证明，唐烈驭变心了，他已经改变我了！”不可能！不可能……她的脑海浮现唐烈驭的脸，和唐烈驭多少缠绵的夜晚……他们的心灵早已结合，虽然，他们从来没说过“爱”那个字。但是，他们不是早就将彼此交付给对方了吗？烈驭，求求你，求求你……不

要背叛我，你说过的：要我把自己完全交给你，你会保护我，不会让我受到诅咒，你说你会为我死——不要让一切成空，不要让一切都成戏言，不要让我心碎，不要让我恨你——求求你……夜眩说了近千句的求求你。

不过，她血液尽失，她文风不动的坐在车子里，时间对她而言仿佛停止了——她一直一无所知，但为什么一次次的付出，却换来一次次的欺骗和谎言？珍珠般的泪水从她雕像般绝美的容颜，一颗颗地滑落。

她死了！

她知道自己是没有灵魂的躯壳。

唐烈驭背叛她。

温柔柔出卖她。

他们俩一起走出宾馆……唐烈驭一直都在骗她！

还说要她完全的相信他，他对她那么好……这一切都是花言巧语，于海的话又浮现了：男人都不能相信，柔柔已证明他们之间是脆弱而不堪一击。

她真傻！

她真傻……以为，唐烈驭爱她，在乎她……天！夜眩惊讶的发现！她竟以女人自居了？什么时候，唐烈驭改造她成为一个女人？她完全忘了她是个“男人”？她露出阴森狠毒的眼光，就因为她是女人，所以才会被伤害。她变成了女人，就会软弱、怯懦，才会任男人宰割，最后与母亲的下场相同……如果，她是男人，她会坚强地不需要男人，她不会被唐烈驭抛弃——她完全崩溃了！

她的世界变色了！她陷入前所未有的绝望……她嫌恶自己，痛恨自己为何身为女人——她尖叫连连，拼命地捶打玻璃及方向盘，直到置人于死地的阵痛袭向她——她的肚子好痛。

难道，孩子也跟她一样在呐喊哭叫？我的小女儿。夜眩觉得自己的孩子一定是个女儿。

孩子，你是在可怜你的母亲吗？还是，你也在可怜自己没有了父亲？曾几何时，我怎么会奢望有一个爱我们的男人，来保护我们？孩子，我们不需要父亲，我们只要有我们两个人！我会做一个真正名副其实的男人……夜眩发动引擎，用力踩了油门，驾车离去。

洪风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夜眩。

夜眩的表情好像是丧心病狂的疯子，她看起来如此绝望、如此狂乱，好像是杀人不眨眼的杀人狂……洪风吓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

夜眩坐在椅子上，苍白着脸命令。“洪风，帮我把头发剪掉。”“为什么？”洪风大呼。

“没有为什么！”夜眩啐嚷。“我恨死我自己女性化的长发——我不要再留长发了。”洪风一句话也不敢吭，夜眩注视着镜中的自己。洪风心惊肉跳的拿起剪刀，“刷——”一刀剪断了她飘逸的秀发。但……斩得断她对唐烈驭的情丝吗？

当夜眩回家时，黑邸一片静悄悄，连宅子都是黑漆漆的，只留下客厅小小晕黄的光源。

而庭院没有开灯，只有朦胧黯淡的月光，像是暴风雨的前兆……她的车才停进车库，引擎声将唐烈驭引了出来。“夜眩，你上哪儿去了？我紧张得半死！”夜太黑，让他见不到夜眩的改变，他仍兴高采烈地说：“我作了一

桌好菜，要好好庆祝，今天，柔柔离开了！”柔柔走了？她就这样走了？为什么？夜眩的脸仍是黯淡无光，一动也不动。好半晌，她才毫无知觉地往前走，唐烈驭奔向她，小心翼翼地扶着她。“怎么，你不高兴吗？”唐烈驭垂下脸，夜眩还是毫无反应。

须臾，他心惊肉跳地叫嚷。“天啊！你把头发剪了！”是的。夜眩把头发剪得好短。如果只看背面，还真会以为她是个男孩。

“夜眩——”唐烈驭柔情蜜意说：“为什么把头发剪了？”他不知道一切已被破坏了。

唐烈驭摸摸她的短发，爱怜的说：“没关系，这样看起来更加亮丽，神清气爽，在我的心中，你永远是最美的。”是吗？夜眩斜睨着他。她的心在哭泣，不过，她不会表现出来的。

唐烈驭拉她进门，室内笼罩着诡异的气息……餐桌上摆着曲线优美的粉色蜡烛，让一切更罗曼蒂克。“来一个烛光晚餐如何？”他底首问着心爱的夜眩。

夜眩仍是沉默不语。他细心的为夜眩倒着红葡萄酒，还再三吩咐。“只准喝一点点喔！”

不然，对孩子不好。”他神采飞扬地坐在另一侧，举起高杯。“来，庆祝我们能够在一起！”迅雷不及掩耳——噼哩啪啦，铿铿锵锵一阵响声，夜眩竟然掀桌了。

她把唐烈驭用心作的菜完全打翻了。

蜡烛碰到了桌巾，就这样燃烧了起来……火！着火了！

“夜眩——”夜眩像死亡般的神情让唐烈驭惊心动魄。

夜眩像大火一样，要将唐烈驭烧成灰炉。“你知道从我怀孕以后，你就没有利用价值了吗？而我一直不好意思赶你走，如今……”火焰闪闪发亮，夜眩简简单单道出四个字。“我不要你了！现在就离开，现在——”她无情无义的转过身，根本不看唐烈驭。

这就是夜眩，像个男人要甩掉他。

“我厌倦你了！你说得对，我不是男人，是女人。我就像一般世俗女人对爱充满渴求，对肉体充满欲望——谢谢你让我发现男人的好处，我喜欢再和别的男人寻欢作乐。信不信？我现在一通电话，几会有男人过来——别碍着我！快滚——”“够了！”唐烈驭发疯狂叫。下一秒他跳了起来，抓住夜眩，他甚至掐住她的脖子，她说中了他不能容忍的事。他一直以为，他的真心能够融化她，让她爱上他，但是，今天，她却要去找别的男人？他爱她爱得肝肠寸断，真的毫无用处吗？唐烈驭的神情好像被大地毁灭了。室内弥漫着浓厚的烟味，让人渐渐感到呼吸困难。唐烈驭咬牙切齿的说：“你是淫荡的婊子。”他第一次对夜眩动粗，显示他的残暴——捏住她的玉颈。

他第一次咒骂她——用着极端鄙视，不堪入耳的话。

她第一次——看到唐烈驭眼眶噙满泪水。

他哭了——夜眩感到肚子越来越痛。

房内消防系统大响，伴之而来的，是天花板喷出哗啦啦的水——仿佛下大雨般，将室内喷得湿漉漉的。半晌，火灭了——他们两人也结束了。

唐烈驭仰天大笑。“贱女人！”他表现出前所未有的冷酷，让夜眩吓得魂不附体。

“好！今天是我做唐烈驭的最后一天！”语毕，他从口袋中取出一张契约，

放在夜眩手上。“明天！‘汉古集团’的股东大会。”

我答应过你的：打败唐富豪！”他的眼神凛冽。“这是唐猎豫的股票授权书。现在，属于你！你不是希望见到唐富豪毁灭的一天？”他又取出那卷底片，嘲弄的说：“还给你，不过，我想你是不需要了。”这是他最后说的话：“‘唐猎豫’永远会成就你任何事！你要‘唐猎豫’走，他会走的！”他咬着牙根，青筋暴露的说：“只要我走出这扇门，我就不叫唐烈驭。”说着，他拖着疲惫的身子，意兴阑珊的向前走，头也不曾回，他真的走了……夜眩注视他的背影，泪水簌簌直流，她全身无力地倒在地上，感到魂飞魄散……

汉古集团大楼总部。

深夜，凌晨两点整。

唐富豪孤独地坐在一百多坪的总裁办公室里。真令人难以想像，这位纵横天下的商场老贼，竟也有感到岁月不饶人的一天？他累了！

在今天以前，他从未好好注视自己的王国。

在今天以前的夜里，他夜夜品尝不同的女人，他从未在自己妻子严宁馨的怀中享受片刻温情……他想好好的看看自己一手建立的运输王国“汉古集团”——他一层一层看，来到了模型室，在微弱的月光下，他见到了汉古七四七巨型的超音波飞机，还有超大运输轮船，快递的货柜车……这一切的一切，奇怪！竟没有让他骄傲无比？为什么——他只感到孤单和失落？一定是明天的股东大会让他感到心神不宁吧！

他不是不知道“黑夜影视歌星财团”耗资买下他其余百分之二十一股票，而黑夜影视公司的负责人就是黑夜眩。

黑夜眩？他这辈子永远也忘不了黑夜双这个动人的名字。

他曾经拥有如过江之鲫的女人，但是，他对女人从不认帐，毕竟——男欢女爱，你情我愿。各不相欠，除了黑夜双。

她是他历时最久的情妇，他甘心与她生活了四年；如果，不是那一天，黑夜双离奇的死亡……他真怀疑，他这辈子也许会一直属于黑夜双。

也因为对黑夜双有一份执着，所以才愿让她生下他们的孩子——也就是黑夜眩。也因为黑夜双，他才会从香港到台湾定居了大半辈子。

傲视群伦的唐富豪，风流归风流，却从不让女人怀孕。毕竟，他觉得他是唯我独尊的男人，他岂可让他尊贵的血统和卑下的女人杂交生子！？所以，这一生，他只有让元配严宁馨生下儿子唐猎豫，和让黑夜双生下黑夜眩，这一男半女。

为什么让严宁馨生下儿子？只因为，严宁馨是他名正言顺的妻子，就算他根本没爱过她。不过，她却很争气地为他生下了一个会光宗耀祖的儿子。唐猎豫从来没有让他失望过。

他知道黑夜眩是他的女儿，不过，她是他女儿又如何？他不会承认的。就如同他玩过的女人，黑夜眩只是他“唯一意外”的私生女。

明天的股东大会——哼！黑夜眩究竟想怎样？她是不可能夺下“汉古集团”的，毕竟，他还有个儿子——唐猎豫的股份是不可能属于黑夜眩的。

他往外走，“铿锵”一声却惊动了，他吓了一大跳，是谁有天大的胆子闯入总部？唐富豪什么都不怕，就怕自己的生命受威胁。

“是谁？”他胆战心惊地喊。“我叫警卫了。”他不敢开灯，他深怕灯光明亮，目标更明显，他就会死在乱枪扫射之下；他正要按下开关时——“别叫人，你该不会……连我的声音都不认识吧！”一个他再熟悉不过的声音，

让他既惊讶，又松了口气。

唐富豪霍地开灯，没错！是他的儿子唐猎豫。他半倒在落地窗旁，衣衫不整，头发凌乱，一脸醉意，双眸红肿……一年不见了。他儿子变得这副烂德行，唐富豪无法置信。“你这是什么模样？你丢尽我唐富豪的脸，现在站起来，立刻给我回家！我不准任何员工见到这样不成人形的唐猎豫。”说着，唐富豪拉起唐猎豫的手臂。

唐富豪一点关怀之情都没有，他永远高高在上。

“不准碰我！”没想到，唐猎豫完全豁出去了。“我受够你了！”他一脸狂乱。“我告诉你，你今天留在‘汉古集团’是对的，因为，这是你最后一眼看到它，明天，它就会拱手让给别人了！”“鬼扯！”唐富豪气愤道。

唐猎豫散发仇恨的眼光。“等着瞧，明天就是你的死期！”他挥挥手说：“你会毁在女人手里。明天，我要带妈妈到公司，好好瞧瞧‘汉古集团’的末日……”唐猎豫大笑。

他一定是疯了！为了不把事情闹大，唐富豪只好认栽的叫严宁馨过来接自己的儿子。毕竟，唐猎豫一向很孝顺严宁馨的。

这是严宁馨再次见到最爱的儿子——“妈妈，妈妈……”唐猎豫把严宁馨紧紧搂在怀里，一年了，母子相聚，这兴奋不是言语所能形容的。

“我可怜的儿子！”严宁馨感触良深。“早知如此，何必当初？我生下你，无形中，你就被唐富豪所折磨，如果，我不要生下你……”她泪水直流。

“我该为你还债的。”唐猎豫无怨无悔。“你的错，我本该替你受罚。”“儿子，对不起！”“不要说了！我从来没怪你，这不是你的错！”“谢谢你——”严宁馨哭了出来。

这对母子沉浸在自己的世界中，完全看不到唐富豪……

## 第九章

“汉古集团”的股东大会——不过，偌大的会议厅，竟然只有黑夜眩出现。尽管她挺着大肚子，但仍是一身昂贵的晚礼服。她容光焕发，神采飞扬。可惜的是她没传说中让人难以忘怀的乌溜溜的长发。还有，虽然她力图遮掩发肿的双眸，但是明眼人还是可以看出她的憔悴。

她按住肚子，微微阵痛袭来，要生了吗？但是，她现在一定要撑下去……当唐猎豫离开她的刹那，她才完全醒悟：自己根本不能没有他。

是的，她完完全全——甚至失去自我地爱着唐烈驭——她需要他，就算他是个忘恩负义，薄情寡义的男人，她还是爱他。她像一个无用的女人，这辈子都需要男人……她甚至可以容忍他有许多女人，只要他愿意待在她身边——不过，她的骄傲还是把他赶走了。

夜眩实在好想死！没想到，她像是一片玻璃，爱上一个男人便不顾一切，抛弃自尊将自己碎成千片万片。

夜眩也带了于海和母亲黑夜双来到会场。不过，黑夜双却是墨镜及帽子遮住大半的容颜；而于海也带着墨镜。不顾众人异样的眼光，夜眩先将她们安置在会客室——等了这么多年，今天，她要妈妈黑夜双和于海亲眼目睹“汉古集团”变成她的！

夜眩单独走进会议室——面对唐富豪。

\* \* \*

所谓的“股东大会”，应该是座无虚席。而今天，“汉古集团”的会议室

场的却只有总裁唐富豪，和黑夜眩。神秘的唐猎豫仍是无影无踪。

阔别这么多年——难以想像，他们父女是在一决生死的商场上见面。

唐富豪首先开口，嘲讽的说：“真不可思议，你结婚了？孩子的父亲是谁？”夜眩反唇相讥。“我跟我母亲同样的命运啊！未婚生子！我的孩子也跟我一样，都没有父亲。”“你——”唐富豪挑起浓眉，嘴巴抿成一条线。“如果没有我，今天就没有你。你忘了你的命是谁给你的？”夜眩娇媚地笑着。

“很抱歉。”她直言不讳。“我的记忆力向来很差，我只知道，于海是我的父亲。”“于海？”唐富豪仍记得，于海是服侍夜双的小丫头，是个矮小丑陋的驼子。“你居然认于海是爸爸？”唐富豪还真被吓着了。

“你说呢？”夜眩怡然自得。“没办法，在不正常的家庭下长大，很容易有分裂的人格，所以，我甚至会杀了我一直不曾认的亲生父亲也不一定呢！”她意有所指的显露她的不满。

“有趣！说得够明白了！”唐富豪咧嘴笑了。“我唐富豪做事一向是杀人不见血。你有遗传到这点——无情无义！很好。这证明你真是我的种！”他散发骇人的气势。“既然如此，那你不是我的女儿，我也不是你的父亲——我们毫无瓜葛，为何你还处处跟我作对？”唐富豪霍地起身。“别以为我不知道，你在半年多前，就一直收购散户名下的股票。你的目的为何？充其量，你也只有百分之二十一……”夜眩噗哧一声笑了。“我再提醒你，小妾生的孩子总是极端，不是大好就是大坏，而我，是属于高人一等型，我们没有亲情，只剩仇恨——我要报复你！”她目光犀利，像把戳人的无情利刃。“我要击败你！”“击败我？”唐富豪好奇地笑着。“报复我什么？没认你，没养你，还是没好好待你？”他用手指着她，冠冕堂皇说：“天底下，有太多失散的父女，他们再见面时总是喜极而泣，你与他们真是天壤之别啊！搞清楚，再怎样漠视彼此，你身上还是流着一半我的血。”“一半你的血？”夜眩拍手叫好。“说得好，说得真好，既然如此，你的王国理所当然归流有你血液的私生女统御了！”语毕，夜眩意气风发地直逼唐富豪，他们两人距离咫尺，夜眩有着如国王般的威严。

“杀人最高招的是——杀人不见血！你该以滚蛋了！我不用老态龙钟的老人，谢谢你为公司尽了大半辈子的力！现在，我这为新总裁让你安度晚年！当然，你会有一笔可观的退休费！”“你——”唐富豪青筋暴露脸色大变。

夜眩却抢先一步开口。“你那百分之四十一的股份，实在毫无用武之地，你还是输给我！因为，唐猎豫百分之三十的股票已经归我所有了！”夜眩取出转让书。“这是证明。我有百分之五十一的股票，我应该是‘汉古集团’的最新总裁。”这真是唐富豪最凄惨的下场！

也是他的世界末日。

他呼风唤雨，豪气万丈的一生，竟就这样的结束了。

这就是人生……是上天在捉弄他唐富豪吗？私生女竟打败了他？他竟输在自己“女儿”的手里？人生就是这么残酷吗？不可能、不可能……“我不相信，我不相信……我的儿子不可能出卖我。唐猎豫不可能背叛我……”他疯狂的叫嚷。

夜眩的反应是平淡。“怎么，平常你自视为天下第一，现在，你怎么看起来如此毛躁，如此心神不宁啊？”他狂妄地笑了。“那你去问问你的儿子啊！”唐富豪目光狰狞。“好，你够狠，不过，记住，总有一天，还是会有人会要你死的。”“我知道，将来迟早会有人赢过我。但是，现在我要好好享受我得到运输帝国的这一刻。”说着，夜眩用力拍拍手，交代员工把她的朋友带进来。

唐富豪全身欲振乏力，动也动不了，他的世界一片黑暗。在黑暗绝望中摸索的他，竟见到了他认为这辈子再也见不到的人——是于海和黑夜双。

夜双还没有死？她还活生生地出现在他面前！

不！没有用的，她跟死人没有两样，因为，当于海把她的墨镜和帽子拿下来时，任何一个人人都看得出来，黑夜双根本已神智不清了。

唐富豪震惊吗？不！他没有。毕竟，他和黑夜双早已是过去式了。他是个冷血的人，他不会为人伤心落泪，更没有怜悯心。

夜眩无法置信，唐富豪连愧疚的表情都没有？他还是个人吗？他咄咄逼人地说：“我妈妈至少做了你四年的情妇，你还是一脸无动于衷？连招呼都不打？唐富豪，你比禽兽还不如！”“那又如何？做过我的情妇的女人人都知道，她们对我都是心甘情愿付出肉体，我不曾付出我的心，怪只怪你妈太傻！”夜眩整颗心跌入冰天雪地中。“我妈真的是瞎了眼，才会因你这个人渣，而陪上了最灿烂的一生。”“你要我说实话吗？”唐富豪不以为意地笑笑。“我的答案是：一点也没错。”他破口大骂。“你带黑夜双来做什么？还有你——”他鄙视的指着于海。“你这驼子来这里做什么？”“享受击败你的喜悦！看着你受报应，看着你不得好死——”夜眩理直气壮地说：“我小的时候，天天盼望击败唐富豪的那一天来临，如今日子是到了——可惜的是，没有看到我和我妈的死状相同。”夜眩穷凶极恶。“你把我妈从三楼推下去，害我妈妈变成今天这个样子！今天，你输了，我也会把你从这高楼推下去！”“笑话！”唐富豪气急败坏地说：“你说什么我不懂，黑夜双的意外不是我造成的！”“真懂得推诿！”夜眩佯装倒霉的模样。“那是我妈妈自己跳下楼的喔！”她玩味的说：“那你也自己跳楼好了！”“疯子！”唐富豪咒骂，嗤之以鼻的说：“你以为让我失去一个王国，就会击败我，毁了我的话，那你就大错特错了！”他坦荡地说：“第一，这辈子，我最爱的是我自己，我绝不会伤害自己，我不像黑夜双一样，无用的为男人而活，为男人而死。她死不足惜！第二，‘汉古集团’是我创立的，永永远远只属于我。我不会因它消失而自杀，我反而会夺回来的。第三，你的百分之二十一股票，又是从何得到的？只有‘商场上的利刃’唐猎豫，也就是我的儿子，才有呼风唤雨的本事，让所有的股东听命于他，进而卖股票给他，你知道这点吗？”夜眩的脸微微颤动，疑惑加深，唐富豪冷哼道：“我怀疑，你的本事就是‘美色’，你勾引他——你与黑夜双都是下贱的女人！”夜眩叫骂。“下贱？你玩过无数女人，还敢骂别人下贱？你把我妈当什么？”她咬牙切齿。“你别含血喷人！我与我母亲不同，我是靠我自己的‘本事’打败你！而且我根本不认识唐猎豫！”她不停嘲笑。“输了就输了，认栽吧！”“是吗？”唐富豪根本不服输。他又恶毒的说：“那我更不相信唐猎豫会把名下百分之三十的股票给你。唐猎豫是我儿子，我的财产——他不会背叛我。”“你的意思是——你毫无弱点？”“没错。”他高深莫测的说：“你等着，唐猎豫会证明一切！”“好！我会让你彻底心死。”说着，她推着轮椅，带着于海走到窗边，一起从“汉古集团”眺望整个台北盆地，

好像站在世界的顶端……

\* \* \*

严宁馨微颤的把话筒挂上。“猎豫，他命令你立刻到集团去，你如果不去…

他会杀了我……”她艰涩的说出来。

唐猎豫坐在进口的绒椅上，神情憔悴。“唐富豪就是这个样子，永远在利用你，他知道我不忍心见到你受到他的伤害。”他重重叹了口气，语重心长道：“妈妈，如果……你如果有点勇气，那你这一生就不会这么可怜了。”勇气？严宁馨心悸不已。

唐猎豫露出无奈悲痛的笑容——这个时刻终于到了！就算是天翻地覆的痛与恨，他也要承受。他愿意把所有的错误与罪过揽在身上……“妈妈，你陪我一起去。”唐猎豫要求。

“我……”严宁馨惊诧的瞪大眼睛。“不、不……你爸爸……会生气……他不准女人到公司……”“那又如何？”唐猎豫双眸冒出怒火。“你是我的母亲，照法律也拥有‘汉古集团’的继承权啊！唐富豪凭什么干涉你？”他摸摸严宁馨的面颊，心痛的说：“妈妈，求求你，跳出唐富豪的阴影，学会长大吧！”“我……”看着儿子一点也不像唐富豪的俊俏容颜，严宁馨哽咽的说：“为了你。为了我所犯下的错，我吃苦受罪都没关系！”“妈——”唐猎豫不断的说：“你没错，你根本没有错……”\*\*\*“汉古集团”的会议厅就在眼前。

只要打开这扇门，所有的恩恩怨怨、爱恨情仇，将有所了结。

唐猎豫深深吸了一口气，将母亲严宁馨拥得好紧好紧，黑夜眩、于海、黑夜双、唐富豪正等着他们。

从不露脸的唐猎豫终于出席“汉古集团”的股东大会了。

“商场上的利刃”唐猎豫英姿焕发，气势不凡地走了进来。

唐富豪对严宁馨表示极端不悦。“为什么连你也来了？”“为什么她不能来，一位婆婆来看自己的媳妇不应该吗？”唐猎豫说得脸不红气不喘。

“媳妇？”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夜眩毫无警觉回过头，注视远方叱咤风云，呼风唤雨，不可一世的唐猎豫——灼热的痛楚像红铁烙印在她身上，她的脸变苍白了。整个人陷入迷惘中——是她看错了吗？那是唐烈驭，不可能是唐烈驭，不可能，不可能……只见唐猎豫气宇轩昂的走到她面前，夜眩摇摇欲坠；他面无表情地自我介绍。“你好！”

我是唐猎豫。”是的，他说过的：这是我做“唐烈驭”最后一天！只要我走出这扇门，我就不叫“唐烈驭”……“唐猎豫”会成就你任何事……他就是商场上人人闻之丧胆的“商场上的利刃”唐猎豫？这是一条多么不可思议的线——唐富豪、严宁馨、黑夜双、于海、夜眩、唐猎豫……命运将他们紧紧缠绕着一起，他们的人生就是等待着这一刻——这真是天大的悲剧！彻底击毁夜眩的人，夜眩的心，夜眩的灵魂。她用力咬住下唇，“唐猎豫”和“唐烈驭”竟是同一人？她没有发觉？根本没有料到？是她太笨，太傻了！

不！不！她或许应该早就有感觉了，只是，在她心底深处一直不愿承认——天下最惨无人道的事，居然会发生在她身上。

他们竟是亲兄妹？他们是亲兄妹，他们是亲兄妹——夜眩陷入万劫不复中，她将下阿鼻地狱，永不超生。

“不——”一声尖叫，她手掌狠狠地刷过唐猎豫的面颊。“你骗我，你一

直在骗我……我恨你，我恨你……我永远都不会原谅你……”唐猎豫仍是面无表情，他转过身，像战士一样准备面对任何战况，他的威严，让人望而生畏。“我现在宣布——”他眼神高深莫测。“我确实把我名下的股票完全过户给黑夜眩。”

只因——她怀了我的孩子，任何一名父亲把财产过户给小孩，是天经地义的事。”所有人噤若寒蝉，还是唐富豪先从震惊中回神，随后对唐猎豫甩了一耳光。“你这个叛徒，亏你还是我儿子！你竟出卖我，背叛我！”而唐猎豫还是纹风不动。

这是怎样的父亲？竟不顾自己女儿黑夜眩凄惨的叫喊，不顾家中每个人的命运如何被牵扯纠缠……唐富豪的心中只有钱。这让严宁馨真的心死了——她怎么一直在为这个恶魔赎罪呢？“太有趣了！女儿啊，你真不愧是黑夜双的种，黑家的女人！”唐富豪邪气的哈哈大笑。“搞男人的本事真是技高一筹，你居然和自己的哥哥乱伦！黑家的女人都是淫荡，不伦的女人！这个败德的孩子，休想我会认的！最好是死了算了！”他严厉地命令。“猎豫，把股票重新过户到你的名下，这个贱女人不配进入‘汉古集团’。”于海全身发抖。“天啊！这是什么世界？这是‘诅咒’，这是报应……夜眩，你不听我的劝告，今天，黑家‘诅咒’报应在下一代身上，你的孩子……是个孽子！”“‘诅咒’？”夜眩双腿发软，跌在地上，她低声哀嚎，唐猎豫闭上双眼，不忍目睹夜眩的伤心。

室内一片风声鹤唳。

夜眩跪着爬到母亲的面前，哭得肝肠寸断。不过，任她呼天抢地的控诉，黑夜双永远都是沉默以对的。“妈妈，我不要步你的后尘……所以，我没有男人，我只要了一个男人……让我生下属于‘我的’孩子……我没有做人家的情妇啊！为什么让我选到害你的凶手的凶子？妈！我做了什么罪大恶极的事呢？为什么要处罚我？孩子是无辜的，‘诅咒’凭什么报在她身上……上天为什么要这么残忍？”站在一旁的严宁馨恍若堕入地狱中——天啊！是黑夜双，她没有死，她竟没有死……虽然，她成了植物人……严宁馨终于心安了。她双拳紧握，是的，现在——我必须要有勇气，面对应得的报应与惩罚！

在众人张口结舌之际，严宁馨走到夜眩的面前，只见严宁馨蹲下身子，握住夜眩的手臂。夜眩泪眼婆娑瞪大了双眼，惊诧的看着她，眼前的女人竟与她梦中不断出现的女人长相相同？但是，她却慈蔼的对夜眩说：“我叫严宁馨，是猎豫的母亲——”她伸手拭去夜眩的泪珠，语重心长说：“唐富豪并不是杀你母亲的凶手。”严宁馨不再软弱，她如此的坚强及平静，散发出高贵的气质和认错勇气。“我是千古的罪人，没想到，黑夜双竟然还活着，这一定是她也原谅我了——让我来告诉你那一天究竟发生了什么事……”时光回到了那一天——

\* \* \*

这就是事实——众人面面相觑，手足无措。唐猎豫难过的闭上双眼。  
原

——严宁馨才是杀人凶手！

严宁馨崩溃的喊着。“我没有要她死啊！我只是那刀吓她。她却一步一步向后退，谁知，就这样从三楼阳台跌了下来……”她与夜嫌一同跪在地上，面对黑夜双，夜眩哑口无言，愕然说不出话来，只是全身剧烈抖动。

“你是杀人犯，你竟杀了黑夜双！”唐富豪厉声指责。他未曾醒悟：是他

犯错在先啊！

严宁馨是因他而杀人。

“我以为，我以为……”于海心有余悸说：“我听见那哭天抢地的叫喊，冲出来，只见到血淋淋的夜双……我不明就理，因为恨火中烧，就深信不疑以为如果没有唐富豪，夜双也不会有今天的‘浩劫’。我一口咬定是唐富豪杀了夜双，不断的对夜眩耳提面命，要报复唐富豪，都是为爱所苦的女……”  
“我欠你们的‘血债’，我今天一并还给你们。你处罚我吧！”严宁馨对黑夜双无怨无悔的说。“这么多年来，我受够了内心的煎熬！我真的受够了！让我死吧！”可是，黑夜双还是面不改色。

夜眩再也受不了，今天她不断承受无情的摧残，承受残无人道的噩耗……“为什么？为什么？凶手竟是你……为什么……”崩天的怨与恨，让她忍不住伸手用力掐住了严宁馨的脖子。“好，你要死，我成全你——”在众目睽睽下，夜眩竟无法无天的行凶！

疯狂！太疯狂了！

大家惊诧地制止，却被严宁馨一手挡住，她吞吞吐吐道：“这是我的罪……”现场鸦雀无声。

只见严宁馨睁大了双眼，快窒息般的十分痛苦，夜眩双眼濡湿，最后一刹那，不可思议的，在众人目瞪口呆之际，夜眩却松了手、笑了，她然地说：“这些年来，我竟然在谎言中度过！好笑！真是好笑！”她发出凄厉的笑声。“现在，我就算杀了你，也挽回不了我的母亲，也挽回不了我和唐猎豫是亲兄妹的事实……”她昏到了，严宁馨深深拥住了她，把夜眩安抚在她怀中。

“黑夜双真是可怜！她的一生受尽男人的玩弄，也受尽女人于海的摆布。”唐猎豫一语道破。“于海，你和黑夜双虽然同样身为女人，但个性迥别，黑夜双美丽耀人，感情丰富，是道地的痴情女，生活在爱恨纠葛里。你于海却其貌不扬，个性冷酷尖锐，喜欢研读法律、经济，拥有双博士学位。当黑夜双成名时，表面上你是跟班，其实你却是黑夜双最亲密的好友和经纪人。而你对男人毫无兴趣，深恶痛绝，终生没有男人，只有黑夜双这为挚情好友。”  
“于海，你怕别人知道黑夜双还活着的下落，除了一直欺骗夜眩说她的父亲杀死母亲，还鬼扯说唐富豪会派人杀她……你不断在捏造假像——”于海脸色臊红。“但你可没料到，黑夜双虽成了植物人，但最高兴的人还是你！你可以明目张胆的照顾她一辈子，因为，你一直爱着她。黑夜双深爱着唐富豪，你一直苦无机会破坏他们。”于海的脸色转白，唐猎豫说中她的心事。唐猎豫感叹万千。“你一直爱着不属于你的女人，真是愚昧！”于还眼眶噙满泪水。  
“是的，我爱黑夜双……我对她一往情深，即使我是女人，一个长相见不得人的丑女人，一个心智不正常的女人，但见到黑夜双的第一眼，我就知道我可以为她牺牲我的生命。而夜双真是太傻了，居然被她最爱的男人毁了！我的心无法为男人绽放，我的心只容得下女人。我不知道我是因为爱而愚，还是因愚而爱。我只知道：我不能没有黑夜双。我只求与她共度下半辈子，照顾她一生一世。”她对夜眩心痛地说：“现在，你可以选择叫不叫我父亲，或是弃我而去……”夜眩拼命摇头，神魂俱裂。

严宁馨闻言，霍地大悟。是的……她不应该为爱再愚昧无知。她必须还儿子清白。她不卑不亢的说：“女人的不幸，不仅会影响自己，也会连累别人。”她握住夜眩的手，一语双关说：“我连累我儿子多年了！今天，他既

然娶妻生子，我不要再连累你和我的孙子！”她面对唐富豪，唐猎豫本能的大声制止。“不要说！妈妈，不要……”“我一定要，我也是个不守妇道的女人，何德何能竟得到儿子的支持与认同？猎豫，你做得够多了，让我这位为人母亲的太羞愧了！”严宁馨悲伤莫名。

不守妇道？唐富豪无法容忍。“你——给我说清楚——”唐富豪要发飙了。

“妈，是唐富豪的错，天底下没有女人能忍受到处拈花惹草的丈夫。”唐猎豫义正词严的说。

严宁馨破涕微笑。“猎豫，日记是一个人的秘密，这些年我生不如死，日记变成我的发泄，不知那一天，无意中，你看了我的日记，知道真相……从那一天开始，我心知肚明，总有一天我要面对这一天的到来——”妈妈，为了我，她宁愿贞节全毁……“唐富豪，多年来，我一直对你委曲求全，卑躬屈膝，是为了什么——”她的眼睛直视唐富豪，令唐富豪震惊的，是那眼神再也没有以往面对他的恐惧，只有哀伤的神情，她是在可怜他？严宁馨在可怜我？为什么？严宁馨阴森的笑着，泛着自傲说：“唐富豪，你有什么了不起？其实，你才是最大的输家，女人有子宫能生儿育女，女人才最有资格选择想要的男人啊！女人可以瞒天过海，生下来路不明的孩子，要她的丈夫傻傻的把杂种当作是亲生孩子般的疼爱——”这番刺耳尖锐的话，让唐富豪面如枯槁。

下一秒，严宁馨背过他，一字一字咬着牙说出了隐藏多年的秘密。“三十三年前，那一夜，你又出门了，我知道那将是一个永无止境的等待。我仿佛被大火烧尽、被大水淹没——我丧心病狂的想要报复，要学你寻欢作乐……三更半夜，我游荡在街头，像个游魂，没有心、没有身体——然后，我遇见了一位流浪的摄影师，放荡不羁的容颜是如此潇洒帅气。那样诡异的夜，我们都着了魔，我们一拍即合，他因为不得志，而怀忧丧志，而我因为满怀仇恨，急需要发泄……我们热血沸腾，一发不可收拾，度过了激情的夜晚……一次又一次，没有感情，只有像动物的交，隔天，我们又毫无牵挂的分道扬镳，各奔东西，我们甚至不知道彼此的名字，这段‘一夜情’带给我什么呢？”她无所谓的笑笑。“隔年，我生了一个儿子，一个姓‘唐’，伟大‘汉古集团’继承人——”天！唐富豪文风不动，仿佛被判了死刑，而唐猎豫还是抬头挺胸，像是王者备受尊荣。

而夜眩原本一直无神的大眼，终于有些意识了。

严宁馨心狠手辣地继续给予唐富豪致命的打击。“女人真是傻，为了报复，生了一个来路不明的儿子，以为能挽回丈夫的心……结果呢？人的一生，有许多秘密，现在秘密揭发了，也是我赎罪的结束——唐猎豫不是你的种！”天，唐猎豫不是我的亲生儿子——他不是……这叫唐富豪情何以堪？他的人生，最残酷的竟是这刹那间。

严宁馨尖叫。“这辈子，我犯了最大的错误——就是背叛你，生下别人的孩子，不过，我也倍受煎熬，也许是天性吧！你一直对猎豫打打骂骂，我也相信这是猎豫欠你的！而我又因妒忌而误杀了黑夜双，良心不安，一直在悔恨交加中过日，被折磨得不成人样。”严宁馨百感交集。“三十多年来，我一直担心今天的来到，我知道我隐瞒不了事实，人生就是这么一回事，报应会彰显的。”说出了事实，严宁馨不再惶乱，她擦干了泪水，仿佛临死前的脸，竟散发着祥和和平静。“一个不爱我的丈夫，一个抢我丈夫的女人——”

哎！我这一生，就在爱与恨中，度过了大半辈子。”严宁馨不曾有的自信写在脸上。“而如今，我不愿再为任何人受苦受难了，我罪无可赦，我会离开你的。”唐富豪的脸向不动的冰山。“我不敢奢求你原谅我——但是，我希望能弥补我犯的罪，只要猎豫能够快乐幸福。”唐富豪一动也不动，他的脸再也没有光彩。

唐猎豫却迈开了脚步，走到夜眩的面前，他注视着跪在地上的夜眩，神色凛然说：“我母亲为了你，揭发了我低下的身份，一个摄影师的私生子。这就是真实的我。”夜眩感到头痛欲裂，整个人浑浑噩噩。她记得他的暗示：我的父亲是个三流摄影师……他没有伤害她，他一直都没有。

真是峰回路转，柳暗花明，他们竟然不是亲兄妹……唐猎豫面无表情，大声宣布。“‘汉古集团’理所当然属于黑夜眩，因为，她才是真正拥有唐家血缘的人。而我只是挂着头，卖狗肉的‘唐猎豫’——所以，我要将这‘面具’褪下来，把一切还给黑夜眩。”严宁馨听见儿子如此嘲讽自己的身世，不觉热泪直流。

突然——她听见唐富豪叫喊。“不——宁馨，别走！猎豫……”他终于知道——妻子的背叛，才是他的弱点？他一直当成血脉的儿子，竟不是他亲生的儿子？唐富豪欲言又止，就这样倒下来了……“爸爸——”“富豪——”唐猎豫紧急之间，本能的又叫唐富豪为“爸爸”。严宁馨在危险之际，还是割舍不下她的丈夫，她冲向了唐富豪，扶住了他，唐富豪用尽全力握住严宁馨的手背……然后，一切都结束了——结束了！

须臾间，夜眩发出哀嚎，她的阵痛无比厉害，时间也越隔越短，她忍不住尖叫起来，弯着身体，五官扭曲……“快叫救护车——”唐猎豫大声咆哮。他冲过去，横抱起大腹便便的夜眩，奔向电梯。

“撑下去……我的心肝宝贝……”“我好怕喔！”夜眩可怜兮兮的说。“我会不会死啊？陪我……求你……”她还有好多话要对他说，但是，她一点力气都没有。

他霸道地命令。“夜眩，坚强、勇敢些，我不要你的未来寂寞、孤苦无依……”这是他剖腹挖心的真心话。

夜眩最后一刻的记忆，是昏倒在唐猎豫怀中——救护车来了，送走了一代大亨唐富豪，和“酷女”黑夜眩，在医院中，他们是生死一线间……

## 第十章

一切都结束了……当夜眩醒过来时，感到有人握住她的小手，如此温暖，她的心为之一颤。“猎豫——”“你醒过来了，太好了！”如此慈蔼和气的声音，夜眩看清楚了，是严宁馨。她完全像一位婆婆悉心关切自己的媳妇般。“真是辛苦你了，你昏迷了好久。”昏迷？夜眩心脏狂跳。“孩子……”“是个男孩。”严宁馨声音中有做奶奶的兴奋。“相当漂亮的男婴，长得跟你好像，相当重呢！谢谢你！”男孩，猎豫竟带给她一个儿子，不是女儿？真是出乎意料啊！

“他……”病放内只有她和严宁馨两人，猎豫呢？他不在她身边……恍惚间，夜眩不敢问猎豫的下落，她嗫嚅的说：“我的爸爸、妈妈呢？”“你的爸爸？于海带着黑夜双住在隔壁的病放，原谅我擅自作主请了医生来治疗夜

双，我希望能弥补对夜双的伤害……”眼见夜眩瞪大了双眼，严宁馨露出企业家夫人的风范，保证说：“放心！这一切都在秘密进行中，我不会让事件曝光的，相信我，这家医院是‘汉古集团’的附属企业——”她顿了顿。“集团现在是你的，你有权改名！”她又这样说。“恭喜你得到了‘汉古集团’！”

“我……我根本不在意‘汉古集团’！”这是她的真心话！夜眩一点也没有复仇后的快感。见严宁馨如此付出爱心，及勇于赎罪，让她心悸。

“我——受够了，我们都赔上了昂贵的代价！”她悔恨不已。夜眩一咬牙，双眼朦胧说：“我是说，我是说……”她支支吾吾。“唐富豪……他……”严宁馨坚强的说：“他中风了，很可能半身不遂。”夜眩愕然的吸口气，这是他的报应吗？“好好休息，我等会儿回家，炖一些补品，替你好好补补身子。”

“等一下。”夜眩突然伸手拉住严宁馨，眼中散发出释怀及原谅。“我常常做一个梦，梦中的女人长得跟你一模一样，我现在知道，这应该是我母亲在托梦给我——”她虽虚弱，头脑却很清楚，她说出她心里的话。“我要为我的母亲对你所造成的伤害，向你道歉！”“夜眩——”严宁馨双眼濡湿。

夜眩无奈地说：“我的母亲，因为爱，赔上了一生，因为爱招来横祸，我没有资格惩罚你，我能感受到那痛入心扉的恨。黑夜双错在先啊！我以我母亲的所做所为为耻！”夜眩把脸深深埋进被中。“这就是她做情妇的结果。这是‘诅咒’，我不会恨你。”她哽咽。“如果时光能倒流，我不会让自己活得这么苦，逼迫自己一定要毁了你们。”“夜眩——”严宁馨搂住了她，激动不已。“夜眩谢谢你原谅我。让所有的恩恩怨怨，随风而逝，我们重新开始。”

“是的，是的……”夜眩真心回应，她突然瞧见病床旁的一大束夜来香，她的心一阵狂喜，是猎豫送的花？“这夜来香——”“喔！是我送的。夜双不是很喜欢夜来香吗？我想你也是吧！其实，我也很喜欢这花……”严宁馨陷入沉思，说出人生智慧之语。“夜来香这么美、这么香，实在是花中之王，无花能及吧！可是，在我看来，夜来香却是最毒的花——它的香气太浓烈，有时真是会呛死人啊！”夜眩恍然大悟——她自己、黑夜双、于海、严宁馨都是夜来香吧！

这是夜眩的新生活——除了严宁馨，于海对她无微不至的关心，还有黑夜双——她智障的母亲也伴着她。此外，最快乐的时光，就是见到自己的宝贝儿子。不过，一见到孩子，就忘不掉唐猎豫。严宁馨说错了，她的心肝儿子，根本长得不像她，他完全是唐猎豫的翻版。

他为什么一直都没有出现呢？临盆前，他的“保证”犹在耳畔……叫她如何度过……猎豫、猎豫，你知道我在呼唤你吗？——直到某日，一位不速之客意外来访——是温柔柔！夜眩恨意升起，柔柔以一身男性化的打扮出现。

严宁馨面有难色的说：“对不起，夜眩，因为她口口声声要公开你是……”柔柔自以为是的擅自坐在夜眩的床边。“你信不信我敢公开你变态的事实！？当时，我就是这样胁迫唐烈驭对我唯命是从。”她还是以为唐猎豫是“唐烈驭”。

这话是什么意思？“恭喜你生下孩子。喔！也恭喜你剪掉三千烦恼丝！”柔柔讥讽的笑着。“恭喜你，外表虽是男人头，但真的是再也没有男人的影子了。”“够了！我不要你来看我笑话！”夜眩冷傲无比。

“你就是这样随心所欲，不顾他人感受，难道唐烈驭的离去，没有让你

大彻大悟吗？”“不用你管！”夜眩尖叫。“滚——滚——”“你对我的态度真恶劣！我以前也爱过你啊！奇怪，现在怎会对你恨之入骨呢？”柔柔调侃。“不用你赶我走，我自己会走。”柔柔的眼睛充满感伤。“我回对你说实话，是因为你和烈驭的‘契约’也终止了，他离开你了！这就表示，我们都没有拥有他。既然如此，我对你的恨也消失了！我不用再报复你了。”原来，柔柔对她因爱不成，转为仇恨。

柔柔背过身子，自言自语。“我没见过那样深深为自己的妻子着想的男人，尽管你们只是‘交易’下的婚姻。”她说出了事实。“他不曾有背叛你，我利用要公布比是变态的消息，胁迫他和我一起上宾馆，然后再打电话给你……”夜眩激动地捂住嘴巴。“我自愿奉上我的身体，万万没想到，他仍是坚决的拒绝我，我一气之下，要打电话给报社，他抢下话筒，你知道最后的结果吗？”柔柔眼神呆滞，空洞地说：“我看见一位大男人跪在地上求我……现在想起来，我还不能相信——所以，我离开了！因为他的诚心震撼了我。”夜眩整颗心化成灰炉，她的泪水再也无法遏制流下……这是柔柔的最后一句。“你总是像孩子一样的无理取闹，我告诉你，没有一个男人能一直容忍为所欲为的小孩！我没次看你这样侮辱唐烈驭，不把他当人看，我真怀疑，究竟是什么力量，让唐烈驭一味地容忍你？”容忍我？柔柔关上门，夜眩哭得死去活来，严宁馨看得好不忍心。“夜眩——”“猎豫呢？猎豫呢？”夜眩泪眼婆娑地哀求。“我求求你，妈妈——”承认她是婆婆咳！严宁馨搂紧夜眩。“告诉我猎豫在哪？求求你……”“我……”她深呼吸，从口袋取出一封信。“这……这——这是猎豫交给我的。”她坦承。“很抱歉，我先拆开来看了，因为，我不想伤害你。”伤害我？当夜眩把信抢过来急急拆开一瞧，纸张从她手中滑落，这是离婚证书。也就是一年前，她的“新婚之夜”，她狂妄地拿给他的那张……“不！不！他不爱我了，他不爱我了……”她哭得五脏六腑都碎了。“他不要我了，他不要我了……”“傻孩子，猎豫是舍不得你啊！我不相信猎豫会不要你。”“别骗我了！‘离婚证书’不就表示一切了吗？”她崩溃地叫嚷。

“不对。”严宁馨摸摸夜眩的头，爱怜的说：“爱——从一个对挚爱的人的眼神、行动……就会看得出来。光看猎豫看你的神情，他早已把你融入他的生命中。”她下了一股决心。“来！我带你去看猎豫的‘秘密’——”

究竟“商场上的利刃”——唐猎豫的秘密是什么？尊贵的唐宅真是美仑美奂，气派非凡，但夜眩却视而不见，她们直接走到唐猎豫的寝室。

寝室起码有五十多坪。最特别的是——这房内暗藏“机关”。经过一个五尺高的书柜，暗转一下，竟又到了另外一间房间。这小房间却显得阴暗多了。接着，她们穿越长廊而去。

严宁馨有感而发地说：“猎豫还是‘遗传’了他的生父喜欢摄影的个性，视摄影为生命。偏偏，唐富豪却恨死了相机，他们还真是格格不入！所以猎豫搞摄影、洗相片，都只能偷偷摸摸的。”这就是命运捉弄人的地方吧！唐猎豫就是具有“生父”的特质，遮也遮不掉。夜眩感触良深。

“到了！”严宁馨停下了脚步。“就是这里。我打开猎豫偷偷弄的书房，你可别太惊讶！”她故作神秘的说。夜眩闷不吭声。然后，书房的门开启了——夜眩疑惑地走进去。

这小小的暗室并不大。抬头往墙壁上看，愕然地瞪大了双眼——是照

片！

是她的照片！

是的。墙上全挂满了她的照片。不仅是墙壁，连桌面上也是。整个房间全布满了她。

墙上最巨大的照片是她模特儿时的一张海报，还有拍广告时的相片……而其它的照片，则是她参加宴会，或是出席公共场合时……这些都是被“偷拍”的吧！还有，最令夜眩震惊的，是一本本的相簿，打开一瞧，竟都是女婴的照片？有女婴光溜溜的身子，灿烂无邪的笑容，黑白分明的眼，真是道地的小美人。上面还详细地记载着：拍摄日期、女婴的年纪、几个月……到女婴一岁前，几乎都是一星期一拍张照片，喔！多么注意女婴的成长啊！

“这……”夜眩不可置信。

“你知道这女婴是谁吗？”严宁馨眉开眼笑地说：“别怀疑，那就是你。”就是我？怎么可能？夜眩无法置信。

“猎豫应该算是摄影天才，才十岁就自己玩起相机。他十二岁时，黑夜双生下了你。唐富豪虽从未告诉过我，但是我知道一切。他可以不要我，却不能没有儿子。他带着猎豫从香港到台湾定居，也就是那时候，猎豫应给常常到黑夜双家中玩吧，当时，你刚出生猎豫就拍了你许多相片，直到你一岁，猎豫被赶回香港为止。为什么回来？老问题，他总是惹唐富豪不悦，拿着相机不肯放。猎豫莫名其妙带回一大堆女婴的照片。后来，他没有再到黑家，还相当难过地说无法见到你，然后，你们就失踪了……”严宁馨感叹无比。

“猎豫一直没有忘记你啊！一直到现在，当你又出现在媒体时，他欣喜若狂，所以又拿着相机不放，到处拍你的一颦一笑……就是这样，唐富豪才会大骂猎豫，父子起了争执，才使得猎豫离家出走。”夜眩喃喃自语。“太不可思议了！”“是的！他爱慕你，迷恋你。”严宁馨看得如此透彻。“当迷恋变成痴情，痴情变成爱时，他会刻骨铭心，深情不悔，永永远远地爱你！”夜眩心里的悸动，可想而知，她脆弱得像一滩水，只因为——他爱我。而我一直抹杀他。她心意已决，双手紧握。“我会等他回到我身边，让我向他忏悔，直到天荒地老……”夜眩的眼神是如此执着。

严宁馨发出会心的笑容。“傻孩子，你和猎豫与我们绝对不同，因为，你们是被祝福的。六年前，猎豫曾经跟我说过：他准备在海边盖一间上亿的别墅，为的是要与爱人住在一起，长相厮守。”她慧的说：“猎豫深爱着你，就算你不在他身旁，他也会在那宅子过他的下半辈子的。”夜眩闻言，激动的头也不回向前冲，严宁馨急忙叫住她，给了她张纸条。“别忘了地址。”她有着真正的喜悦。“猎豫深爱着你，只要你出现，他会跟你回来的！”夜眩承诺说：“我一定会把猎豫带回来的！”

夕阳西下，浪潮打着沙滩，远远的豪宅却空空荡荡。唐猎豫孤零零地站在海边，让潮水在他脚底滑过。

他在思什么？思念总在分手后，如果可以，他愿意回到她的身边，为她付出，无怨无悔，只要她应许。

不过他照着夜眩的意思：离开她。

离开她，只为取悦她。一瞬间，他觉得自己疯了！一定是他的幻觉，她竟出现在他面前……还是活脱脱的小美人，所不同的是，再也看不见冷酷的模样，她清纯、可爱又迷人，这次她手上抱着一大束夜来香。

她走向他，唐猎豫一动也不动，不敢相信这是真的。待夜眩走到他面前，她的万丈光芒已让唐猎豫目不暇接。

天！他真的在这里，他活生生的站在夜眩面前。夜眩欣喜若狂。

严宁馨说得没错，唐猎豫爱她，而严宁馨也会当她是女儿一样的疼着她……这辈子，她会拥有数不尽的爱。

感谢天上的诸神！她不会再放唐猎豫走了，她会珍惜他。她发誓。

她气喘咻咻，双颊臊红。“我沿着沙滩跑，只为了找你。你实在太难找了！”夜眩的头抬得高高的，佯装不可一世地说：“你凭什么不告而别？虽然是我不要你，但是要用人，也是我先用你。你明白吗？”唐猎豫点头，对她百依百顺。“我明白。”“我有很多问题，还没问呢！没得到答案前，你不准擅自离开。”她像个威严的老师在盘问学生道：“你要诚实回答我？”“在你面前，我永远不撒谎。”“好。”她迎上他的视线。“你为什么答应‘借种’？”他回过头，英俊的容颜无悔的说：“想留在你身边。”夜眩点点头，再问：“那为什么要跟我离婚？”“你说过：有了孩子，你就要离婚。”“为什么要对柔柔下跪？”她温柔的又问。

她知道？唐猎豫困窘的说：“我不要你受伤害。我要用我的力量保护你。”“为什么要毁掉唐富豪？如果没有你，我知道我这辈子不可能击败他。为什么你要替我背负杀父的罪名？”夜眩严肃地问。

“因为你想报仇，我就成全你。他确实是负心汉，十恶不赦的坏蛋。”唐猎豫目光沉着，真心在他眼中发光。

夜眩哽咽了。“你是傻瓜！”她呜咽着。“柔柔说她不懂，你为什么一直一味的容忍我？为什么？”“因为，我要让你开心，无忧无虑。”他们跟加靠近彼此，双眸也更加深邃。

“为什么你的房间统统是我的照片？”她直截了当的问。

连这事她也知道了？“因为……”他面有难色。“拥有你的照片对我很重要。”“为什么你总是料事如神，甚至盖了这间大别墅给我，你知道我一定会跟你在一起？”她的目光显现前所未有的幸福光芒。

她在逼他说出来？“因为——”他紧抿着唇，目光闪烁，不得不说：“对黑夜眩这个女人，我已熟悉到她的每一寸身体、肌肤、灵魂——我都了如指掌。”“你说我是夜来香，其实，你才是夜来香的化身，在禁忌边缘游走——净偷拍我。还有，委曲求全地向柔柔下跪，做杀父凶手……这全为了一件事——你想要我。”夜眩赌气的将夜来香丢在他身上，她火爆的脾气还是不变，总是拿花丢他。“为什么我每次用花丢你，你总是没反应？”他太阴沉了，不过，她会让他说出那三个字。

“让我告诉你——”她说话毫不留余地。“从我出生时，你就在‘偷拍’我了，原因就只有一个——就是黑夜眩这一生，非唐猎豫莫属。”她高亢的对着他的耳际叫嚷。

倏地，夜眩捧住他的面颊。“你不敢说，我来说：今天的黑夜眩，活着的目的只有一个：她爱她的丈夫、孩子，她不能没有她的丈夫，她的丈夫名叫唐猎豫。”语毕，她羞怯的往外跑。

下一秒，她整个人被拖住，跌在沙地上，海水溅在他们身上，他们一点也不以为意。唐猎豫拼命地狂吻她，吐露出二十多年的秘密。“我爱你！夜眩！我爱你……”他真情挚意说：“谢谢你回到我身边！”“猎豫——我爱你！”夜眩不断的回吻他，除了思念，还有数不尽的爱语，但是，她的“爱

语”是凶巴巴的下令。“你就是这样，非要我先说我爱你。你把爱我的字都藏到哪了？爱是牺牲，但不是奉献，爱是包容，不是容忍——我要教你‘爱的真谛’。你太宠我了，这会宠坏我的！”她偏头想了想。“人家说：‘打是情，骂是爱’，你可以打我的，没有关系。”“打你？”唐猎豫狡猾的笑了。“这是你说的喔！其实，我早就想打你了。在你献身给我时，我当时就发誓：有朝一日，要好好的打你屁股！因为，你实在很欠揍！”说着，他真的翻起她的身子，在她大呼小叫之际，把她压在大腿上，掀起裙子用力一打，“啪！”声音清脆。夜眩尖叫起来，唐猎豫手下毫不留情，一下又一下，细数她无数“罪状”——“丢什么花？你再丢看看！”天啊！他真凶！不过，夜眩可是心甘情愿喔！

“你装什么男人？你根本不像！”唐猎豫骂她。“哼！装模作样！”“对不起，我错了！”夜眩可怜兮兮地往下看他。“第一次遇见你后，我就决心要做女人，我只爱唐猎豫，这个天下独一无二的男人。”她的“巴结”一定让他心花怒放，唐猎豫终于松了手。不过，他愧疚地轻轻爱抚她的翘臀。她的头枕在他的大腿间，他另一只手碰着她俏丽的短发。“为什么把头发剪短？我多爱你的长发啊！”“当时，我以为你不要我了。”她凄惨的对唐猎豫吐诉。“其实，我早就是你的妻子，我心中早就认定我们的婚姻——可惜，我的自尊不许我承认！”她娇。“这次，我要为你穿上白纱礼服，表示对你的忠心。我也会再把头发留长！我喜欢你每天为我梳头。”“是的，‘长发姑娘’！你的秀发只属于我。我甘愿做你秀发的奴隶！”唐猎豫赞叹。

“恭喜你！被王子拯救了。”他调侃。

夜眩抚去唐猎豫脸上的皱纹。“我曾大言不惭说过：如果，你是唐猎豫，我不会收你做‘情妇’，幸好，你是唐猎豫，所以，我会收你当我的‘丈夫’。”唐猎豫把她拥得更紧。

“谢谢你不是唐富豪的亲生子，不然，你不会给我一个如此健康可爱的宝宝。”“儿子！我们的儿子——”唐猎豫心满意足。“你知道我是第一个抱住他的吗？天呐！

我真想再看看他。”他迫不及待的心如此明显。

夜眩笑得合不拢嘴。“没想到，说出‘爱’这个字何等容易。妈妈说得没错，你太爱我了，所以——你会乖乖跟我走，爱我一生……”“原来，你们联合起来笑我？”“谁叫你一直把我蒙在谷底，唐猎豫等于唐烈驭——”夜眩的唇翘得有三尺高。“光是这一点，我一辈子都要找你算帐！”“好好，我处罚你！你也报复我了，我们各不相欠。”他捧住夜眩圆滚滚的臀回吻她，夜眩发出呻吟，她陷入意乱情迷中。

“天！我好想你……”唐猎豫失控了。

“我也好想你——”海水轻抚他们如丝的肌肤，唐猎豫强而有力的占有她，他叫喊道：“我对你的爱，如海一般深……”“唐猎豫永远是唐猎豫，永远是‘商场上的利刃’，永远是‘汉古集团’的第一把交椅……”

唐猎豫还是不断为夜眩摄影。当夜眩很快就怀第二个小孩时也是。现爱，暗室书房的照片更是堆积如山。

唐猎豫对夜眩诉说摄影师的伟大。“从前的人，相信摄影或是画家都有神奇的力量，只要是被拍照或是被画像，人的灵魂就会被吸走。所以，有人说：摄影师是阴曹地府的判官笔。”夜眩神采飞扬说：“我相信，你看，妈妈

比以前好太多了。”是的，黑夜双情况越来越好。

于海还是照顾着黑夜双，唐猎豫仍称她为“岳父”，夜眩仍喊她“爸爸”，于海感动莫名。“谢谢你们不嫌弃我！”“没有你，黑夜双不可能活到现在。”唐猎豫感恩的说。“你相当辛苦，只因为爱黑夜双。”没有功劳也有苦劳，虽然不认同于海的“人格”，但是，于海对黑夜双的执着、真情，真的很伟大。

于海语重心长对夜眩说：“有这样深爱你的男人，我相信黑家的‘诅咒’到你这一代就会停止。”诅咒？夜眩无忧的笑了。“是的，我相信。”其实，她早就忘了……唐富豪中风后，行动不便，除了视觉和听觉正常外，不晓得他说话有没偶问题，但是，他从未开过口。严宁馨仍是无怨无尤的照顾他，她知道他豁舍不下“汉古集团”，所以，每天都会念公事跟营业报表给他听。“你放心吧！‘黑夜影视歌星财团’和‘汉古集团’已经合并了，现在，财团比以前大一倍呢！而且，公司多元化的经营，这都是夜眩的功劳。”在唐富豪面前，严宁馨不愿再提起唐猎豫。毕竟，这是“伤痛”。她从不晓得唐富豪真正的想法，因为他从不开口说话。

而唐富豪中风前要说的话，究竟是什么？后来有一天，唐猎豫和夜眩回来时，夜眩将男婴放在唐富豪怀中。“爸爸——”她还是叫他爸爸了。“这是你的孙子，你看——很可爱吧！”婴儿哇哇叫个不听，夜眩一直逗孩子笑，想让唐富豪开心。

突然，“哼——”一声，吓大家一跳，原本以为，他会大发雷霆，谁知，他的神情竟是欣慰地流下泪来。

严宁馨急忙靠近他身边，注视着他。“富豪——”她激动为唐富豪拭去泪水。

然后，他说话了，天！他竟可以说话？但是，声音断断续续。“我高兴……抱孙子……”大家终于松了一口气，唐富豪承认了他的孙子。

“太好了！”夜眩说：“你会有很多孙子，你看——我肚子里又有一个了。”她摸摸自己的肚子，笑得好灿烂。

“你会原谅我和猎豫吗？”她充满悔恨。“如果，时光能倒流，我绝对不会做出对不起你的事。”严宁馨流下泪水。“你还在恨我吗？”唐猎豫跪在地上，对唐富豪道：“你可以不承认我，但是，不管如何，你永远是我的父亲。爸爸，我爱你！”唐富豪没有应声。大家屏住气息等待，待唐富豪开口，他的第一句话竟是：“我……爱你们……”他的眼睛直视每个人。“我们都是一家人——”唐富豪原谅他们，接受他们了——大家喜出望外笑成一堆。严宁馨破涕为笑，她害羞地把头靠在唐富豪的腿上。

他们老夫老妻就这样聊起天来了……夜眩和猎豫赶紧偷偷地溜走了，你敢打搅他们。当猎豫把门掩起来时，还听到严宁馨说：“我们都老了，还有什么好计较？”是的——严宁馨竟然听见唐富豪在对她说：“原谅我过去对你的一切，你没有错，是我错在先……谢谢你一直陪着我，你是我最忠实的伴侣……”

一年后屋内传来强大的哭嚎声，唐猎豫冲进病房内，夜眩疲力的躺在床上，而医生手上抱着一名婴儿。他强壮的哭声，真的足以震翻天花板。“医生，是——”“恭喜唐总裁，喜获龙子。”唐猎豫遣走了医生和护士，把怀中的婴儿悄悄的放在夜眩旁边。他轻抚夜眩的脸颊。

“辛苦你了亲爱的！”须臾，夜眩竟睁大眼睛，眼神凶恶。“说！为什么

又是男孩？你为什么不给我女孩！”她翘着唇叫嚷着。

“这不能完全怪我！”唐猎豫把“责任”推得远远的，他无奈地说：“你不觉得这是你的报应吗？”“报应？”夜眩茫然了。“为什么？”“谁叫你以前那么厌恶男人，所以，就偏偏生了一大堆儿子来惩罚你……”“唐猎豫，你——”她骂人的话被他的唇狠狠地堵住。

“我的爱人——”他在她耳际保证。“我会给你一个女儿，不过，在那之前，我们先要生一大堆儿子，才能让这些哥哥好好保护与母亲长得一样如花似女的妹妹！”“是吗？”夜眩双眼朦胧。

“我保证。”“我爱你。我的丈夫！”“我也爱你，我的妻子！”

多年后“大家准备好了没有？”唐猎豫把头伸进黑漆漆的幕帘中，这是一台古老的相鸡，唐猎豫正在拍全家福。

中间是夜眩，泛着无限幸福的笑容，她的头发留得好长。旁边一个空位子是唐猎豫的。

唐猎豫应许和老婆每年都要结一次婚，夜眩穿百纱礼服，永远像个清纯圣洁的少女。注视着夜眩，唐猎豫对着镜头发出爱的光芒。左边是唐富豪、严宁馨，旁边是黑夜双、于海……还有四个小男孩，个个英俊帅气，完全遗传了父亲的俊和母亲的美，可惜还没有女儿。

不过，他们会继续努力。夜眩摸摸腹部，诚心希望这胎是女儿。

他们每年都拍全家福照。唐猎豫按下快门，镁光灯一闪一闪，他火速跑到妻子的身边。

身穿新郎服，做新郎官的他，抬头挺胸地坐着。每个人都对镜头微笑，“卡——”一声，留下了永恒的回忆。

这照片，不知怎么回事，竟落在“狗仔队”的手中，经过媒体的炒作——唐猎豫和黑夜眩挂上了最神秘的面纱……媒体的结论是：“酷女”消失了。

黑家的第六个子孙——“酷女”黑夜眩，有一个完美而迷恋她、深爱她的丈夫唐猎豫，她的一生夫复何求！

而黑家的第七个子孙——黑夜漾，被一群吉普赛人抚养长大，像野男孩。她是小乞丐、是扒手、窃贼、又是流浪音乐家，还是横行霸道的街头流氓……东方昊驹这一位基辅罗斯大公国末代沙皇尼古拉二世之子，访问洛薇利雅这个古意盎然的中古世纪小国；竟然在五星级饭店的床上，逮到了这位正要偷玉玺的黑夜漾……这是一段多么神奇而动人的恋情……（全篇完）

